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星河亮点
StarPoint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LTD.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从事的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技术的研发能力和跟踪、更新速度要求很高。从目前行业整体竞争格局来看，由于外资企业具有明显的技术和资本优势，占据了我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约 90%以上的市场份额。因此，本行业企业面临着国外企业的较大竞争压力。

尽管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市场容量较大，公司也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积累与资金投入逐步扩大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但公司仍然面临着来自国内外企业的激烈竞争。一方面，安捷伦（是德科技）、罗德与施瓦茨、安立等国外公司早已进入中国，是公司的主要竞争者；另一方面，也面临着国内电科集团 41 所、创远仪器、大唐移动、湖北众友等企业的挑战。因此公司也面临着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二）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为技术密集型企业，通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目前已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3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02 项，此外还有大量实际掌握的技术成果。为了保证这些核心技术不被外泄，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核心技术保密管理条例、信息安全管理条例以及人才激励和人才流动管理条例。

虽然公司具有良好的人才约束与激励机制，加强了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保密制度，并与关键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加强了核心技术保密力度。但是随着行业的发展，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消除公司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泄密的风险。如果发生上述情况，将对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持续发展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三）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需要大量具有管理和技术专长的人员，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对技术、研发、管理、营销等方面的高级人才的需求十分迫切。近年来，公司一直积极建立、完善科技人员和管理人才激励机制，通过加大科研经费投入、提高核心人员薪资、营造积极的科研环境及公司氛围，以增强核心人员的稳定性，鼓励核心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如果公司不能在稳定现有专业人员和骨干团队的基础上吸引更多优秀人

员，造成骨干人员大量流失或人员缺乏，将对公司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管理风险

尽管公司已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组织管理、生产经营、人才激励机制等都能保持有序运行，但是本次挂牌后，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经营管理难度将增加，如果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仍然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将不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五）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647,487.90 元、40,506,926.95 元、39,590,488.93 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9.32%、20.88%、23.01%。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占比呈下降趋势，且未付款单位主要为大型手机制造厂商，但由于公司应收账款绝对值和集中度较高，如果个别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的变化，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六）综合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较高的毛利率源于公司拥有自主的知识产权，较高的研发投入以及细分市场较高的占有率。

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激烈，公司计划在市场上推出更多符合中国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积极进行产品的市场推广，从产品结构和产品的定价上会降低公司的整体平均毛利率。此外，随着公司毛利率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的增加，也会在某种程度上减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人力成本上升等变化也可能影响毛利率。因此，公司未来的毛利率水平面临因上述所有因素所导致的下降风险。

（七）公司研发失败对经营产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占比较大，研发失败，不仅对当期利润有重大影响，且由于不能及时推出新产品，无法有效地占领市场，公司的收入将会受到重大影响。如果公司推出产品时间晚于其他企业，也会对公司的收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必须加强项目开发前的可行性论证，加强对项目开发过程的监督，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推出新产品，迅速占有市场。

（八）公司盈利对政府补助的依赖较大

报告期内，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991.89 万元、1,644.15 万元、2,474.06 万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5.22%、126.76%、812.09%，公司净利润对政府补助的依赖较大，公司研发费用较高，未来如果不能持续收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的净利润和现金流产生很大影响。公司目前正在持续推出新的产品适应新的客户群体，公司正在积极调整销售渠道，依靠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与售后服务水平，争取获得更高的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九）汇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占比较大，虽然公司的汇兑损益较小与公司业务的特殊性、客户回款及时、及时结汇相关，但是未来随着公司外销业务规模的扩大，外销产品种类的增多，账面外币货币资金和外币应收账款会有所增加，另外随着客户回款期的延长，公司的汇兑风险将会增加。

目 录

声 明.....2
重大事项提示.....3
目 录.....6
释 义.....8
第一节 基本情况.....11
一、公司基本情况.....11
二、股票挂牌情况.....12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15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41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44
六、相关机构情况.....45
第二节公司业务.....47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47
二、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51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52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81
五、公司商业模式.....8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89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风险.....118
第三节 公司治理.....120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120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121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125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125
五、同业竞争情况.....127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12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128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132
第四节 公司财务.....134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134
二、审计意见.....154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54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83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187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240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3
八、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43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243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44
十一、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24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48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48
二、主办券商声明 249
三、律师声明 250
四、审计机构声明 251
第六节 附件 252
一、备查文件 252
二、信息披露平台 252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		
本公司、股份公司、星河亮点、公司、星河亮点	指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星河亮点有限	指	北京星河亮点通信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星河亮点科技	指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
星河亮点信息	指	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星河亮点	指	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方分公司	指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鑫信腾	指	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参股公司
中兴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联想	指	联想移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宇龙	指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诺基亚	指	Nokia，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三星	指	Samsung，三星通信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安立	指	Anritsu，安立有限公司
艾法斯	指	Aeroflex，艾法斯公司
安捷伦（是德科技）	指	是德科技公司(Keysight Technologies, Inc.)，原安捷伦科技公司电子测量事业部，是安捷伦科技公司以免税剥离其电子测量业务的方式而成立的一家新公司
罗德与施瓦茨	指	Rohde&Schwarz，罗德与施瓦茨公司
创远仪器	指	上海创远仪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大唐移动	指	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电科集团 41 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一研究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票公开转让的行为
北京市工商局	指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建纬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上海市建纬（北京）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二、专业术语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规格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规格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规格
LTE	指	Long Term Evolution 的简称，长期演进，也被通俗的称为 3.9G，具有 100Mbps 的数据下载能力，被视作从 3G 向 4G 演进的主流技术
RF	指	Radio Frequency 的简称，射频，表示可以辐射到空间的电磁频率，频率范围从 300KHz～300GHz 之间
RRM	指	Radio Resource Management，无线资源管理
综测仪	指	移动终端综合测试仪
GSM	指	Global System of Mobile communication 全球移动通信系统，是第二代数字移动通信标准之一
EDGE	指	Enhanced Data Rate for GSM Evolution 的简称，即增强型数据速率 GSM 演进技术
EVDO	指	是 CDMA2000 1x 演进（3G)的一条路径的一个阶段
CDMA	指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码分多址，一种扩频多址数字式通信技术
CDMA2000	指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2000，是 ITU（国际电信联盟）批准的三个 3G 标准之一
WCDMA	指	Wideband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宽带码分多址，是 ITU（国际电信联盟）批准的三个 3G 标准之一
TD-SCDMA	指	Time Division-Synchronous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 时分-同步

		码分多址，是 ITU（国际电信联盟）批准的三个 3G 标准之一，是第一个由中国提出的，以我国知识产权为主的、被国际上广泛接受和认可的无线通信国际标准
TD-LTE	指	Time Division Long Term Evolution 的简称，时分长期演进，是 TDD 版本的 LTE 的技术标准，是我国主导的，包含大量中国知识产权的，同时获得国际广泛支持的通信标准
FDD	指	Frequency Division Duplexing 的简称，频分双工，移动通信技术使用的双工技术之一
LTE FDD	指	Long Term Evolution Frequency Division Duplexing，基于频分双工模式的长期演进方案；LTE 分为 FDD 模式及 TDD（Time Division Duplexing）模式，FDD 模式为 LTE FDD，TDD 模式为 TD-LTE
LTE-A	指	LTE-Advanced（LTE-A）是 LTE 的演进版本，其目的是为满足未来几年内无线通信市场的更高需求和更多应用，满足和超过 IMT-Advanced 的需求，同时还保持对 LTE 较好的后向兼容性
Wifi	指	一种短程无线传输技术，能够在数百英尺范围内支持互联网接入的无线电信号，对 IEEE 802.11 标准的统称，俗称无线宽带
PCB 板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简称，印制电路板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的简称，是 PCB 空板经过 SMT 上件，再经过 DIP 的整个制程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的简称，企业资源计划
ISO9001	指	是所包括的一组核心标准之一，是（ISO）在 1994 年提出的概念，是指由 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
CMMB	指	China Mobile Multimedia Broadcasting 的简称，中国移动多媒体广播
QoS	指	Quality of Service 的简称，服务质量
3GPP	指	The 3rd Generation Partnership Project 的简称，第三代合作伙伴计划
GPIB	指	General-Purpose Interface Bus，通用接口总线，是一种设备和计算机连接的总线
NAS	指	Non-Access Stratum，非接入层
EVM	指	Error Vector Magnitude 误差向量幅度
TCG	指	TD-SCDMACertification Group TD 终端测试认证工作组
PXI	指	PCI eXtensions for Instrumentation，面向仪器系统的 PCI 扩展，一种由 NI 公司发布的坚固的基于 PC 的测量和自动化平台；PXI 结合了 PCI 的电气总线特性与 CompactPCI 的坚固性、模块化及 Eurocard 机械封装的特性发展成适合于试验、测量与数据采集场合应用的机械、电气和软件规范
TTCN	指	Tree and Tabular Combined Notation 树表组合表述法，一种主要用于测试通信协议和 web 服务的编程语言
HSUPA	指	High Speed Uplink Packet Access 的简称，高速上行链路分组接入，是一种高速数据传输技术
MBMS	指	Multimedia Broadcast Multicast Service 的简称，多媒体广播多播业务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StarPoint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张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01月1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三层、四层南侧

经营范围：制造电子测量仪器；软件开发及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系统维护和修理；计算机硬件及仪器仪表维修；租赁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仪器仪表制造业（分类代码C4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行业归属于其他仪器仪表制造业，指上述未列明的仪器、仪表的制造。（分类代码C409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3月颁布的《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属于C4090“其他仪器仪表制造业”；投资型行业分类属于17111110“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

主营业务：移动通信无线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电话：010-62304490

传真：010-62360393

电子邮箱：starpoint@starpointcomm.com

互联网网址：www.starpointcomm.com

董事会秘书：张丹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802049623G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6,000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1年10月18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公司发起人可以公开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于2015年11月出具《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承诺本人将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锁定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

此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8,767,997.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14.6133%。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挂牌前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股）
1	张平	是	董事长、总经理	3,450,950.00	5.7516%	862,737.50
2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是	--	29,278,764.00	48.7979%	7,319,691.00
3	姜军	否	董事	556,903.00	0.9282%	139,225.75
4	徐国鑫	否	董事、副经理	150,000.00	0.2500%	37,500.00
5	张治	否	监事	167,911.00	0.2799%	41,977.75
6	陈杰	否	监事	187,911.00	0.3132%	46,977.75
7	王奥博	否	副经理	77,164.00	0.1286%	19,291.00
8	张丹丹	否	董事会秘书	52,388.00	0.0873%	13,097.00
9	彭云峰	否	否	1,150,000.00	1.9167%	287,500.00
	合计	--	--	**35,071,991.00**	**58.4534%**	**8,767,997.75**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

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出资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29,278,764.00	48.7979	7,319,691.00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6,087,217.00	26.8120	16,087,217.00
3	张平	3,450,950.00	5.7516	862,737.50
4	北京昱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3,764,412.00	6.2740	3,764,412.00
5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	2,686,567.00	4.4776	2,686,567.00
6	彭云峰	1,150,000.00	1.9167	287,500.00
7	姜军	556,903.00	0.9282	139,225.75
8	李卫东	556,903.00	0.9282	556,903.00
9	陈杰	187,911.00	0.3132	46,977.75
10	马楠	187,911.00	0.3132	187,911.00
11	唐恬	187,911.00	0.3132	187,911.00
12	张治	167,911.00	0.2799	41,977.75
13	徐国鑫	150,000.00	0.2500	37,500.00
14	莫骄	134,328.00	0.2239	134,328.00
15	杨江权	134,328.00	0.2239	134,328.00
16	赵璨	100,747.00	0.1679	100,747.00
17	张帆	100,000.00	0.1667	100,000.00
18	黄开志	100,000.00	0.1667	100,000.00
19	翟文军	80,000.00	0.1333	80,000.00
20	王奥博	77,164.00	0.1286	19,291.00
21	郑国荣	67,164.00	0.1119	67,164.00
22	张翼	67,164.00	0.1119	67,164.00
23	付晨	67,164.00	0.1119	67,164.00
24	彭军	67,164.00	0.1119	67,164.00
25	孙宇光	64,776.00	0.1080	64,776.00
26	熊健翔	56,418.00	0.0940	56,418.00
27	冯建武	53,582.00	0.0893	53,582.00
28	张丹丹	52,388.00	0.0873	13,097.00

序号	出资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29	徐春玲	52,388.00	0.0873	52,388.00
30	姬翔	33,582.00	0.0560	33,582.00
31	程丹丹	22,388.00	0.0373	22,388.00
32	范志成	22,388.00	0.0373	22,388.00
33	钱宇锋	22,388.00	0.0373	22,388.00
34	富蔓	22,388.00	0.0373	22,388.00
35	逄忠诚	22,388.00	0.0373	22,388.00
36	崔清	22,388.00	0.0373	22,388.00
37	张宇峰	22,388.00	0.0373	22,388.00
38	王航宇	22,388.00	0.0373	22,388.00
39	曹艳平	22,388.00	0.0373	22,388.00
40	常诚	20,000.00	0.0333	20,000.00
41	闫大炜	20,000.00	0.0333	20,000.00
42	李岗	20,000.00	0.0333	20,000.00
43	曹清晨	16,791.00	0.0282	16,791.00
	合计	60,000,000.00	100.0000	33,696,006.75

（四）挂牌后的股份转让安排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3.1.2 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2015 年 8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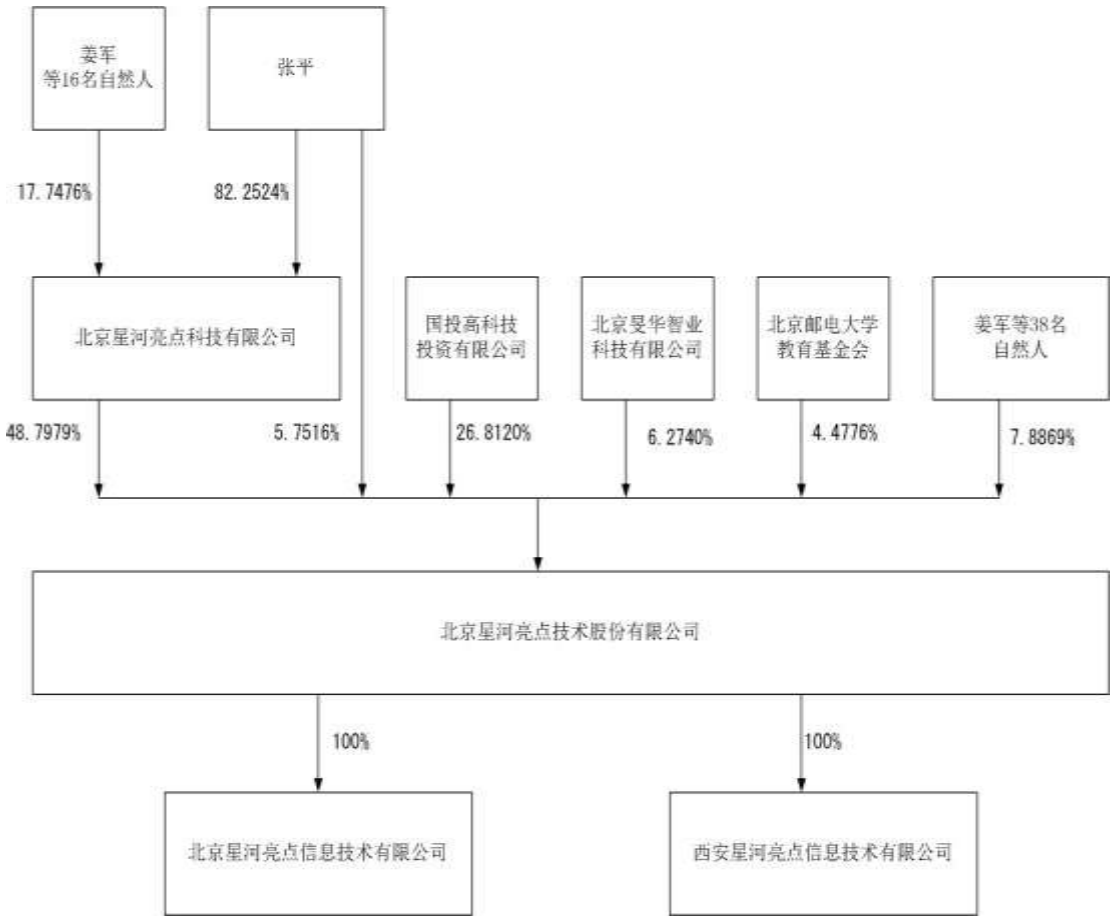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星河亮点科技，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张平。

星河亮点科技现持有股份公司 48.7979%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平现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5.7516%股份，并通过持有控股股东星河亮点科技 82.2524%的股权间接持有股份公司 40.1374%股份。张平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公司重大事务具有决策权，因此认定张平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星河亮点科技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0 日，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 110108009512818 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平，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 105C 室，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经营期限：2006 年 4 月 20 日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

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出总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平	货币	987.0287	82.2524
2	李卫东	货币	50.2989	4.1916
3	姜军	货币	50.2989	4.1916
4	陶小峰	货币	13.5000	1.1250
5	刘宝玲	货币	13.5000	1.1250
6	康桂霞	货币	1.5000	0.1250
7	邓钢	货币	18.8621	1.5718
8	张治	货币	18.8621	1.5718
9	张建华	货币	4.5000	0.3750
10	王莹	货币	4.5000	0.3750
11	田辉	货币	4.5000	0.3750
12	李立华	货币	4.5000	0.3750
13	赵璨	货币	14.1465	1.1789
14	王勇	货币	6.2873	0.5239
15	唐晓晟	货币	4.7155	0.3930
16	冯志勇	货币	1.5000	0.1250
17	李亦农	货币	1.5000	0.1250
	合计	**--**	**1,200.00**	**100.00**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平，男，出生于 1959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北京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0 年至今于北京邮电大学任教。现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泛网无线通信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科学通报》副主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信息学部第五届咨询委员，科技部 863 计划主题专家组成员，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总体专家组成员，工信部 IMT-Advanced（4G）推进工作组专家。2001 年 1 月创立星河亮点有限，2009 年 9 月起连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任期三年。

2、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张平一直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29,278,764.00	48.7979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	16,087,217.00	26.8120
3	张平	净资产	3,450,950.00	5.7516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3,764,412.00	6.2740
	合计	**--**	**52,581,343.00**	**87.6355**

2、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1）张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星河亮点科技，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9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64,000 万元，注册号为 100000000023843，法定代表人郝建，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6 号（国际投资大厦）。经营范围为医药制造业、生物、医疗器械、化学原料及制品、机械、汽车、电子信息、新材料、高新农业、食品加工、建材橡胶、针纺织品、技术服务业、新能源、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等领域的高新技术创业投资；高新技术创业投资咨询业务；资产受托管理；为高新技术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经营期限：1996 年 9 月 12 日至 2046 年 9 月 11 日。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64,000.00	100.00
	合计	**64,000.00**	**100.00**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备案时间为 2015 年 01 月 29 日，登记编号为 P1007681，基金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

（4）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注册号为 110108010167355，法定代表人李红秋。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清河安宁庄路 4 号 11 号楼 214 室。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会议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机械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经营期限：2007 年 4 月 28 日至 2027 年 4 月 27 日。

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玉兰	货币	150.00	50.00
2	李红秋	货币	150.00	50.00
	合计	**--**	**300.00**	**100.00**

（四）公司股份受限制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股份公司发起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1年10月18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可以公开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的股东中，张平、姜军、李卫东、张治、赵璨等 5 名自然人股东同时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星河亮点科技的股权，其中张平持有星河亮点科技 82.2524%的股权，姜军持有星河亮点科技 4.1916%的股权，李卫东持有星河亮点科技 4.1916%的股权，张治持有星河亮点科技 1.5718%的股权，赵璨持有星河亮点科技 1.1789%的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张伟、张平、邓卫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张伟以货币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张平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邓卫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2001 年 1 月 8 日，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京仲验字[2001]第 0108E 号），星河亮点有限（筹）由张伟、张平、邓卫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合计 100.00 万元已全部出资到位，各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1 年 1 月 15 日，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设立登记程序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110108219190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星河亮点有限设立时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40 号三区 A 楼 501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伟，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软件技术开发、转让、培训、咨询、服务；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机械电器设备、装饰材料（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伟	货币	40.00	40.00
2	张平	货币	30.00	30.00
3	邓卫	货币	30.00	30.00
	合计	**--**	**100.00**	**100.00**

注：张伟与张平系夫妻关系。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7 月 27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一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张伟将其在有限公司的 9 万元出资转在让给徐国鑫、6 万元出资转让给姜军、5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卫东；张平将其在有限公司的 9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轶凡、3 万元出资转让给姜军；邓卫将其在有限公司的 5 万元出资转让给李卫东、5 万元出资转让给刘宝玲、5 万元出资转让给陶小峰、5 万元出资转让给全庆一。

2001 年 7 月 31 日，张伟、张平、邓卫与徐国鑫、张轶凡、姜军、李卫东、刘宝玲、王卫东、陶小峰、全庆一共同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1 年 8 月 28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工商注册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伟	货币	20.00	20.00
2	张平	货币	18.00	18.00
3	邓卫	货币	10.00	10.00
4	徐国鑫	货币	9.00	9.00
5	张轶凡	货币	9.00	9.00
6	姜军	货币	9.00	9.00
7	李卫东	货币	5.00	5.00
8	刘宝玲	货币	5.00	5.00
9	王卫东	货币	5.00	5.00
10	陶小峰	货币	5.00	5.00
11	全庆一	货币	5.00	5.00
	合计	--	**1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12 月 25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二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全庆一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平。

2001 年 12 月 25 日，上述双方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2 年 1 月 23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平	货币	23.00	23.00
2	张伟	货币	20.00	20.00
3	邓卫	货币	10.00	10.00
4	徐国鑫	货币	9.00	9.00
5	张轶凡	货币	9.00	9.00
6	姜军	货币	9.00	9.00
7	李卫东	货币	5.00	5.00
8	刘宝玲	货币	5.00	5.00
9	王卫东	货币	5.00	5.00
10	陶小峰	货币	5.00	5.00
	合计	--	**1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7 月 15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三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邓卫将其在有限公司的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平，同意王卫东将其在有限公司的 5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平。

2003 年 7 月 15 日，邓卫、王卫东与张平分别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3 年 7 月 23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上述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平	货币	38.00	38.00
2	张伟	货币	20.00	20.00
3	徐国鑫	货币	9.00	9.00
4	张轶凡	货币	9.00	9.00
5	姜军	货币	9.00	9.00
6	李卫东	货币	5.00	5.00
7	刘宝玲	货币	5.00	5.00
8	陶小峰	货币	5.00	5.00
	合计	**--**	**100.00**	**100.00**

5、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 年 5 月 7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四届股东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00 万元，由股东张伟增加 56 万元、股东张平增加 32 万元、股东李卫东增加 4 万元、股东陶小峰增加 4 万元、股东刘宝玲增加 4 万元。

有限公司新增股东已将上述注册资本金存入中国工商银行企业入资专用账户内，并取得《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交存入资资金凭证》。

2005 年 5 月 10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伟	货币	76.00	38.00
2	张平	货币	70.00	35.00
3	徐国鑫	货币	9.00	4.50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张轶凡	货币	9.00	4.50
5	姜军	货币	9.00	4.50
6	李卫东	货币	9.00	4.50
7	刘宝玲	货币	9.00	4.50
8	陶小峰	货币	9.00	4.50
	合计	**--**	**200.00**	**100.00**

注:根据《关于印发<改革市场准入制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若干意见>的通知》（京工商发[2004]19号，以下简称“《若干意见》”）第十三条的规定：“投资人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应到设有‘注册资本（金）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金）专用账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付的货币出资数额”，办理此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不需要出具验资报告，因此，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未进行验资。

6、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 月 10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五届股东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吸收星河亮点科技作为公司新的股东，原股东张伟、徐国鑫、姜军、刘宝玲、陶小峰、李卫东、张轶凡退出；（2）原股东张伟将其持有的货币出资 76 万元转让给张平，原股东徐国鑫将其持有的出资 9 万元转让给张平，原股东姜军将其持有的出资 9 万元转让给张平，原股东刘宝玲将其持有的出资 9 万元转让给张平，原股东陶小峰将其持有的出资 9 万元转让给张平，原股东李卫东将其持有的出资 9 万元转让给张平，原股东张轶凡将其持有的出资 9 万元转让给张平；（3）星河亮点科技出资 1,400 万元，其中，增加货币出资 300 万元，知识产权出资 1,1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00 万元。

2007 年 1 月 10 日张伟、徐国鑫、姜军、刘宝玲、陶小峰、李卫东、张轶凡与张平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分别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 76 万元、9 万元、9 万元、9 万元、9 万元、9 万元、9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平。

2006 年 12 月 28 日，北京德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股东用以增资的非专利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编号为“京德平评报字[2006]第 A-101 号”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TD-SCDMA 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6 年 11 月 30 日，委估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TD-SCDMA 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评估值合计为人民币 1,105.88 万元。

星河亮点科技将 1,105.88 万元非专利技术投入到星河亮点有限，其中 1,1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88 万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07 年 1 月 18 日，北京恒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财产转移报告书》（恒诚永信专审字[2007]第 001 号），审验了上述股东以非货币资产向公司出资的财产转移情况和账务处理情况。

2007 年 1 月 18 日，北京恒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书》（恒诚永信验字（2007）第 003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1 月 18 日止，星河亮点有限已收到新股东星河亮点科技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00 万元，以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TD-SCDMA 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100 万元，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600 万元。

2007 年 2 月 12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87.50
		知识产权	1,100.00	
2	张平	货币	200.00	12.50
	合计	--	**1,600.00**	**100.00**

注：根据星河亮点科技的书面确认，星河亮点科技用于增资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是张平利用业余时间、通过家庭投入自行研究产生的自有技术，是张平的个人成果，不属于职务成果，张平于2006年10月12日，将该技术无偿赠与星河亮点科技，星河亮点科技经依法评估，将该技术出资到星河亮点有限。

①该非专利技术的来源及研发过程

A、2002年，张平先生在与TD-SCDMA标准专家李世鹤等人深入讨论的基础上，开始关注和研究TD-SCDMA相关基带处理技术。2004年，在已有的TD-SCDMA基带处理技术研究成果的基础上，重点关注TD-SCDMA终端测试基带处理技术研究，凭借自身对于无线通信的理解与知识积累利用自己的家庭计算机等投入开发出了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技术开发出来后，张平同意星河亮点有限使用，星河亮点有限采用张平研发的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以及自身开发的测试、主控等技术、购买射频与主控模块在2005年8月份完成了非信令模式TD-SCDMA综测仪开发，2005年底完成信令模式综测仪开发；2006年通过了北京市科委认定，2006年上半年签订了第一个商业订单，从而验证了该非专利技术的商业价值。

B、张平作为星河亮点有限创业者利用业余时间钻研出较为成熟的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但要把该项技术实现完整的产业化、付诸实践并实现价值，则还需要配套的生产设备及进一步的资金支持，同时还更需要适宜的管理团队和销售网络。与此同时，2006年，星河亮点有限在移动通信测试仪表的发展处于起步阶段，为提升星河亮点有限的市场地位、品牌知名度和成

功竞标的实力，急需扩大注册资本。为支持星河亮点有限的业务发展，并实现自己技术研发成果的价值，张平将该技术无偿赠与星河亮点科技，由星河亮点科技经评估作价后注入星河亮点有限。

②该非专利技术“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为张平个人技术成果，不属于职务成果。

A、在上述非专利技术研发期间，张平在北邮任职，其在北邮主要从事移动IP技术，移动接入网的系统设计和实现，移动代理，泛在网络关键技术研究等。张平在北邮任职期间并未承担有关“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的研究任务。

北邮出具了《关于“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的说明》、《证明》确认，张平在北邮任职期间未承担有关“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的研究任务;“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不属于张平执行北邮工作任务获得的职务技术成果,该技术也未利用北邮物质技术条件,与北邮不存在纠纷。2011年10月，北邮与公司签署的《关于知识产权及相关问题的协议》相关条款再次确认了“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不属于张平在执行北邮本职工作任务获得的职务技术成果，也未利用北邮物质技术条件，与北邮不存在纠纷。

B、在上述非专利技术研发期间，张平在星河亮点有限担任公司董事、经理职务，2004年以前，星河亮点有限主要从事WCDMA系统、路测、网优等方面研究，因TD-SCDMA相关技术的研究在当时非常前沿，与当时主流的WCDMA系统在技术上具有很大差异性，研发失败风险较大，处于初创期的星河亮点有限很难投入人力着手研发。因此，张平主要利用个人业余时间和家庭投入，通过几年的探索研究才形成了上述非专利技术。张平在此期间亦没有承担星河亮点有限与上述非专利技术有关的研究任务,该非专利技术的形成并未利用星河亮点有限的物质条件及其他技术成果。

③张平出具书面承诺，确认该项非专利技术为其个人技术成果，其将该专利技术成果于2006年10月12日与星河亮点科技签署《资产赠与协议》，协议约定将其个人所有的该技术无偿赠与星河亮点科技。星河亮点科技取得了该技术的所有权并使用经评估作价后的该技术注入星河亮点有限。2012年2月10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2）第148号《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TD-SCDMA终端综合测试仪基带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复核报告》。经复核，复核人员认为北京德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京德平评报字（2006）第A-10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遵循了《资产评估报告基本内容与格式的暂行规定》（财政部财评字[1999]91号），《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的通知》（会协[2003]18号）的一般要求，内容描述较清晰准确、评估方法选用适当、取价依据较充分，评估结论合理。

张平将该非专利技术无偿赠与星河亮点科技时其拥有该项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不存在与其他任何第三方之间的纠纷或者潜在纠纷。如因该项非专利技术引起任何纠纷，其愿意以个人财产承担全部责任。星河亮点有限通过股东出资方式取得和使用该项非专利技术合法、有效，不存在任何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7、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7 年 5 月 22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六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1,600 万元变更为 1,800 万元；吸收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为新股东，由新股东以货币增资 200 万元。

2007 年 6 月 11 日，北京恒诚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书》（恒诚永信验字[2007]第 325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6 月 7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7 年 6 月 12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77.78
		知识产权	1,100.00	
2	张平	货币	200.00	11.11
3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11.11
	合计	--	**1,800.00**	**100.00**

8、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6 月 26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七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货币出资 200 万元中的 20 万元转让给股东张平。

2007 年 6 月 26 日，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与张平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7 年 7 月 9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77.78
		知识产权	1,100.00	
2	张平	货币	220.00	12.22
3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80.00	10.00
	合计	--	**1,800.00**	**100.00**

9、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09 年 7 月 1 日，公司第七届股东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吸收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本次增资的定价参照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星河亮点有限于 2009 年 3 月 10 日签订的投资协议及评估价格确定。本次增资的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6 月 3 日出具的《北京星河亮点通信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09]第 023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星河亮点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7,044.05 万元。2009 年 3 月 10 日，星河亮点科技、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张平与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协议书》，根据评估结果，经协商增资价格确定为 3.9 元/元注册资本。

星河亮点有限就 3G 终端测试仪表建设项目向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申请创业风险投资资金 3,000 万元。2009 年 5 月 1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出具编号为发改高技[2009]1224 号的《关于确认 2009 年第一批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创业风险投资项目下达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确认由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代表国家持股，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用于增资的资金来源合法。

2009 年 9 月 3 日，北京安信君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安信[2009]验字第 017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8 月 28 日止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增资方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 769.23 万元作为增加注册资本，剩余 2,230.77 万元以股本溢价方式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09 年 10 月 15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54.49
		知识产权	1,100.00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769.23	29.94
3	张平	货币	220.00	8.56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80.00	7.01
	合计	**--**	**2,569.23**	**100.00**

注：2012年1月18日，财政部办公厅出具《关于批复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通知》（财办建[2012]4号）：截至2011年10月18日，星河亮点股份总额6,000万股，其中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608.7217万股，占注册资本总额的26.812%，界定为国家股。

10、有限公司第一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11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八届股东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 2,230.77 万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4,800 万元。

2011 年 4 月 19 日，北京中诚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诚正信验字[2011]第 055 号），对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进行了审验。

2011 年 4 月 21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54.49
		知识产权	1,100.00	
		资本公积转增	1,215.5696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769.23	29.94
		资本公积转增	667.8947	
3	张平	货币	220.00	8.56
		资本公积转增	191.0182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80.00	7.01
		资本公积转增	156.2875	
	合计	--	**4,800.00**	**100.00**

11、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1 年 6 月 1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八届股东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吸收姜军、李卫东等 41 位自然人为公司新股东；（2）各方同意以截止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以及 2010 年度分红作为主要参考依据以确定增资价格。

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审字[2011]第 02678 号），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星河亮点有限净资产为 11,372.94 万元。2010 年度分红金额为 2,569.23 万元。姜军、李卫东等 41 名新增自然人股东以自有资金进行增资，增资价格为 1.85 元/元注册资本，即新增投资

592 万元，其中 32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余额 272 万元以股本溢价方式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以货币资金方式投入。

2011 年 6 月 14 日，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永恩验字（2011）第 11A221231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6 月 8 日，星河亮点有限已收到姜军、李卫东等 41 名新增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11 年 6 月 16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51.0853
		知识产权	1,100.00	
		资本公积转增	1,215.5696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769.23	28.0688
		资本公积转增	667.8947	
3	张平	货币	220.00	8.0277
		资本公积转增	191.0182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80.00	6.5681
		资本公积转增	156.2875	
5	姜军	货币	49.75	0.9716
6	李卫东	货币	49.75	0.9716
7	张治	货币	15.00	0.2929
8	邓钢	货币	15.00	0.2929
9	陈杰	货币	15.00	0.2929
10	张培	货币	15.00	0.2929
11	马楠	货币	15.00	0.2929
12	唐恬	货币	15.00	0.2929
13	莫骄	货币	12.00	0.2344
14	杨江权	货币	12.00	0.2344
15	赵璨	货币	9.00	0.1758
16	郑国荣	货币	6.00	0.1172
17	王奥博	货币	6.00	0.1172
18	张翼	货币	6.00	0.1172
19	付晨	货币	6.00	0.1172
20	廖昕	货币	6.00	0.1172
21	彭军	货币	6.00	0.1172
22	王勇	货币	6.00	0.1172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23	朱捷	货币	5.00	0.0977
24	孙宇光	货币	4.00	0.0781
25	熊健翔	货币	3.00	0.0586
26	赵志超	货币	3.00	0.0586
27	姬翔	货币	3.00	0.0586
28	冯建武	货币	3.00	0.0586
29	汤静	货币	3.00	0.0586
30	唐晓晟	货币	2.00	0.0391
31	张丹丹	货币	2.00	0.0391
32	安丰军	货币	2.00	0.0391
33	程丹丹	货币	2.00	0.0391
34	司伟立	货币	2.00	0.0391
35	迟帅	货币	2.00	0.0391
36	范志成	货币	2.00	0.0391
37	钱宇锋	货币	2.00	0.0391
38	富蔓	货币	2.00	0.0391
39	逄忠诚	货币	2.00	0.0391
40	崔清	货币	2.00	0.0391
41	张宇峰	货币	2.00	0.0391
42	王航宇	货币	2.00	0.0391
43	曹艳平	货币	2.00	0.0391
44	徐春玲	货币	2.00	0.0391
45	曹清晨	货币	1.50	0.0293
	合计	--	**5,120.00**	**100.0000**

12、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1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吸收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1]为公司新股东。

同日，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与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书》约定：各方均同意以截止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以及 2010 年度分红为主要参考依据以确定增资价格，新股东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本次增资价格

[1]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持有北京市民政局 2013 年 11 月 14 日核发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京民基证字第 0011312 号），业务范围为资金募集，资金管理与运作，资助教育事业，咨询、培训与交流；原始基金数额 210 万元，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通信管理局，类型为非公募基金，已通过 2014 年年检。根据《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章程》记载，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原始基金数额来源于：社会捐赠。

为 2 元/元注册资本，即新增的投资总额为 480 万元，其中 240 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剩余 240 万元以股本溢价方式计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1 年 7 月 26 日，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永恩验字[2011]第 11A221397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6 月 8 日。星河亮点有限已收到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现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11 年 7 月 28 日，星河亮点有限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就此获颁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300.00	48.7980
		知识产权	1,100.00	
		资本公积转增	1,215.5696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769.23	26.8120
		资本公积转增	667.8947	
3	张平	货币	220.00	7.6682
		资本公积转增	191.0182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80.00	6.2740
		资本公积转增	156.2875	
5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	货币	240.00	4.4776
6	姜军	货币	49.75	0.9282
7	李卫东	货币	49.75	0.9282
8	张治	货币	15.00	0.2799
9	邓钢	货币	15.00	0.2799
10	陈杰	货币	15.00	0.2799
11	张培	货币	15.00	0.2799
12	马楠	货币	15.00	0.2799
13	唐恬	货币	15.00	0.2799
14	莫骄	货币	12.00	0.2239
15	杨江权	货币	12.00	0.2239
16	赵璨	货币	9.00	0.1679
17	郑国荣	货币	6.00	0.1119
18	王奥博	货币	6.00	0.1119
19	张翼	货币	6.00	0.1119
20	付晨	货币	6.00	0.1119
21	廖昕	货币	6.00	0.1119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22	彭军	货币	6.00	0.1119
23	王勇	货币	6.00	0.1119
24	朱捷	货币	5.00	0.0933
25	孙宇光	货币	4.00	0.0746
26	熊健翔	货币	3.00	0.0560
27	赵志超	货币	3.00	0.0560
28	姬翔	货币	3.00	0.0560
29	冯建武	货币	3.00	0.0560
30	汤静	货币	3.00	0.0560
31	唐晓晟	货币	2.00	0.0373
32	张丹丹	货币	2.00	0.0373
33	安丰军	货币	2.00	0.0373
34	程丹丹	货币	2.00	0.0373
35	司伟立	货币	2.00	0.0373
36	迟帅	货币	2.00	0.0373
37	范志成	货币	2.00	0.0373
38	钱宇锋	货币	2.00	0.0373
39	富蔓	货币	2.00	0.0373
40	逄忠诚	货币	2.00	0.0373
41	崔清	货币	2.00	0.0373
42	张宇峰	货币	2.00	0.0373
43	王航宇	货币	2.00	0.0373
44	曹艳平	货币	2.00	0.0373
45	徐春玲	货币	2.00	0.0373
46	曹清晨	货币	1.50	0.0280
	合计	**--**	**5,360.00**	**100.0000**

13、股份公司设立

2011 年 8 月 25 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1885 号），审计基准日为 2011 年 7 月 31 日，确认星河亮点有限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125,970,343.15 元。

2011 年 8 月 26 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同华评报字[2011]第 335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15,455.96 万元。

2011 年 8 月 31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十届股东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星河亮点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9 月 1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星河亮点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25,970,343.15 元按 2.0995: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普通股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剩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本次整体变更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1 年 9 月 15 日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 2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9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届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就本次变更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由北京市工商局签发的注册号为 11010800191906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29,278,764.00	48.7979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	16,087,217.00	26.8120
3	张平	净资产	4,600,950.00	7.6683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3,764,412.00	6.2740
5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	净资产	2,686,567.00	4.4776
6	姜军	净资产	556,903.00	0.9282
7	李卫东	净资产	556,903.00	0.9282
8	张治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9	邓钢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10	陈杰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11	张培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12	马楠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13	唐恬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14	莫骄	净资产	134,328.00	0.2239
15	杨江权	净资产	134,328.00	0.2239
16	赵璨	净资产	100,747.00	0.1679
17	郑国荣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8	王奥博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19	张翼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0	付晨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1	廖昕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2	彭军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3	王勇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4	朱捷	净资产	55,970.00	0.0933
25	孙宇光	净资产	44,776.00	0.0746
26	熊健翔	净资产	33,582.00	0.0560
27	赵志超	净资产	33,582.00	0.0560
28	姬翔	净资产	33,582.00	0.0560
29	冯建武	净资产	33,582.00	0.0560
30	汤静	净资产	33,582.00	0.0560
31	唐晓晟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2	张丹丹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3	安丰军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4	程丹丹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5	司伟立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6	迟帅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7	范志成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8	钱宇锋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9	富蔓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0	逄忠诚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1	崔清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2	张宇峰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3	王航宇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4	曹艳平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5	徐春玲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6	曹清晨	净资产	16,791.00	0.0280
	合计	--	**60,000,000.00**	**100.0000**

14、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4 年 9 月 1 日，邓钢、张培、廖昕、王勇、朱捷、汤静、唐晓晟、安丰军、司伟立、迟帅、赵志超与唐恬、马楠、陈杰、常诚、闫大炜、李岗、张丹丹、

徐国鑫、翟文军、张帆、冯建武、熊健翔、徐春玲、王奥博、孙宇光、黄开志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公司就该事项在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办理了工商备案并就此获颁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29,278,764.00	48.7979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	16,087,217.00	26.8120
3	张平	净资产	4,600,950.00	7.6683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3,764,412.00	6.2740
5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	净资产	2,686,567.00	4.4776
6	姜军	净资产	556,903.00	0.9282
7	李卫东	净资产	556,903.00	0.9282
8	陈杰	净资产	187,911.00	0.3132
9	马楠	净资产	187,911.00	0.3132
10	唐恬	净资产	187,911.00	0.3132
11	张治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12	徐国鑫	净资产	150,000.00	0.2500
13	莫骄	净资产	134,328.00	0.2239
14	杨江权	净资产	134,328.00	0.2239
15	赵璨	净资产	100,747.00	0.1679
16	张帆	净资产	100,000.00	0.1667
17	黄开志	净资产	100,000.00	0.1667
18	翟文军	净资产	80,000.00	0.1333
19	王奥博	净资产	77,164.00	0.1286
20	郑国荣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1	张翼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2	付晨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3	彭军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4	孙宇光	净资产	64,776.00	0.1080
25	熊健翔	净资产	56,418.00	0.0940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6	冯建武	净资产	53,582.00	0.0893
27	张丹丹	净资产	52,388.00	0.0873
28	徐春玲	净资产	52,388.00	0.0873
29	姬翔	净资产	33,582.00	0.0560
30	程丹丹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1	范志成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2	钱宇锋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3	富蔓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4	逄忠诚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5	崔清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6	张宇峰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7	王航宇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8	曹艳平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9	常诚	净资产	20,000.00	0.0333
40	闫大炜	净资产	20,000.00	0.0333
41	李岗	净资产	20,000.00	0.0333
42	曹清晨	净资产	16,791.00	0.0282
	合计	--	**60,000,000.00**	**100.0000**

15、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31 日，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5 年 6 月 17 日，张平与彭云峰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平将其持有的 1.9167%股份转让给彭云峰。

本次股权转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29,278,764.00	48.7979
2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	16,087,217.00	26.8120
3	张平	净资产	3,450,950.00	5.7516
4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净资产	3,764,412.00	6.2740
5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	净资产	2,686,567.00	4.4776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基金会			
6	彭云峰	净资产	1,150,000.00	1.9167
7	姜军	净资产	556,903.00	0.9282
8	李卫东	净资产	556,903.00	0.9282
9	陈杰	净资产	187,911.00	0.3132
10	马楠	净资产	187,911.00	0.3132
11	唐恬	净资产	187,911.00	0.3132
12	张治	净资产	167,911.00	0.2799
13	徐国鑫	净资产	150,000.00	0.2500
14	莫骄	净资产	134,328.00	0.2239
15	杨江权	净资产	134,328.00	0.2239
16	赵璨	净资产	100,747.00	0.1679
17	张帆	净资产	100,000.00	0.1667
18	黄开志	净资产	100,000.00	0.1667
19	翟文军	净资产	80,000.00	0.1333
20	王奥博	净资产	77,164.00	0.1286
21	郑国荣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2	张翼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3	付晨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4	彭军	净资产	67,164.00	0.1119
25	孙宇光	净资产	64,776.00	0.1080
26	熊健翔	净资产	56,418.00	0.0940
27	冯建武	净资产	53,582.00	0.0893
28	张丹丹	净资产	52,388.00	0.0873
29	徐春玲	净资产	52,388.00	0.0873
30	姬翔	净资产	33,582.00	0.0560
31	程丹丹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2	范志成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3	钱宇锋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4	富蔓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5	逄忠诚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6	崔清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7	张宇峰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8	王航宇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39	曹艳平	净资产	22,388.00	0.0373
40	常诚	净资产	20,000.00	0.0333

序号	出资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41	闫大炜	净资产	20,000.00	0.0333
42	李岗	净资产	20,000.00	0.0333
43	曹清晨	净资产	16,791.00	0.0282
	合计	--	**60,000,000.00**	**100.0000**

（七）公司的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1、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 年 5 月 31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八届股东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决议：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为姜军；监事为莫骄；总经理为李卫东。

股东星河亮点有限签署《公司章程》，星河亮点信息注册资本 500 万元，股东为星河亮点有限，持股比例为 100%。

2011 年 9 月 26 日，北京中诚恒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诚恒平内验字[2011]第 1674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9 月 20 日，星河亮点信息（筹）已收到星河亮点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 年 10 月 13 日，北京市工商局朝阳分局核发了注册号 1101050143165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10 月 16 日，星河亮点信息换领了新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584420251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星河亮点信息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6 号楼（望京集中办公区 113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销售电子产品，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10 月 13 日，经营期限至 2031 年 10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为姜军。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	100.00
	合计	--	**500.00**	**100.00**

星河亮点信息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姜军担任，李卫东任经理，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莫骄担任。

（2）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 年 5 月 31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八届股东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决议：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为李卫东；监事为张培；总经理为姜军。

2011 年 6 月 20 日，股东星河亮点有限签署《公司章程》，西安星河亮点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股东为星河亮点有限，持股比例为 100%。

2011 年 6 月 30 日，陕西裕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陕裕会验字（2011）132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6 月 29 日，西安星河亮点（筹）已收到股东星河亮点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金额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 年 7 月 6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西安星河亮点核发了注册号为 6101311000670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6 月 9 日，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西安星河亮点变更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的申请：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由李卫东变更为张伟。同日，西安星河亮点向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西安星河亮点注册地址为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72 号西安软件园唐乐阁 D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软件开发及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及电子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7 月 6 日，法定代表人为张伟。成立日期为 2011 年 7 月 6 日，经营期限为长期。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0	100.00
	合计	**--**	**2,000.00**	**100.00**

西安星河亮点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张伟担任，姜军担任经理，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张培担任。

2、公司的分公司情况

（1）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2013 年 10 月 31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南方分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301108232709 的《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名称为“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北侧 9030 号沙河世纪假日广场 B 座 409A，负责人郑国荣，成立日期为 2013 年 10 月 31 日。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销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系统维护和修理；计算机硬件及仪器仪表维修；租赁仪器仪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2014 年 1 月 26 日，南方分公司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变更经营场所，获取了编号为[2014]第 81563020 号的《准予登记通知书》，并获颁了新的《分支机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 49 区翻身街道海汇路华创达科技文化产业园 A 栋 502 号。

3、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情况

（1）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与郑彦淮、董劳成分别以货币出资 450 万元、270 万元、80 万元，合计 800 万元共同设立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9 月 18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307111343420 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经营场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象社区上雪科技工业城东区 10 号 G 栋厂房 6 楼，法定代表人李卫东，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9 月 18 日，营业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8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通信自动化设备、通信仪器仪表、工业机器人机械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机械设备零配件、精密模切设备的设计、加工、制造、销售、租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鑫信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彦淮	货币	450.00	56.25
2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70.00	33.75
3	董劳成	货币	80.00	10.00
	合计	**--**	**800.00**	**100.00**

2015 年 10 月 8 日，鑫信腾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3.75%股权以 27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培坤，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公司已与黄培坤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截至 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目前上述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基本情况

1、张平，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李世鹤，董事，男，出生于 1941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加拿大蒙特利尔大学管理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68 年 3 月至 1993 年 12 月就职于邮电部第四研究所，先后任技术员、总工程师、所长，1994 年 1 月至 1997 年 8 月就职于电信科学技术研究，任院副院长，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信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就职于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主导研发的 TD-SCDMA 为国际第三代移动通信三大标准之一。曾获邮电部科技进步奖和国家科技进步奖等奖项。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3、刘伟，董事，男，出生于 1969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医药企业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3 月就职于国家原材料投资公司项目四部，任干部，1994 年 3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家开发投资公司原材料业务部，先后任业务主管、项目经理、计财部副经理、经营部副处长，2002 年 12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13 年 3 月就职于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先后任外派干部、责任项目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4、冀飞，董事，男，出生于 1980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矿物加工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北京煤化工研究分院，任技术开发部主任；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瑞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事业部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任资产运营部项目开发高级业务经理。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何庆源，董事，男，出生于 1959 年 6 月，加拿大籍。毕业于加拿大滑铁卢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 年 9 月至 1989 年 12 月，就职于加拿大北方电讯公司，先后任软件开发工程师、软件开发部主管，1990 年 1 月至 1990 年 12 月就职于北方电讯亚洲有限公司，先后任市场部高级工程师、市场部高级经理、市场部总监；1992 年 4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先后任蜂窝系统部区域销售经理、中国区执行总监、总经理、蜂窝系统部副总裁，1998 年 6 月至 2000 年 6 月就职于北电网络中国有限公司，任无线部大中国区高级副总裁，2000 年 7 月就职于杭州摩托罗拉系统有限公司，任大中国区首席执行官，2001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就职于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先后任高级副总裁、董事长。2012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任外部董事，2008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任外部董事，2014 年 3 月就职于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5 年 9 月起就职于深圳同远宏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6、徐国鑫，董事，男，出生于 1972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任北京邮电大学，任教师，2000 年 6 月至 2002 年 12 月就职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 WCDMA 事业部北京分公司总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公司，先后任工程师、技术经理（项目经理）、高级产品经理。2015 年 7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副经理，任期三年。

7、姜军，董事，男，出生于 1972 年 1 月，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先后任工程师、高级技术经理、副经理、高级技术顾问。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刘宝玲，监事会主席，女，出生于 1964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邮电大学，主要从事集成电路教学、教研中心教学管理、教学研究，以及移动通信新技术领域的科学研究等方面的工作。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张治，监事，男，出生于 1977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任北京邮电大学，任教师。2004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先后任工程师、技术经理、高级技术经理、技术总监。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陈杰，职工代表监事，男，出生于 1980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12 月至 2011 年 8 月就职于任北京邮电大学，任教师。2008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先后任产品开发经理、产品经理、部门经理（部长）。2014 年 9 月起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张平，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王奥博，副经理，男，出生于 1979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3 月就职于中国通信建设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公司，先后任销售部长、销售总监。2015 年 7 月起任股份公司副经理，任期三年。

3、徐国鑫，副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4、廖文闻，财务负责人，女，出生于 1980 年 3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4 月就职于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任会计，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法国威立雅水务北京代表处，任项目财务主管，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就职于香港 TOM 集团出版事业部，任大陆地区财务主管，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先后任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15 年 7 月起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5、张丹丹，董事会秘书，女，出生于 1981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就职于北京市第二十七中学，任教师，2008 年 8 月至今，先后任人力资源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2015 年 7 月起任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247,203,165.54	247,712,082.56	229,325,292.7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78,448,150.10	200,384,146.83	187,413,633.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78,448,150.10	200,384,146.83	187,413,633.41
每股净资产（元）	2.97	3.34	3.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7	3.34	3.12
资产负债率（%）	27.81	19.11	18.28
流动比率（倍）	3.85	6.25	4.85
速动比率（倍）	2.97	4.84	3.29
项目	**2015 年度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307,874.03	134,640,339.70	95,421,360.21
净利润（元）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854,940.82	-3,470,976.31	-21,694,080.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854,940.82	-3,470,976.31	-21,694,080.33
毛利率（%）	48.62	71.78	69.74
净资产收益率（%）	-11.58	6.69	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82	-1.79	-1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56	0.2162	0.0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56	0.2162	0.05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8	3.36	2.31
存货周转率（次）	0.41	0.79	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97,361.54	45,478,315.51	-10,645,901.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76	-0.18

注：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

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4、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5、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六、相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俊敏

项目小组成员：陈斐然、陈俊敏、王艳雄、于洋

（二）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建纬（北京）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41 号嘉泰国际大厦 B 座 403-405 室

负责人：谭敬慧

联系电话：010-6586898

传真：010-65866828

经办律师：袁毅超、焦文婷

（三）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海淀区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负责人：梁春

联系电话：010-58350080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会计师：康会云、殷继运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负责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83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无线测试设备行业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公司应用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技术和产业化经验成功地开发出专用的终端测试设备，为国家认证部门、运营商、芯片设计和终端制造厂商等产业链各环节提供了必需的测试产品和技术服务，推动了我国自主知识产权 TD-SCDMA 3G 标准的产业化实施，有力地提升了我国移动通信领域的科技进步水平。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在电子信息领域注重原始创新，保持技术与产品的领先性，为满足客户产品品质提高的需求提供有力的支撑。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经审计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3,074,890.51 元、88,564,670.8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8.84%和 92.81%。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无线通信领域的技术创新研发和产品研制工作。公司在 2G、3G 和 4G 移动通信及宽带无线接入终端测试行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仪器仪表设备和服务，保障客户产品品质。

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自主研发的终端综合测试仪、一致性测试系统、协议分析测试仪、客户服务业务。公司的产品支持 2G、3G、4G 所有通信标准的终端测试，包括 TD-SCDMA、WCDMA、CDMA2000、GSM，以及商用的 4G 标准。其中 SP6010 填补了 TD-SCDMA 3G 终端测试的空白。除此之外，公司还为教育科研提供支撑平台，为无线监测提供信号分析平台。公司产品的主要功能是针对移动终端的射频、音频、协议以及无线资源管理等各方面指标进行测试，以保障终端的性能和质量。

1、终端综合测试仪

1.1 SP6010 终端综合测试仪

公司的 SP6010 终端综合测试仪是全球首款 TD-SCDMA 终端信令模式综合测试仪产品，这个产品的成功研发对于推动 TD-SCDMA 终端产业化进程，把住 TD-SCDMA 终端质量关口，打破国外测试仪表企业垄断地位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该仪表支持 TD-SCDMA 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HSDPA 性能测试、HSUPA 测试功能、音频测试支持功能；支持 WCDMA 、GSM、GPRS / EDGE 射频指标测试、CMMB 测试等，同时具备非信令（NSFT）综合测试及 FDT 快速校准功能。SP6010 具有 GPIB 远程控制功能，同时具有丰富的外部接口，适合与其他仪表互连实现系统集成测试。

SP6010 目前广泛应用于 TD-SCDMA、GSM、WCDMA、GSM、CMMB 等终端认证、研发、设计、制造和维修等领域中。

1.2 SP8011 终端生产综合测试仪

SP8011 仪表支持 TD-LTE、FDD-LTE 终端射频指标测试；TD-SCDMA 终端射频指标测试；WCDMA 终端射频指标测试；CDMA2000、EVDO 射频指标测试；GSM、GPRS\EDGE 射频指标测试、CMMB 测试，同时具备非信令（NSFT）综测、快速综测及快速校准功能。

SP8011 具有 GPIB 远程控制功能，支持双通道并行测试，能够同时测试多部终端，同时支持 RF LIST MODE 方式的校准与综测，极大的提升了生产测试

效率与测试成本。广泛应用于 TD-LTE、FDD-LTE、TD-SCDMA、WCDMA、CDMA2000、EVDO、GSM、GPRS \EDGE、CMMB 等终端制造和维修等领域中。

1.3 NXT-MF 终端综合测试仪

NXT-MF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下一代生产型终端综合测试仪，能为各种 2G、3G、4G、LTE-A 的无线设备提供快速和精确的生产校准和测试。其测试对象为无线设备的发射机和接收机特性。

NXT-MF 将提供更多的测试通道和测试端口，更优良的 RF 性能指标。支持更多的测试模式，如 list 模式、多终端并行测试、终端多天线串行测试等，成为公司终端产线测试领域的新一代产品。

2、一致性测试系统

2.1 SP8100 全模终端 RF 一致性测试系统

SP8100 在自研仪表的基础上，集成了信道仿真器、矢量信号源、射频切换单元等设备，开发出标准测试例。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低成本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

SP8100 LTE-A 终端 RF 一致性测试系统支持 3GPP TS36.521-1、34.122、34.121-1、51.010 等协议中所有 RF 一致性测试项目，能够对 TD-LTE-A/LTE-A、FDD/TD-LTE、TD-SCDMA、WCDMA、 GSM 多模多频终端进行射频发射机、接收机、收发信机进行全面标准的性能测试。

2.2 SP8200 LTE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

SP8200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 LTE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可广泛应用于 LTE 和 LTE-A 终端认证机构、运营商、终端/芯片厂商的设计、研发、测试、认证等领域中，有效避免外场测试和基站模拟测试复杂度高、人力投入大、测试效率低、有效性低、一致性差、可重复性差等缺陷，满足产业链各个环节的需求，提高移动终端的品质。该系统对 TD-LTE 终端产业化进程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为终端 RRM 性能提供了便捷可靠的测试方案。同时，SP8200 产品的推出，对于打破国外公司行业垄断、平衡终端测试仪表市场起到了极为积极的作用。

SP8200 LTE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支持 3GPP TS36.521-3、34.122、34.121-1 协议中所有 LTE 和 LTE-A 相关的 RRM 一致性测试项目，能够模拟真实环境（涵盖单小区、同频多小区、异频多小区、异系统多小区等网络环境，以及噪声、干扰、多普勒、多径等信道环境）对 TD-LTE-A/LTE-A FDD/TD-LTE/ LTE FDD/ TD-SCDMA/ WCDMA/ GSM 多模终端展开链路监控、小区间重选、切换、重建立、测量等各类 RRM 性能指标测试。

2.3 SP6200 TD-SCDMA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

SP6200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 TD-SCDMA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该测试系统能够完成 TD-SCDMA 终端 RRM 性能相关的各项功能指标测试，支持 TD-SCDMA 行业标准规定的全部 RRM 一致性测试项目。可广泛应用于 TD-SCDMA 终端认证机构、运营商验证、TD-SCDMA 芯片设计、研发和 TD-SCDMA 终端设计、制造等领域中。

公司 SP6200 采用灵活的软硬件设计，具备丰富的外部接口，支持与其他设备级联，功能扩展简便，可模拟真实网络复杂环境，考察终端在不同场景中的小区注册、重选、切换性能及测量能力等 RRM 性能。包括 TD-SCDMA 系统内不同小区间重选、切换，TD-SCDMA 和 GSM 系统间小区重选、切换等。SP6200 可支持 TD-SCDMA 行业标准规定的全部 41 个 RRM 一致性测试项目。SP6200 系统使用树表结合表示法（TTCN）设计、编写的 RRM 一致性测试相关测试例符合业界规范，具有很强的通用性。

2.4 SP8380 TD-LTE 及 TD-LTE-A 终端协议一致性测试系统

SP8380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 TD-LTE 终端协议一致性测试系统。该系统对 TD-LTE 终端产业化进程具有重要意义，为终端协议一致性的验证和回归测试提供了便捷可靠的自动化测试方案。

SP8380 系统基于星河亮点已有的经过市场充分检验的协议分析仪产品 SP8300C 和 SP6300 构建，从基础组件上保证了整系统的稳定性和系统模拟功能的全面性。SP8380 系统支持 3GPP TS36.523-1 定义的全部终端协议一致性测试例和用户自定义测试例，包括 LTE 系统内所有测试例、LTE/GSM 系统间协议测试例、LTE/TD-SCDMA 系统间协议测试例，如小区选择和重选、切换、L1、L2、RRC 以及 NAS 层的功能测试等。

3、协议分析测试仪

3.1 SP8300C LTE 多模协议多频协议分析测试仪

SP8300C 是星河亮点自主研发的支持 GSM/GPRS/EDGE/TD-LTE/LTE FDD 及其演进的多模多频协议分析测试仪。该测试仪表单台即可完成针对 2G/4G 各制式的协议测试及业务功能，具有高集成度的特点。

SP8300C 协议分析仪是具有创新性的软件自定义测试平台，该平台可以完成多模协议测试，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终端和芯片的研发。SP8300C 可以同时

模拟两个任意组合的通信制式小区，可以高效的进行 TD-LTE/LTE FDD/GSM/GPRS/EDGE 系统仿真模拟，为星河亮点其他测试系统的标准系统模拟器平台。

3.2 SP6300 TD-SCDMA 协议分析测试仪

SP6300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 TD-SCDMA 终端协议分析测试仪。SP6300 基于 TTCN-2 的开发环境，可为用户提供一个综合的开发测试平台。基于此平台，用户可完成 TD-SCDMA 层 1、层 2、层 3 以及层间交互协议测试。

星河亮点 SP6300 基于 TTCN-2 的开发环境，可为用户提供一个自主开发测试例的平台。SP6300 可提供 2 个 3GPP 小区的射频以及基带模拟，可以支持 HSDPA、HSUPA、2/3G 互操作等测试功能。所开发的测试例可在 SP6300 上执行并监测，同时为用户分析运行结果提供强大的 LOG 工具。

4、客户服务业务

客户服务业务包括产品的校准、维修及续保服务等业务。公司拥有遍布全球的测试系统和仪表的市场保有量，高端仪器仪表需要设备维修、软件升级、现场及远程维护、定期校准等服务，这为公司带来稳定的客户服务收入。

二、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治理机构和内部管理机构，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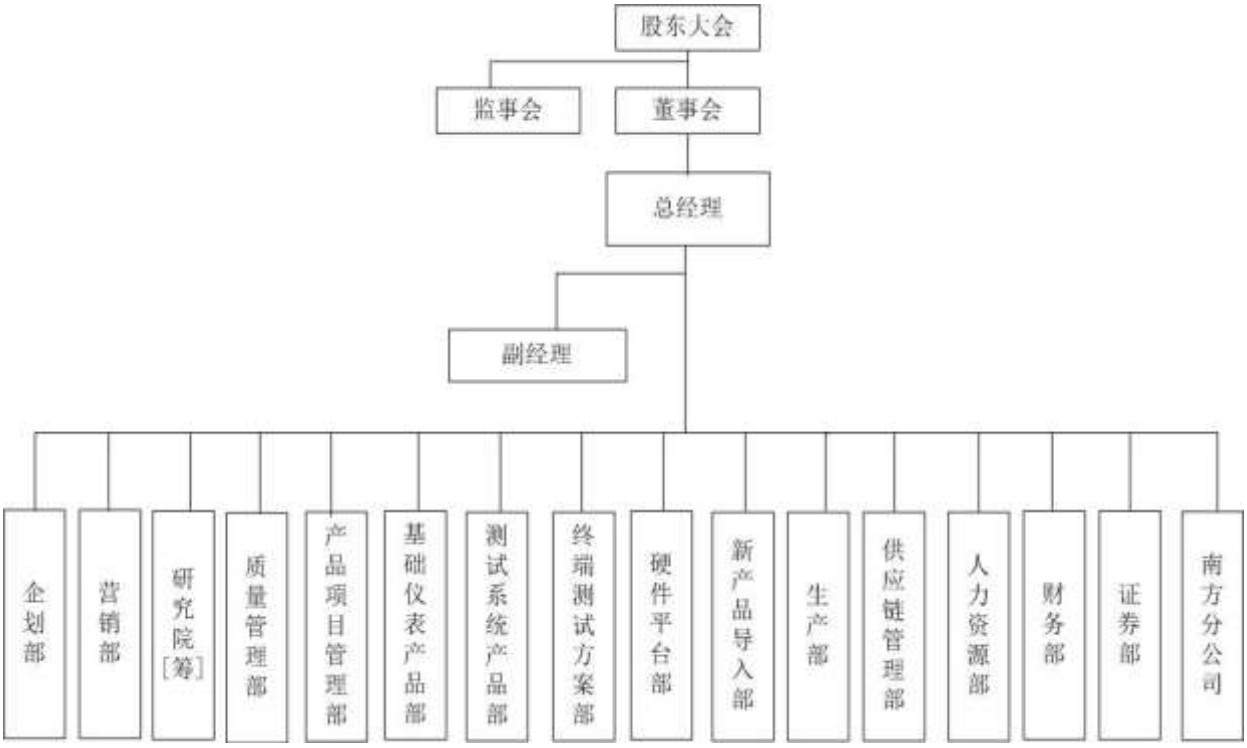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移动通信无线测试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下图为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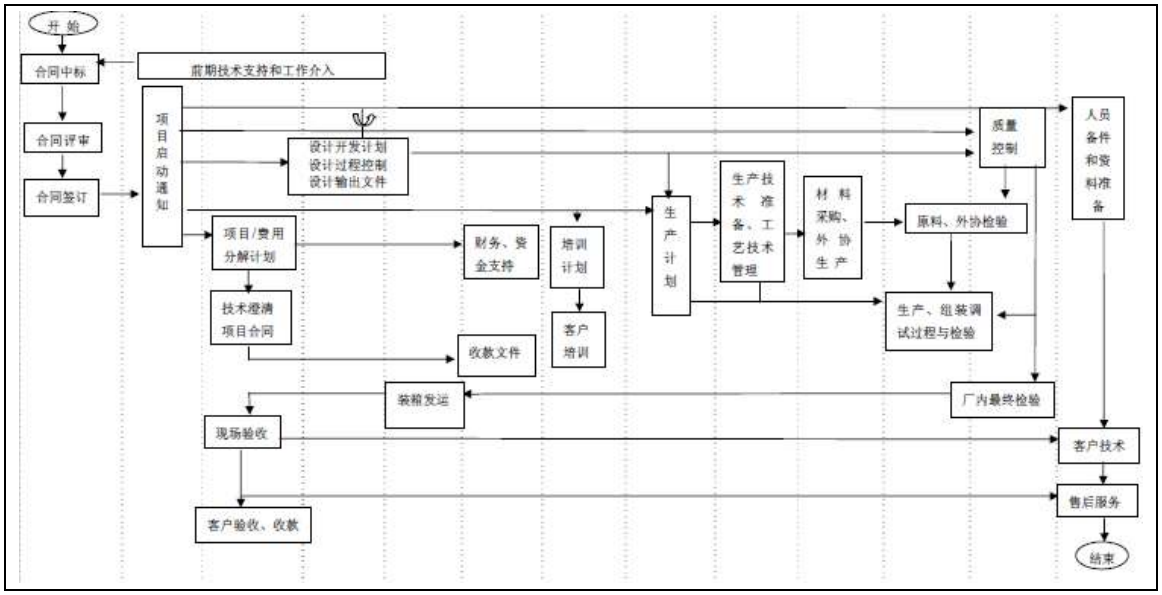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技术含量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是移动终端产业的关键设备，主要作用是在终端研发和生产过程中自动模拟无线接入网、核心网和部分外部网络的功能，对终端的各种指标进行校准及综合测试，是为终端产业发展进行“保驾护航”的先导型设备，要求的技术水平很高。主要体现在：

1、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要求在较小尺寸、较低功耗的硬件结构上实现模拟移动通信网络、对终端进行准确测试等复杂功能，需要构建在具有高计算能力、高精度和高可靠性的终端测试设备平台上；

2、针对移动通信技术的演进和标准的更新，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必须不断的在协议处理技术和无线网络模拟技术等方面进行创新，始终保证提供由技术验证实验数据、各种室内模拟网络环境、室外试验验证环境和产品测试等构成的有效、完备的试验和验证；

3、必须有针对性地发现并解决终端在实现时的关键技术研究、标准化、研发、产业化等各阶段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快速提升和完善用户的终端技术和产品；为此需要提出和实现高效、稳定的终端一致性测试技术及测试算法，并不断的进行完善；

4、最终满足产业链中芯片、终端等各环节的需求，系统性地推进芯片和终端的研发和产业化进程，并主导终端测试标准的不断发展和演进。

除此之外，高品质的移动通信测试设备产品还应具有体积小、操作简便、速度快、功能全、工作稳定等特点。随着通信、计算机技术的融合，测试设备还不断的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例如可通过模块化结构实现综合化和可重新配置的特点，从而具有模块共用、可选配置、灵活升级等多种能力；以及具备极高速度的信息采集、存储、处理和分析能力等。

（二）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拥有 7 项核心技术，包括扩展性强的终端测试设备平台、宽带高性能射频模块、基带信号处理技术、适用于测试设备的高层协议控制技术、无线传播环境模拟技术、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算法和 RRM 一致性测试用例实现方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关键参数
1	扩展性强的终端测试设备平台	典型应用 4 端口，可级联扩展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关键参数
2	宽带高性能射频模块	支持频率 10M-6G Hz，100M 分析带宽
3	基带信号处理技术	支持单表 7 种通信制式（TD-LTE-A/LTE-A FDD/TD-LTE/LTE FDD/TD-SCDMA/WCDMA/GSM）
4	适用于测试设备的高层协议控制技术	在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中实现了 MAC、RLC、PDCP 等协议，全面实现了各层协议特殊状态和异常状态的模拟，能够灵活支持对各种测试流程的模拟
5	无线传播环境模拟技术	最大支持 6144 径信道模拟，支持 128 射频端口
6	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算法	支持 7 种通信制式的高精度测量算法
7	RRM 一致性测试用例实现方法	支持多小区 7 种制式的系统模拟，时间测量精度 1/30720 微秒，功率测量精度 0.1dB

1、扩展性强的终端测试设备平台

目前我国已进入 4G 商用时代，其特征是 4G、3G、2G 多种移动通信标准制式并存，包括 GSM/GPRS/EDGE、WCDMA、TD-SCDMA、TD-LTE、LTE FDD、TD-LTE-A、LTE-A FDD 等。因此在单一测试平台中支持多种制式的终端测试就显得非常重要。

另一方面，国内外 5G 技术研究已经提上日程，其目标是在 2018 至 2020 年陆续实现 5G 标准的商用，其峰值速率预计是 4G 的 100 倍；当前各大终端、设备厂商均积极进行 5G 技术试验、实现前 5G(pre-5G)技术；因此，对于终端测试厂商，应提前于终端设备厂商推出具备支持 5G 高吞吐量的处理能力的测试测量设备。

公司创新性的构建了适用于 5G/4G/3G/2G 多模制式的协议分析测试以及终端射频、无线资源管理、协议等一致性测试的测试设备平台。该平台具备高性能的处理模块，且支持多个模块的联合处理以成倍的升级运算能力；单表支持 8 小区，仪表之间具备小区级联控制接口，并支持在同一仪器结构下仅通过改变软件即可在 5G、4G、3G、2G 等不同通信制式下的实时重配置，降低了客户的购买成本和使用成本。

公司在该项技术上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如：“支持 TD-SCDMA 终端协议一致性测试的协议测试平台的构建方法”（专利号：ZL200610065224.6）；“一种基于微内核的通信终端测试仪表控制平台的构建方法”（专利号：

ZL200610076315.X）；“多核处理器阵列程序的动态加载系统及方法”（专利号：ZL201010577592.5）。

目前该技术已成功应用到公司的所有产品中，如：SP6010 终端综合测试仪、SP6200 TD-SCDMA 终端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SP6300 TD-SCDMA 协议测试仪、SP8010B LTE 终端综合测试仪、SP8200 LTE 终端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SP8300 协议分析仪、SP8011 终端综合测试仪。

2、宽带高性能射频模块

高性能射频（RF）模块是终端测试设备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证无线射频测试设备完成各种测试并保障性能的基础。

随着无线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业务数据传输速率越来越高，信号带宽也不断增加，这就要求射频模块应能够支持较宽的信号带宽。同时，无线通信领域已经由单载波调制向 OFDM 方向技术转换，由原有的单入单出（SISO）向多入多出（MIMO）发展，最新的 5G 无线通信已经开始进行大规模天线研究（天线/射频单元数量可达数百个），为了能在一个单独的测试仪表中完成类似的测试，需要射频模块在变得更加小型化的同时又保持很高的模块间隔离度，对其在时钟和相位方面的性能要求也非常严苛。

随着技术的进步，对于终端测试的速度要求也越来越高，终端生产厂商希望能够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完成更多测试，这就要求射频前端在包括频率锁定时间、功率稳定时间等参数方面有更好的性能表现。

公司对宽带高性能射频模块进行了研究，先后解决了高相噪性能频综、快速频率锁定、高隔离度全频段定向耦合器、宽频段阻抗匹配、收发信机频响数字滤波器补偿、载波泄漏自校准、边带泄漏自校准、高精度功率校准方案、宽频带大动态范围高效率功率校准算法等技术难题，满足终端测试设备的要求。

公司在此技术方面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如：“基于联合发送以及预失真技术的发送信号处理方法”（专利号：ZL02100029.8）等。目前宽带高性能射频模块已成功产业化，并已应用于公司的多项产品中，包括 SP8011 终端生产综合测试仪、SP8010B 终端综合测试仪、SP8200LTE 终端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公司的下一代无线通信终端测试平台（NXT）项目也受益于该项核心技术。

3、基带信号处理技术

基带信号处理技术是移动通信终端测试仪表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基带信号的产生，如前向纠错编码、信道编码、交织、调制和扩频、导频信道和数据信道复用、成帧；测试信道的产生，如各种公用控制信道，广播信道，寻呼信道等；基带信号的接收，如同步、信道估计与联合检测、解调；信道的编译码，在不同制式的通信系统中采用相应的编译码方式完成信号处理过程。同时，由于无线环境下信号受到很强的干扰和衰落，在高速移动时尤为严重，因此需要精确的信号处理技术予以补偿，以保证信号处理的准确性。

终端测试设备中的基带（物理层）信号处理技术既要满足不同通信制式（如2G、3G、LTE 及 LTE-A 等前沿通信制式）的要求，还要考虑多小区环境下的优化实现。公司多年来对基带信号处理技术进行了深入的研究，目前已实现对GSM/GPRS/EDGE、TD-SCDMA、WCDMA、CDMA2K、TD-LTE、FDD-LTE、LTE-A 等不同制式基带信号处理技术的完全掌握，全面涵盖当代无线通信 2G、3G、4G 各个无线通信制式。

公司在此技术方面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如：“MIMO 系统及其信号接收方法和基站”（专利号：ZL201010622562.1）；“多用户多输入多输出下行链路预编码方法及系统”（专利号：ZL201010504800.9）等。同时，公司在此方面还有多项发明专利在申请过程中。目前该技术已成功应用于公司所有终端测试产品中。

4、适用于测试设备的高层协议控制技术

由于网络的多样性及复杂性，高层协议涉及到现实网络中网元的各个部分，实现复杂度极高。公司创新性的提出并实现了适用于测试设备的高层协议实体构建方法，实现了 RRC、NAS、IMS 等高层协议，有效解决了文本协议描述的二义性（即可能造成不同厂家对标准理解不一致）问题，保证了测试设备系统作为标准化评价手段的唯一性。此外，在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中实现了 MAC、RLC、PDCP 等协议，全面实现了各层协议特殊状态和异常状态的模拟，能够灵活支持对各种测试流程的模拟。公司产品目前已全面支持 TD-LTE-A、LTE-A FDD、TD-LTE、LTE FDD、WCDMA、TD-SCDMA、GSM 等七种制式，支持对终端协议的完备测试。

公司还创新性地提出了测试算法，不仅适用于测试设备也可在现实网络中实现能够对扇区边缘用户进行导频测量以选取最优扇区组与终端通信，可以保证处于小区或扇区边缘用户的下行数据速率，消除了在高速传输信道下的小区边缘效应。

公司在此技术方面拥有多项专利，如：“支持一致性测试的方法和系统”（专利号：ZL200910238378.4）、“高速下行分组接入协议栈的实现方法和基站”（专利号：ZL200810240845.2）。公司在终端协议测试领域已经有多年的技术积累，并成功将该类产品推向了国内外市场，相关核心技术皆由公司自研，并应用到终端协议测试的各个产品，得到了客户及市场的认可，不存在潜在纠纷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5、无线传播环境模拟技术

在实际网络中移动终端所处的无线传播环境是极其复杂的，在仪器平台上模拟复杂的无线传播环境是终端测试系统的难点之一，采用外购的专用信道仿真器价格昂贵，影响终端测试系统成本。

为解决该问题，公司创新性的提出了基于极高抽样率下的多径信号模拟算法以及基于混沌理论的伪噪声信号产生算法，完成了多普勒频移下衰落信号的数字并行输出，可以在公司产品平台上实现对多小区、多频点场景下的 AWGN、多径衰落、下行闭环功控等无线传播环境特性的模拟。另一方面，公司正在进行新一代信道模拟器自主研发，已经在信道建模、信道模拟的具体硬件实现、信道模拟中的多仪表同步、MIMO OTA 等核心技术方面取得多项成果，以上成果将完全应用到信道模拟器研发中，该仪器的研发成功将进一步保证公司在涉及无线信道模拟的终端测试系统产品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该项技术方面已获得发明专利，“宽带信道测量的方法及系统”（专利号：ZL200710098880.0），尚有专利处于申请过程中。该项核心技术已经应用于公司主要终端测试产品中。

6、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算法

终端测试设备的关键要点之一是针对不同制式终端的多项测试要求、在平台和完整的网络协议模拟软硬件基础上根据真实的无线传播环境，设计出精确的、尤其是符合不同通信系统特性的测量算法，满足终端认证系统需求；同时还要求这些测量算法能一致、高效和稳定的运行，满足生产线测试需求。

针对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公司研制出多项创新性技术，如：采用功率拼接技术，解决了 TDD 终端大动态范围射频信号的测试问题，支持终端突发信号测量的动态范围达到 100dB，满足各种测试需要；采用高阶谱分析与时频域联合估计技术，解决了大频偏高噪声背景下终端 EVM 指标的快速、精确计算问题；充分利用 LTE 信号特点进行联合盲频偏估计，提高了 LTE 终端测量分析效率。同

时，为满足终端生产线对测试速度要求高的需要，公司设计完成了高速并行测量方法，能并行测量终端邻道泄露比、EVM、峰值码域误差、频谱辐射模板、带宽占用等指标，大幅提高了生产线测试效率。

随着无线通信终端制式的不断演进，公司在同一仪表平台上也不断扩展支持当前主流无线通信制式标准，包括 2G：GSM/GPRS/EDGE，3G：TD-SCDMA、WCDMA、CDMA2000，4G：TD-LTE、FDD LTE、LTE-A。以上通信标准涵盖了数百种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要求，公司已经完全掌握其每一项具体测试测量算法，并能够在公司仪表平台中高效、准确、稳定地实现。

公司在此技术方面拥有多项专利，如：“一种 3G 终端的射频一致性测试方法”（专利号：ZL200510126919.6）；“多入多出-正交频分复用系统的接收端的频偏估计方法”（专利号：ZL200610114528.7）；“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方法及系统”（专利号：ZL200810225300.4）等。该项技术已应用于公司的终端综合测试仪系列产品中。

7、RRM 一致性测试用例实现方法

RRM（无线资源管理）性能是衡量终端移动能力的最重要性能指标，针对终端 RRM 性能的测试旨在模拟终端在现实网络中所面临的移动、干扰、多制式共存等环境，并检验终端对无线资源的监测能力、主动获取能力和调度响应能力，相应的 RRM 测试系统和测试例软件实现也是所有终端测试类别中复杂度最高的。

在 TD-SCDMA 时代，由于产业链初期缺少此类测试设备，业界曾尝试用实际通信系统、频谱仪、信道仿真器等设备搭建测试环境作为终端 RRM 性能检测的替代方法。但该方案测试效率很低，功能不完善，可靠性、一致性差，难以满足广大的测试需求。公司通过对 TD-SCDMA 核心标准及 RRM 测试规范的大量研究，掌握了 RRM 一致性测试的基本需求框架，并采用了国际主流的测试描述语言 TTCN-2（树表组合表述法，ISO/IEC9646-3）对测试规范进行描述，形成了一种先进的 RRM 一致性测试例实现方法。该方法通过构建可自动转化的 ASN.1 结构、支持模糊匹配机制的消息模板、模块化和参数化的信令流程、独立灵活的测试步骤等，形成标准化且适于规模开发维护的大型抽象测试套，并与 C 语言实现的适配层和外部函数集，共同构成 RRM 可执行测试套软件。基于该测试例实现方法，公司研发出了 SP6200 系统，最终解决了 TD-SCDMA 终端 RRM 性能检测的问题。SP6200 负责验证终端在 TD-SCDMA 多小区网络以及 2G、3G 融合网络下无线资源管理相关特性是否满足协议要求。公司实现了目前行标规定的包

括 3G 及 2G、3G 融合网络环境下的小区重选、切换、RRC 连接控制、测量精度、测量性能等全部 68 项测试项目，并可升级支持 TD-SCDMA 增强型测试。所有测试用例均采用 TTCN-2 编写，已通过 TD-SCDMA 终端测试认证工作组（TCG）认证并通过该组织公开。

进入 LTE/LTE-A 时代后，该实现方法被继续沿用并进一步优化，通过 TTCN-3 语言对 TTCN-2 进行了全面替代，引入了并行多线程机制和主控机制，增强了对多模互操作环境的模拟，并大幅提高了异常恢复处理能力，同时代码的可读性和可维护性也得到了提升，有利于更大规模的测试例开发。2011 年 SP8200 LTE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基于该方法顺利推出，并于 2014 年加入了 LTE-A CA 测试功能。该系统支持 3GPP TS 36.521-3、34.122、34.121-1 协议规定的近 200 项 LTE/LTE-A RRM 一致性测试项目，涵盖 LTE/LTE-A 单模技术特性测试以及 LTE/LTE-A TDD、LTE/LTE-A FDD、TD-SCDMA、WCDMA、GSM 等系统间的多模互操作测试，并通过了 GCF 国际认证。基于该测试例实现方法的 SP8200 系统在测试例研发规模和认证进度上始终保持国际领先水平，并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目前该系统已广泛应用于芯片研发、手机设计/测试、终端认证、运营商验证等环节中，有效保证了 LTE/LTE-A 终端在复杂网络环境和信道环境下的行为正确性及运行稳定性。

公司在此技术方面拥有多项专利，如：“测试上行同步维护时间特性的方法与装置”（专利号：ZL 201010173937.0）；“移动终端跨频段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及其方法”（专利号：ZL 201110235597.4）等。

该项技术已应用于公司的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仪系列产品中，如：SP6200 TD-SCDMA 终端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SP8200 LTE 终端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等。

（三）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账面无形资产主要为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情况如下：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39项专利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专利有效期
1	ZL01137188.9	群小区构造方法	发明专利	2001-10-24	2004-05-05	原始取得	2001-10-24至2021-10-23
2	ZL01142473.7	一种无线接入系统及其组网方法	发明专利	2001-11-29	2007-12-12	原始取得	2001-11-29至2021-11-28
3	ZL02100029.8	基于联合发送以及预失真技术的发送信号处理方法	发明专利	2002-01-08	2004-03-03	原始取得	2002-01-08至2022-01-07
4	ZL03140691.2	一种基于多天线结构的滑动切换方法	发明专利	2003-06-04	2006-06-28	原始取得	2003-06-04至2023-06-03
5	ZL200510126919.6	一种 3G 终端的射频一致性测试方法	发明专利	2005-11-28	2011-05-11	原始取得	2005-11-28至2025-11-27
6	ZL200610065224.6	支持 TD-SCDMA 终端协议一致性测试的协议测试平台的构建方法	发明专利	2006-03-20	2008-03-26	原始取得	2006-03-20至2026-03-19
7	ZL200610076314.5	一种 TD-SCDMA 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方法	发明专利	2006-04-20	2009-06-10	原始取得	2006-04-20至2026-04-19
8	ZL200610076315.X	一种基于微内核的通信终端测试仪表控制平台的构建方法	发明专利	2006-04-20	2011-06-29	原始取得	2006-04-20至2026-04-19
9	ZL200810240845.2	高速下行分组接入协议栈的实现方法和基站	发明专利	2008-12-25	2011-12-14	原始取得	2008-12-25至2028-12-24
10	ZL200810224357.2	时分同步码分多址系统的多载波实现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08-10-17	2011-06-08	原始取得	2008-10-17至2028-10-16
11	ZL200810225300.4	终端射频一致性测试方法及	发明专利	2008-10-29	2012-06-06	原始取得	2008-10-29至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专利有效期
		系统					2028-10-29
12	ZL200910238378.4	支持一致性测试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专利	2009-12-02	2014-10-29	原始取得	2009-12-02至2029-12-01
13	ZL201010173937.0	测试上行同步维护时间特性的方法与装置	发明专利	2010-05-10	2013-06-05	原始取得	2010-05-10至2030-05-09
14	ZL201010622562.1	MIMO 系统及其信号接收方法和基站	发明专利	2010-12-28	2013-06-05	原始取得	2010-12-28至2030-12-27
15	ZL201010504800.9	多用户多输入多输出下行链路预编码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0-10-08	2013-06-05	原始取得	2010-10-08至2030-10-07
16	ZL201010298509.0	多用户 MIMO 系统中的功率分配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10-09-29	2013-03-27	原始取得	2010-09-29至2030-09-28
17	ZL201010572161.X	基于时间反转多天线系统的空时预均衡方法和设备	发明专利	2010-11-29	2013-11-27	原始取得	2010-11-29至2030-11-28
18	ZL201010577592.5	多核处理器阵列程序的动态加载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2-02	2013-12-04	原始取得	2010-12-02至2030-12-01
19	ZL201010572153.5	全速率全分集空时编译码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1-29	2013-01-23	原始取得	2010-11-29至2030-11-28
20	ZL201010574058.9	基于网络编码的数据包重传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1-30	2013-03-27	原始取得	2010-11-30至2030-11-29
21	ZL201110030375.9	利用认知技术降低 LTE 无线通信系统小区干扰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1-27	2013-08-21	原始取得	2011-01-27至2031-01-26
22	ZL201010624011.9	MIMO 广播系统中支持两用户多路数据传输的 ZF-TH 预编码方法	发明专利	2010-12-30	2013-08-07	原始取得	2010-12-30至2030-12-29
23	ZL201010	适用于 QAM	发明	2010-12-29	2013-03-06	原始	2010-12-29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专利有效期
	622871.9	调制的 4×4SAST 编码的译码方法	专利			取得	至 2030-12-28
24	ZL201110 118379.2	下行 HARQ 的实现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5-09	2013-06-05	原始取得	2011-05-09 至 2031-05-08
25	ZL201110 235597.4	移动终端跨频段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及其方法	发明专利	2011-08-16	2014-02-19	原始取得	2011-08-16 至 2031-08-15
26	ZL201010 100536.2	分布式中继选择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0-01-22	2013-09-18	继受取得	2010-01-22 至 2030-01-21
27	ZL201010 248004.3	基于 LTE 的协作频谱检测方法和系统	发明专利	2010-08-06	2013-01-23	继受取得	2010-08-06 至 2030-08-05
28	ZL200610 066291.X	一种应用于 FDD/OFDM 系统的下行干扰抑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06-03-31	2011-03-23	继受取得	2006-03-31 至 2026-03-30
29	ZL200610 136099.3	一种用于异构 IP 网络的快速切换触发方法	发明专利	2006-10-19	2011-04-27	继受取得	2006-10-19 至 2026-10-18
30	ZL200610 114528.7	多入多出-正交频分复用系统的接收端的频偏估计方法	发明专利	2006-11-14	2011-04-27	继受取得	2006-11-14 至 2026-11-13
31	ZL200510 090091.3	用于提高扇区和小区边缘用户下行数据速率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05-08-12	2009-01-07	继受取得	2005-08-12 至 2025-08-11
32	ZL200710 064269.6	一种基于移动台速度的非实时业务切换避免调度方法	发明专利	2007-03-08	2011-02-16	继受取得	2007-03-08 至 2027-03-07
33	ZL200510 088717.7	一种用于时分正交频分多址系统中的随机接入方法	发明专利	2005-07-29	2008-10-29	继受取得	2005-07-29 至 2025-07-28
34	ZL200710 063602.1	一种基于正交频分多址技术	发明专利	2007-02-06	2010-12-29	继受取得	2007-02-06 至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专利有效期
		的媒体接入控制方法					2027-02-05
35	ZL200610136281.9	用于正交频分复用系统的跨层调度方法	发明专利	2006-10-18	2011-08-17	继受取得	2006-10-18至2026-10-17
36	ZL200610152167.5	用于正交频分多址系统的子载波、比特、功率分配方法	发明专利	2006-09-15	2011-10-05	继受取得	2006-09-15至2026-09-14
37	ZL200710098880.0	宽带信道测量的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07-04-28	2012-02-15	继受取得	2007-04-28至2027-04-27
38	ZL201310744690.7	一种镜频抑制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2-30	2014-05-14	原始取得	2013-12-30至2033-04-19
39	ZL201310727049.2	合路模块及合路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2-25	2014-04-23	原始取得	2013-12-25至2033-12-24

注：1.专利号为“ZL200810240845.2”和“ZL200810224357.2”的两项发明专利由股份公司与北京邮电大学共同拥有；

2.编号26至编号37的12项专利技术由公司向北京邮电大学购买取得，已完成变更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16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技术，上述专利均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公开公告日	法律状态
1	201410797503.6	基于射频开关矩阵的信号源测试系统及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2-18	2015-05-06	实质审查的生效
2	201410785185.1	基于协议分析仪的移动终端数据业务性能测试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4-12-16	2015-04-08	实质审查的生效
3	201410759426.5	PHICH 信道处理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2014-12-10	2015-04-08	实质审查的生效
4	201410724788.0	DFT-s-OFDM 系统大频偏的精确估计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2-02	2015-06-03	实质审查的生效
5	201410705778.2	一种实现低速数	发明	2014-11-27	2015-03-25	实质审查的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公开公告日	法律状态
		字变频的方法	专利			生效
6	201410707471.6	实现 CIC 滤波器零增益的方法、装置及设备	发明专利	2014-11-27	2015-04-22	实质审查的生效
7	201410220138.2	一种基于 TTCN3 的编解码通信方法	发明专利	2014-05-22	2014-09-17	实质审查的生效
8	201410040984.6	一种 LTE 上行频域 LS 信道估计定点实现方法	发明专利	2014-01-27	2014-05-28	实质审查的生效
9	201310743624.8	一种镜频抑制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2-30	2014-04-23	实质审查的生效
10	201310741769.4	LTE/LTE-A 系统业务信道解速率匹配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2-27	2014-06-04	实质审查的生效
11	201310737272.5	DSP 工程的高效运行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2-26	2014-04-23	实质审查的生效
12	201310726934.9	接收机射频频率响应的数字补偿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2-25	2014-04-23	实质审查的生效
13	201310726286.7	无线链路控制层的数据发送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2-25	2014-04-23	实质审查的生效
14	201310703501.1	通讯终端自动测试方法及测试装置	发明专利	2013-12-18	2014-04-02	实质审查的生效
15	201310632203.8	一种基于 TTCN-3 的压缩编解码的方法和系统	发明专利	2013-12-02	2014-04-09	实质审查的生效
16	201310228764.1	一种 LTE 终端综测仪状态机的实现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6-08	2014-01-22	公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星河亮点拥有3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上述专利均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公开公告日	法律状态
1	201410120310.7	一种基于 OFDM 技术的 WLAN 系	发明专利	2014-03-27	2014-07-23	实质审查的生效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性质	专利申请日	公开公告日	法律状态
		统帧同步方法				
2	201310316755.8	一种 WLAN 系统信号自动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7-25	2013-10-23	实质审查的生效
3	201310116238.6	一种扩频系统的码片时钟频率偏差误差估计及校正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3-04-03	2013-07-03	实质审查的生效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79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2003-06-04	SP3010 GSM/GPRS 无线网络优化软件 V3.1	软著登字第 008742 号	2003SR3651	2003-01-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2003-06-04	SP4010 GPRS 信令分析专家系统 V3.1	软著登字第 008743号	2003SR3652	2003-03-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2003-06-04	SP3020 CDMA 无线网络优化软件 V3.1	软著登字第 008744号	2003SR3653	2003-02-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2003-06-04	SP3030 PHS 无线网络优化软件 V3.1	软著登字第 008745号	2003SR3654	2003-02-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2004-03-19	SP7010 WCDMA 网络规划优化软件 V3.1	软著登字第 020846 号	2004SR02445	2004-02-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2006-03-21	SP6010-100 TD-SCDMA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0994 号	2006SR03328	2005-12-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2006-03-22	SP6010-101 TD-SCDMA 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1085 号	2006SR03419	2005-1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2008-10-09	SP6010-103 TD-SCDMA 数据业务测试软件	软著登字第 BJ13706 号	2008SRBJ3400	2006-09-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V1.0					
9	2008-09-26	SP6010-104 TD-SCDMA 音频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3459 号	2008SRBJ3153	2006-12-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2008-10-09	SP6010-105 TD-SCDMA 高速下行分组接入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3707 号	2008SRBJ3401	2008-05-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	2008-10-24	SP6200 TD-SCDMA 无线资源管理 TTCN 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4304 号	2008SRBJ3998	2008-09-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	2008-10-24	SP6200 TD-SCDMA 无线资源管理测试例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4305 号	2008SRBJ3999	2008-09-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	2008-10-24	SP6200 TD-SCDMA 无线资源管理参数编辑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4234 号	2008SRBJ3928	2007-04-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	2008-10-24	SP6200 TD-SCDMA 无线资源管理射频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4241 号	2008SRBJ3935	2007-04-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	2008-10-24	SP6200 TD-SCDMA 无线资源管理消息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4237 号	2008SRBJ3931	2008-09-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	2008-10-09	TS6000 TD-SCDMA 终端射频预认证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3742 号	2008SRBJ3436	2007-07-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	2009-05-11	SP6010-106 TD-SCDMA 高速上行分组接入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3150 号	2009SRBJ2844	2009-05-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	2009-05-11	SP6010-107 CMMB 多媒体广播系统模拟软件	软著登字第 BJ13165 号	2009SRBJ2859	2009-03-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V1.0					
19	2009-09-21	SP6010-108 TD 电路域视频电话业务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23083 号	2009SRBJ6077	2008-09-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	2009-05-11	SP6010-200 GSM 终端综合测试仪基础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3133 号	2009SRBJ2827	2009-05-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	2009-07-22	SP6010-201 GSM 终端综合测试仪增强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14918 号	2009SRBJ4612	2009-06-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	2009-10-26	SP6200 TD-SCDMA R4 增强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23613 号	2009SRBJ6607	2009-07-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	2009-10-26	SP6200 TD-SCDMA MBMS 增强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23622 号	2009SRBJ6616	2009-08-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	2009-10-26	SP6200 TD-SCDMA HSPA 增强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23628 号	2009SRBJ6622	2009-08-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	2010-11-03	SP6200 TD-SCDMA A/F 跨频段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0689 号	2010SRBJ5306	2010-04-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	2011-09-27	SP6010-111 TD-SCDMA 高级同步级联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5784 号	2011SRBJ3663	2011-03-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	2011-09-27	SP6010-150 TD-SCDMA 非信令基础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5785 号	2011SRBJ3664	2011-02-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	2011-09-27	SP6010-260 GSM/EDGE 非信令基础测试软件	软著登字第 BJ35786 号	2011SRBJ3665	2011-04-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V1.0					
29	2011-09-27	SP8011-200 GSM/EDGE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5789 号	2011SRBJ3668	2011-03-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	2011-09-27	SP8011-201 GSM/EDGE 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5790 号	2011SRBJ3669	2011-05-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1	2011-09-27	SP8011-260 GSM/EDGE 非信令基础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5795 号	2011SRBJ3674	2011-06-0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2	2011-09-27	SP8010 TD-LTE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5787 号	2011SRBJ3666	2011-04-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3	2011-09-27	SP8010 TD-LTE 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5788 号	2011SRBJ3667	2011-05-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4	2011-09-28	SP6300 TD-SCDMA 协议测试基础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6343 号	2011SRBJ4222	2011-07-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5	2011-09-28	SP6300 TD-SCDMA 协议测试支撑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6344 号	2011SRBJ4223	2011-07-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6	2011-09-28	终端测试日志工具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6342 号	2011SRBJ4221	2011-06-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7	2011-09-28	SP6300 TD-SCDMA 协议测试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BJ36466 号	2011SRBJ4345	2011-07-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8	2001-12-31	WCDMA 系统信令仿真测试平台 V5.5	软著转备字第 0001273 号	2001SR3069	2000-12-10	继受取得	全部权利
39	2012-03-30	TD-SCDMA 终端联合检测测试系统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92872 号	2012SR024836	2011-08-1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0	2012-02-07	SP8200 GSM 系统模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375236 号	2012SR007200	2011-11-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V1.0					
41	2012-02-23	SP8200 LOG TRACER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0582 号	2012SR012546	2011-11-0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2	2012-02-07	SP8200 TD-LTE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5397 号	2012SR007361	2011-11-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3	2012-02-07	SP8200 TD-LTE 系统内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5400 号	2012SR007364	2011-11-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4	2012-02-07	SP8200TD-SCDMA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5382 号	2012SR007346	2011-11-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5	2012-02-07	SP8200 测试套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75384 号	2012SR007348	2011-11-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6	2012-03-08	SP8010 CMMB 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211 号	2012SR018175	2011-12-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7	2012-03-09	SP8010 FDD LTE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529 号	2012SR018493	2011-12-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8	2012-03-09	SP8010 FDD LTE 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538 号	2012SR018502	2011-12-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9	2012-03-09	SP8010 GSM/GPRS/EDGE 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504 号	2012SR018468	2011-12-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0	2012-03-08	SP8010 TD-SCDMA 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5980 号	2012SR017944	2011-12-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1	2012-03-09	SP8200 LTE 无线资源管理测试例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445 号	2012SR018409	2011-12-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2	2012-03-12	SP8200 LTE 无线资源管理日志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688 号	2012SR018652	2011-12-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3	2012-03-08	SP8200 TD-LTE/TD-SCDMA 跨系统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5976 号	2012SR017940	2011-1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4	2012-03-08	SP8300 FDD	软著登字第	2012SR017943	2011-12-21	原始取	全部权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LTE 系统模拟软件 V1.0	0385979 号			得	利
55	2012-03-08	SP8300 GSM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081 号	2012SR018045	2011-12-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6	2012-03-08	SP8300 TD-LTE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207 号	2012SR018171	2011-12-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7	2012-03-09	SP8300 TD-SCDMA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507 号	2012SR018471	2011-12-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8	2012-03-08	SP8300 测试套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5973 号	2012SR017937	2011-12-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9	2012-03-08	SP8200 TD-LTE/GSM 跨系统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209 号	2012SR018173	2011-12-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0	2012-03-08	SP8300 LOG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6202 号	2012SR018166	2011-12-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1	2012-04-19	TD-SCDMA 终端下行功率控制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99079 号	2012SR031043	2012-01-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2	2012-09-06	SP6010-350 WCDMA 快速校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2111 号	2012SR084075	2012-08-0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3	2012-09-06	SP6010-301 WCDMA 非信令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2087 号	2012SR084051	2012-08-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4	2012-09-06	SP8011-350 WCDMA 快速校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2102 号	2012SR084066	2012-08-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5	2012-09-06	SP8011-301 WCDMA 非信令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2107 号	2012SR084071	2012-08-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6	2012-09-11	SP8011-100 TD-SCDMA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3809 号	2012SR085773	2012-08-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7	2012-09-11	SP8011-101 TD-SCDMA 信	软著登字第 0453937 号	2012SR085901	2012-08-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号分析软件 V1.0					
68	2012-09-11	SP8011-107 CMMB 多媒体广播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3941 号	2012SR085905	2012-08-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9	2012-09-11	SP8011-150 TD-SCDMA 非信令基础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3900 号	2012SR085864	2012-08-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0	2013-01-15	SP8011-401 TD-LTE 系统基础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10378 号	2013SR004616	2012-11-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1	2013-02-18	SP8011-402 FDD LTE 系统基础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19734 号	2013SR013972	2012-11-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2	2013-03-14	SP6200 TD-SCDMA E 频段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29278 号	2013SR023516	2013-02-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3	2013-12-25	SP8300 TD-LTE 协议一致性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62464 号	2013SR156702	2013-10-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4	2013-12-24	SP8300 TD-LTE 系统模拟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660785 号	2013SR155023	2013-10-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5	2013-12-02	SP8200 LTE FDD 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42660 号	2013SR136898	2013-05-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6	2013-12-02	SP8200 LTE 系统间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42218 号	2013SR136456	2013-06-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7	2014-08-18	SP8011-300 WCDMA 系统模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91472 号	2014SR122229	2014-08-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8	2014-08-18	SP8010 WCDMA 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91473 号	2014SR122230	2014-08-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9	2015-03-12	SP8200 LTE-A 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31144 号	2015SR044058	2015-02-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注：登记号为2001SR3069的软件著作权由原始著作权人邓卫在2001年12月31日转让至星河亮点有限名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下属子公司星河亮点信息拥有 9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2015-06-16	SP8100 LTE 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4172 号	2015SR107086	2015-06-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2015-06-16	SP8100 测试系统管理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4167 号	2015SR107081	2015-06-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2013-11-15	wifi 链路层演示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32672 号	2013SR126910	2013-06-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2013-11-15	视频业务传输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32669 号	2013SR126907	2013-06-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2013-11-14	wifi 物理层演示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31358 号	2013SR125596	2013-06-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2012-04-12	通用软件无线电平台高性能射频前端界面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96203 号	2012SR02816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2012-04-12	通用软件无线电平台高性能基带板逻辑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96204 号	2012SR02816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2012-04-12	通用软件无线电平台集成开发环境软 V1.0	软著登字第 0396201 号	2012SR02816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2012-04-12	通用软件无线电平台高性能射频前端界面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95208 号	2012SR02817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星河亮点拥有 14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2014-01-08	SP3024 无线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72358 号	2014SR00311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2014-01-08	无线信号分析仪控	软著登字第	2014SR003109	未发表	原始取	全部权

序号	登记日期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制台(UI)软件 V1.0	0672353 号			得	利
3	2013-04-28	SP8300 TD-LTE 协议一致性测试仪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44744 号	2013SR03898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4	2013-01-16	双模(TD-SCDMA/GSM)协议分析测试仪测试例软件	软著登字第 0511182 号	2013SR0054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2012-12-18	WiFi 测试系统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95384 号	2012SR12734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2012-12-11	SP6300 TD-SCDMA 协议分析测试仪测试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89892 号	2012SR12185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2012-12-08	TD-SCDMA 网络空中接口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89051 号	2012SR121015	2012-10-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2012-03-07	SP8011 WiFi 非信令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85714 号	2012SR01767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2015-08-24	SP3033 无线便携接收设备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51386 号	2015SR1643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2015-08-24	SP3031 无线便携接收设备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50626 号	2015SR1635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	2015-07-03	SP802.11ac 测试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10798 号	2015SR12371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	2014-10-17	第四代移动通信网络空中接口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4324 号	2014SR155086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	2013-07-27	TD-SCDMA 主动式网络空口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81417 号	2013SR07565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	2013-07-27	WCDMA 主动式网络空口信号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81136 号	2013SR075374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拥有 6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申请号	分类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星河亮点 StarPoint	11502140	38	2012-09-17	2014-02-28 至 2024-02-27	原始取得
2	星河亮点 StarPoint	4288332	38	2004-09-27	2008-04-14 至 2018-04-13	原始取得
3	星河亮点 StarPoint	11502021	42	2012-09-17	2014-02-28 至 2024-02-27	原始取得
4	星河亮点 StarPoint	4288281	42	2004-09-27	2008-04-07 至 2018-04-06	原始取得
5	星河亮点 StarPoint	11502086	9	2012-09-17	2014-08-07 至 2024-08-06	原始取得
6	HiStation	1916205	9	2001-08-02	2002-11-28 至 2022-11-27	原始取得

（四）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股份公司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1015597	2011-11-15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关区海关	1105964479	2010-08-11	2016-08-11
3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1100627170	2012-07-01	--
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北京市科委、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	GR201411001575	2014-10-30	三年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国税局、北京市地税局			
5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F20152040226701	2015-1-7	三年

2、星河亮点信息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32040199001	2013-11-18	三年

3、西安星河亮点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西安市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XAGQ20131065	2013-12-16	三年

（五）公司所获得的荣誉和奖项

1、公司所获得的荣誉和奖项

获得时间	奖励名称	奖励单位
2015年	北京市专利试点证书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2014年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14年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科学技术奖	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
2013年	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1年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分站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和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1年	无线通信测试技术北京重点实验室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1年	“4G工程”公共研发服务平台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1年	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奖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2011年	产品质量创新贡献奖(一等奖）	北京市产品评价中心
2010年	国家重点新产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2010年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国务院
2009年	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9年	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中国通信学会
2009年	信息产业重大技术发明	工信部
2008年	中国电子学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中国电子学会

2、公司承担国家级项目情况

项目性质	项目名称
重大专项	TD-LTE射频一致性测试系统
重大专项	TD-LTE TTCN扩展测试集仪表开发（无线资源管理部分）
重大专项	TD-LTE-Advanced TTCN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开发
重大专项	TD-LTE及TD-LTE-Advanced TTCN测试集开发
重大专项	TD-LTE-Advanced终端综合测试仪表开发
重大专项	多天线无线信道模拟器研发
重大专项	TD-LTE-Advanced多模多频终端无线资源管理及射频一致性测试仪表开发
重大专项	TD-LTE-Advanced多模多频终端协议一致性TTCN测试集开发
重大专项	LTE/TD-SCDMA/WCDMA/GSM频率评估研究及无线测试系统研发
重大专项	TD-LTE射频一致性测试仪表
重大专项	TD-SCDMA 增强技术终端综合测试仪
重大专项	基于TTCN的TD-SCDMA增强技术终端协议一致性基本集测试仪表开发（无线资源管理部分）
重大专项	LD LTE TTCN 基本测试集仪表开发（无线资源管理部分）
重大专项	TD-LTE 无线综合测试仪表开发
重大专项	LTE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研制
重大专项	TD－LTE终端多模基带芯片验证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TD-LTE无线终端综合测试仪器的研究与开发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时变、宽带、多维信道仿真仪的研发和产业化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以其作为授权方或被授权方与任何第三方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的情况。

（七）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办公设备	1,723,882.84	1,010,299.39	713,583.45
电子设备	3,106,950.36	2,368,376.49	738,573.87
仪器仪表	46,075,901.32	26,627,075.95	19,448,825.37
运输设备	2,666,012.50	2,243,779.31	422,233.19
合计	**53,572,747.02**	**32,249,531.14**	**21,323,215.88**

上述固定资产均通过外部购买取得，无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创新对技术先进性的要求。

2、生产经营场所情况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场所系租赁使用。公司租赁房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平方米)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1	北京望京新兴产业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望京科技创业园内A座三层及四层南侧的房屋	3,615.00	3.90元/建筑平方米/天	2015-09-01至2018-08-31	办公及研发使用
2	西安软件园发展中心	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高新区科技二路72号唐乐阁D201	1,133.09	611,868.60元/年	2015-07-15至2016-07-14	软件研发及相关企业办公用房
3	深圳市华创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107国道旁49区华创达文化 科技产业园D栋二楼	1,388.00	2014年11月21日至2016年10月31日59,684.00元/月 2016年1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65,097.00元/月	2014-11-01至2017-10-31	办公
4	上海德宏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665号德宏大厦608	152.24	16,670.00元/月	2015-10-15至2016-10-14	商务办公

（八）公司人员结构

1、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总数共计248人，依据其岗位、学历、年龄、工龄及地域不同划分的具体结构分别如下图所示：

（1） 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图示
管理人员	5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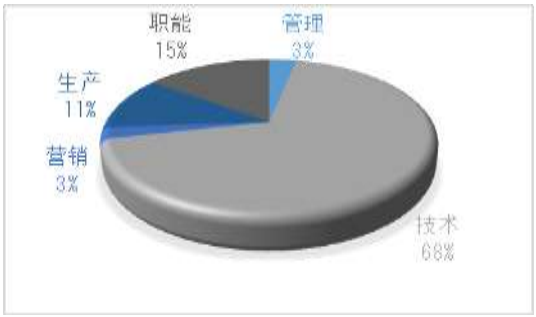
技术人员	172	68.27%	
营销人员	6	2.41%	
生产人员	29	11.24%	
职能人员	36	14.86%	
合计	**248**	**100.00%**	

（2）按学历结构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图示
博士	8	3.23%	
硕士	69	27.82%	
大学本科	109	43.95%	
大学专科	44	17.74%	
高中及以下	18	7.26%	
合计	**248**	**100.00%**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图示
30 岁（含）以下	139	5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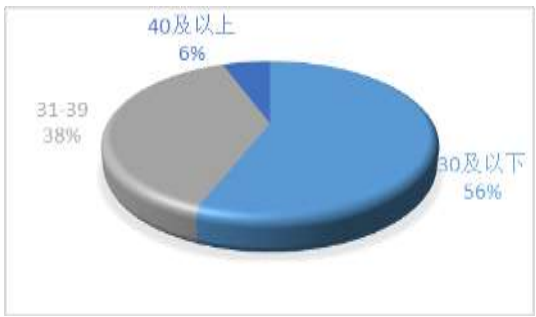
31 岁-39 岁	95	38.31%	
40 岁（含）以上	14	5.65%	
合计	**248**	**100%**	

（4）按工龄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图示
5 年以上	53	2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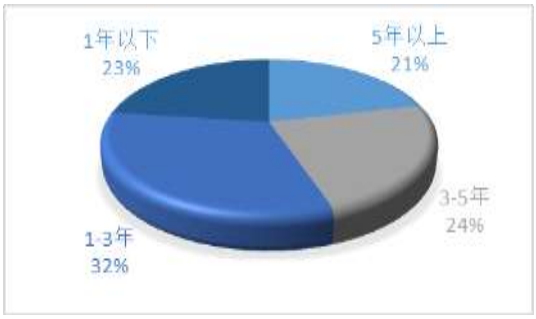
3-5 年	58	25.30%	
1-3 年	80	30.52%	
1 年以下	57	22.89%	
合计	**248**	**100.00%**	

（5）按地域结构划分

地区	人数	比例（%）	图示
上海	5	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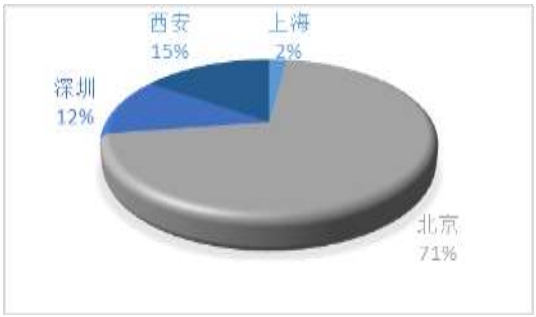
北京	175	70.56%	
深圳	30	12.10%	
西安	38	15.32%	
合计	**248**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陈杰，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二）监事基本情况”。

姜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付晨，男，出生于1981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信息与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5月至今，先后任公司方案工程师、方案技术经理、部门经理。

范志成，男，出生于1984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4月至今，先后任公司产品开发工程师、产品开发技术经理、产品开发项目经理。

逄忠诚，男，出生于1982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4至今，先后任公司开发工程师、产品项目经理。

孙宇光，男，出生于1983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3月至今，先后任公司产品开发工程师、产品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

富蔓，女，出生于1972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8月至2000年6月，任北京科通电子继电器总厂电子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7年10月，先后任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试工程师、驱动工程师，2007年11月至今，先后任公司中试工程师、技术经理、部门经理。

熊健翔，出生于1983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今，先后任公司测试工程师、开发工程师、产品技术经理、产品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

彭军，男，出生于1981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工程大学电子信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4年11月，任中船重工宜昌第710研究所软件工程师，2005年1月至2006年11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组长，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部门副经理兼产品项目经理。

姬翔，男，出生于1962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信息与信号处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9月至1990年12月，任西安石油仪器总厂工程师，1993年1月至1995年12月，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师，1998年1月至2001年9月，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1年10月至2011年7月，任北京三星通信技术研究所首席工程师，2011年8月至今，任西安星河亮点副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陈杰	监事	0.3132%	--	0.3132%
姜军	董事	0.9282%	2.0454%	2.9736%
付晨	部门经理	0.1119%	--	0.1119%
范志成	项目经理	0.0373%	--	0.0373%
逄忠诚	项目经理	0.0373%	--	0.0373%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孙宇光	部门副经理	0.1080%	--	0.1080%
富蔓	部门经理	0.0373%	--	0.0373%
熊健翔	部门副经理	0.0940%	--	0.0940%
彭军	部门副经理	0.1119%	--	0.1119%
姬翔	子公司副总经理	0.0560%	--	0.0560%
	合计	**1.8351%**	**2.0454%**	**3.8805%**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853,499.13	63.30	47,087,712.45	35.38	50,128,753.33	56.60
一致性系统测试仪	5,673,077.08	17.22	72,339,860.76	54.36	19,987,838.54	22.57
协议分析测试仪	4,182,486.25	12.70	11,270,087.03	8.47	13,283,025.20	15.00
续保服务	2,234,440.52	6.78	2,377,230.27	1.79	5,165,053.74	5.83
合计	**32,943,502.98**	**100.00**	**133,074,890.51**	**100.00**	**88,564,670.81**	**100.00**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移动通信无线测试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客户为网络运营商、终端检测及认证机构、终端芯片方案提供商、终端品牌商及设计商、终端生产制造商、测试设备代理和租赁商。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累计销售量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 77.90%、60.61%和 53.89%。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时期	客户名称	不含税收入金额（万元）	占当期收入的比例(%)
2015年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911.62	26.57

1-7月	宏达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731.68	21.33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406.23	11.84
	Anite Telecoms Ltd	347.43	10.13
	上海瑞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5.64	8.03
	合计	**2,672.60**	**77.90**
2014年度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2,797.17**	**20.77**
	Qualcomm Incoporated	2,663.67	19.78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1,041.36	7.73
	联发博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925.74	6.88
	Anite Telecoms Ltd	**734.00**	**5.45**
	合计	**8,161.94**	**60.61**
2013年度	Qualcomm Incoporated	1,568.25	16.43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1,296.32	13.59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940.17	9.85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33.33	8.73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4.27	5.28
	合计	**5,142.35**	**53.89**

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客户占比较大的情况，前五大客户变化较大，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时期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5年1-7月	北京汇智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523.95	15.78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455.32	13.72
	北京南光哲能贸易有限公司	260.64	7.85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66.02	5.0
	千诺方舟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134.99	4.07
	合计	**1,540.90**	**46.42**
2014年度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863.80	16.81
	北京南光哲能贸易有限公司	816.27	15.88
	北京汇智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640.67	12.46
	辰测（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4.27	4.75
	东莞市远锦机电有限公司	152.67	2.97
	合计	**2,717.68**	**52.87**
2013年度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887.89	16.01
	北京汇智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650.53	11.73

	江苏乐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0.00	7.39
	北京南光哲能贸易有限公司	328.08	5.92
	辰测（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7.58	3.74
	合计	**2,484.08**	**44.7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在20%以下，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股东在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或客户中未持有权益。

（五）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	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状况
1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SP8011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15-05-04	18,000,000.00	正在履行
2	Samsung Semiconductor,Inc	SP6200TD-SCDMA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	2014-03-14	15,040,160.00	履行完毕
3	高通无线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SP6200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 SP8200 LTE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 SP6010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14-07-02	11,639,250.00	履行完毕
4	Qualcomm Incorporated	SP6200TD-SCDMA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SP6300TTD-SCDMA 协议分析测试仪；SP8200 LTE 终端 RRM	2013-05-31	10,472,837.85	履行完毕

		一致性测试系统			
5	北京三星通信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SP6200TD-SCDMA 终端 RRM 一致性测试系统	2014-03-14	10,000,000.00	履行完毕
6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SP8011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13 年	9,750,000.00	履行完毕
7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8011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13 年	9,750,000.00	履行完毕
8	江西海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SP8011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14 年	9,660,000.00	履行完毕
9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终端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	2013-09-13	9,150,000.00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状况
1	江苏乐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TD-LTE/GSM 多模测试模块	2013-11-20	4,797,000.00	履行完毕
2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芯片	2013-01-21	2,568,075.00	履行完毕
3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主板	2014-03-03	1,854,500.00	履行完毕
4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电源、电阻、芯片、电容	2013 年	1,836,666.00	履行完毕
5	北京南光哲能贸易有限公司	TM500 升级	2014-06-24	280,000.00（美元）	履行完毕
6	无锡波联电科技有限公司	无线监测射频模块开发	2015-01-10	1,550,000.00	正在履行
7	北京南光哲能贸易有限公司	6130G 移动无线测试系统	2014-08-12	249,156.00（美元）	履行完毕
8	北京南光哲能贸易有限公司	模块	2014-08-26	246,141.00（美元）	履行完毕

3、授信及借款合同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望京支行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2014 年望授字第 024 号），合同约定：招商银行北京望京支行向星河亮点提供 3,000 万元循环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10 月 31 号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授信额度业务种类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

（1）星河亮点在《授信协议》项下所履行的担保协议如下：

2014 年 10 月 31 日，张平与招商银行北京望京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4 年望授字第 024 号），根据该合同约定，由张平对《授信协议》（合同编号：2014 年望授字第 024 号）项下发生的主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但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北京望京支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券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任一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止。

（2）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星河亮点在《授信协议》项下所借款项如下：

2015 年 7 月 20 日，星河亮点向招商银行北京望京支行申请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六个月，2016 年 1 月 19 日到期。借款利率为以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20%，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采取直销的模式，并设置了专门的市场部和销售部。市场部负责跟踪行业技术变化、收集目标客户对于通信终端测试产品的需求，从而指导产品开发部门制定符合市场需求走向的产品开发计划，并协调内外部资源配合产品开发进程，从而保证开发计划的顺利实施。销售部采用区域管理的方式，下辖北方、华东、华南三个区域，除公司北京总部外还在上海、深圳设立了常驻办事处。各个销售区域负责根据公司产品开发计划结合本区客户实际情况制定产品推广计划，负责区域内客户开发、客户关系建立、品牌形象维护、订单需求接收、商务谈判、销售合同签订、交货执行、售后支持服务等工作。

（二）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集成产品开发研发管理流程，实现基于产品线的跨部门、跨系统、基于产品整个生命周期的端到端流程。下图为产品线工作流程示意图：

其中每一个阶段均具备若干子流程与之对应，并设立相应的里程碑进行明确的阶段划分。

产品策划阶段：分为概念、评估、分析、立项四个子阶段。

产品设计阶段：分为产品定义、开发计划、设计三个子阶段。

产品实现阶段：分为硬件实现和软件实现两部分。这两部分可视情况并行操作或先完成硬件实现，再基于已实现的硬件平台进行其上的软件开发。

产品验证阶段：分为系统测试、量产准备、产品发布三个子阶段。

产品维护阶段：分为产品推广、产品维护、产品终止三个子阶段。

（三）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自主采购，采购的依据主要包括如下几方面：

1、采购计划主要以销售部的年度预测为基础制定。此外，销售部将每月末对后三个月的销售预测进行修订，生产采购计划也将随之进行必要的改变。

2、各种原材料的规格、指标要求等在新产品转产时或由相应的《物料选型流程》确定。

3、供应商的筛选及管理由供应链管理部负责。

目前，公司已经根据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标准的相关要求并在 ERP 软件的支撑上建立了严格、成套的采购管理流程，包括采购计划、采购控制、供应商管理等流程；在实际操作中，这些过程得到了严格的执行，且全部通过 ERP 系统进行管理：

1、采购计划的制订包括年度计划及月度计划。年度计划以销售部的年度预测为基础而制定，在制定时将细化到月度计划。执行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进

行月度计划的调整，调整的依据为销售部每月末所提交的后三个月销售预测以及当前库房及生产线的物料、成品情况。

2、采购控制包括请购、采购、检验、入库、付款等阶段，每一阶段均有相应的流程进行支撑。在这些流程的执行过程中，有法务人员、主管经理、财务主管、库房管理、质检等其他岗位人员进行控制，从而保证了采购工作的正常进行。

3、供应商管理方面，包括供应商选择、评定、定期评审等环节，相关负责人需要协调相关部门（如研发部门、质量部门）对供应商的生产技术能力、质量管理体系、成本、商业信誉、各方面资质等进行全面考评，合格后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册。在每年度，还将从价格、服务、质量、交付等方面对合格供应商作出评审，确定供应商等级。

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需的各种原材料来源广泛，供应商的地理位置包括北京、台湾、英国以及国内的深圳、西安等。总体来说，公司所需原材料市场货源充足，数量和质量均能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要求。此外，根据各种原材料的价格、货期等不同因素，对原材料进行了分类，并针对不同物料采取了不同的采购模式：

A 类为价格较高或者货期较长（最长者可长达 4 个月）者，该类型的物料必须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针对这些物料将预先进行一定量的备货。对于价格占据原材料主要部分的材料，将在每年年初由供应链管理部部长直接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并在签订框架性采购合同后分期采购。

B 类为一般原材料，该类型的物料必须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采购时可在每年年初由采购经理直接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并在签订框架性采购合同后分期采购。

C 类为除以上 A、B 类以外的其他原材料。该类型的原材料可以根据市场信息选择供应商实施采购，但在质量要求、入库检验等方面必须严格按照相应规范及流程实施。

（四）生产模式

1、主要的产品生产组织方式

为提高公司与国外厂家的竞争力，同时考虑到库存压力，公司采用根据对市场预测情况提前组织生产和以销定产两种模式并举的方法，且在库存允许的情况下以前者为主。

（1）提前组织生产的运行模式

①生产部门日常工作中，预先装配若干不同配置的整机并完成内部校准。若销售部门下达的订单在预装配的整机型号内，则进行后续的计量、出货等工作；若不在预装配的整机型号内，则重新开始生产组装。

②为了保证能提前备货，每年度销售人员将制订年度销售计划，生产部在此基础上，结合期初的库存情况制定有一定冗余的年度采购计划。此后销售人员将在每月结束时更新后三个月的销售预计，生产部将定期给出后两月的生产预期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采购活动。

③为了不对库存积压造成过大压力，生产部与销售部及相关主管领导、财务部门根据每年度的销售预期讨论确定当年度的原材料安全库存、整机安全库存等数据，并照此执行。

（2）以销定产的运行模式

以销定产的运行模式与提前组织生产基本相同，最大的区别在于未提前备货或者仅有少量备货。生产部门将在收到销售部门的订单之后启动后续的采购、原材料入库、装配等流程。

2、外协加工

外协加工的范围包括 PCB 板、PCBA 的焊接、相对复杂一些的电缆（如射频电缆等）外协加工。将这部分部件设定为外协加工的原因在于相对于其年生产量而言，为其配备专门的生产/检验设备、生产/检验人员的成本过高，且反而不利于控制质量。在外协过程中，公司将向外协单位提供部件的规格书、加工图纸、质量要求等材料，并对完成外协加工的部件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目前外协加工的成本主要是委托加工费，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据非常小的比重。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项目	数量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数量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数量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PCB 板卡焊接	3,116.00	61.64	3.50%	2,969.00	57.90	1.52%	1,844.00	38.24	1.32%
电缆制作	1,512.00	1.48	0.08%	1,060.00	0.71	0.02%	554.00	0.40	0.01%
合计		**63.12**	**3.58%**		**58.61**	**1.54%**		**38.64**	**1.34%**

2015 年 1-7 月份占比上升明显，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确认的不均衡性，前半年外协加工较多，多为后半年生产做准备，但是外协加工在公司账面采购中整体占比较小。

（五）盈利模式

公司的产品采用模块化、平台化设计，拥有多制式、多模块的升级能力，市场份额在不断扩大。

1、标准化测试产品销售

公司拥有多个产品系列，其中部分产品是标准化测试产品。这类产品的盈利模式是销售价格与成本之间的差值。销售价格取决于市场竞争对手产品价格情况和成本结构。针对于不用的产品，采用不同的毛利润要求，面向研发型产品的毛利润高于面向生产型产品的毛利润。

2、定制化测试产品销售

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多个平台，如系统仿真器平台、RF 开关矩阵设计技术平台等，在这些平台上根据用户要求开发定制化的测试产品。根据客户的个性化要求，公司定制测试软件并附加通用仪表，进行集成式生产。针对不同的产品，根据其包含测试内容的复杂程度收取产品收入。

未来 5 年将会是 5G 移动通信技术论证和标准制定阶段，这个阶段将有较大的研发测试平台的市场需求。公司未来将会进一步发挥自身在产品开发方面的雄厚的技术实力，开发满足市场要求的产品和服务。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仪器仪表制造业（行业编码 C40）；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其他仪器仪表制造业（编码 C4090），指上述未列明的仪器、仪表的制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3 月颁布的《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行业分类结果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属于 C4090“其他仪器仪表制造业”；投资型行业分类属于 17111110“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

（一）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的行业政策

1、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电子信息司和通信发展司是电子测试测量行业相关领导机构。

本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有电信终端测试技术协会、中国分析测试协会和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分析仪器学会。电信终端测试技术协会是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研究院联同国内电信运营商、电信终端设备制造商、系统设备制造商、认证检测机构和研究机构共同发起的自愿性、非盈利的民间机构。中国分析测试学会主管单位是国家科学技术部，是由全国分析测试及相关业务的单位和组织自愿组成的非营利性的专业性社会团体。协会宗旨是促进我国分析测试科学技术的普及、提高和发展。中国仪器仪表学会分析仪器学会是致力于通过组织多种形式的学术活动、技术论文、专题报告、专业展览会等，推动国内外学术和成果交流的专业性社会团体。

（2）行业主要法规及政策

作为国家重要的通信业保障产业，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受到了国务院和相关部委的重视。近年来，有关部门陆续发布了多个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相关的政策文件。我国近期已发布实施的重要相关政策性文件和部门规章包括：

发布时间	法规政策	制定机关	相关内容
1985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建立计量基准器具、计量标准器具，进行计量检定，制造、修理、销售、使用计量器具，必须遵守本法
2008年	《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	国务院	全面实施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努力打造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熟练运用知识产权制度、国际竞争力较强的大公司大集团
	《关于深化电信体制改革的通告》	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	发放三张3G牌照，支持形成三家拥有全国性网络资源、实力与规模相对接近、具有全业务经营能力和较强竞争力的市场竞争主体；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
	《关于实施新兴产业创投计划、开展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	发改委、财政部	通过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等方式利用国家产业技术研发资金，联合地方政府资金，参股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即创业投资企业）

发布时间	法规政策	制定机关	相关内容
	资金参股设立创业投资基金试点工作的通知》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工信部	围绕宽带多媒体、新一代移动通信、数字内容应用、农村通信、智能信息处理与智能通信等业务，重点开发下一代网络产品、新一代移动通信设备等产品。针对移动终端测试设备，重点发展高端、通用和市场急需的通用电子测量仪器及电子计量仪器和下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和高速光纤通信所需的通信测量仪器
	《关于促进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以产学研结合等形式，共建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等产业技术开发体系；支持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工程化试验设施。国家在信息等重点领域，选择一批重大自主创新成果，实施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专项工程，给予适当的政策、资金等支持。鼓励企业加大对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的研发投入，对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研发费用，按照有关税收法律和政策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TD-SCDMA等第三代移动通信产业新跨越工程，在TD-SCDMA等网络建设和业务创新带动下，构建完善的TD-SCDMA等产业链，重点支持系统、终端、芯片及测试设备产业化，支持相关应用示范、业务创新和检测能力建设，推动TD-SCDMA等后续技术研发和产业化
2009年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确立了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代表的七项战略性新兴产业。而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则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内容。通过科技重大专项实施，加大资金投入力度，鼓励企业为主体参与重大专项等方式实现重点领域核心技术的突破
2010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新18号文”）	国务院	对于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提供了若干政策性的支持，“新18号文”将着重从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R&D）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政策及政策落实共计八个方面支持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
2011年	《新兴产业创投计划参股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财政部、发改委	中央财政资金可通过直接投资创业企业、参股创业投资基金等方式，培育和促进新兴产业发展的活动。每支参股基金应集中投资于信息技术、检验检测、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以改造提升传统产业领域

发布时间	法规政策	制定机关	相关内容
	《仪器仪表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仪器仪表协会	“十二五”期间，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将围绕国家重大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民生领域的需求，加快发展先进自动控制系统、大型精密测试设备、新型仪器仪表及传感器三大重点
	《国家无线电管理“十二五”规划》	工信部	“十二五”期间，将强制要求无线电管理技术设备使用单位采购国产设备，要求应有50%以上的资金用于采购国产设备，十二五末期，比例达到70%以上
2013 年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统筹推进移动通信发展。扩大第三代移动通信（3G）网络覆盖，优化网络结构，提升网络质量。根据企业申请情况和具备条件，推动于2013年内发放第四代移动通信（4G）牌照。加快推进我国主导的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时分双工模式移动通信长期演进技术（TD-LTE）网络建设和产业化发展。
	《关于组织实施2013 年移动互联网及第四代移动通信TD-LTE产业化的通知》	发改委	搭建系统互操作测试平台，研究交通、医疗、航空、LTE政务网等重要行业的高速宽带无线接入应用技术，开展相关技术试验和创新应用示范

以上政策法规的提出，为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奠定了良好的产业政策环境基础。

2014 年，随着中国“信息消费”战略的推进，移动智能终端作为信息消费重要的入口和平台将继续成为国家政策支持的重点。而移动智能终端普及率的迅速提升，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反过来也会极大地促进信息消费的增长。TD-LTE 是由中国主导的下一代无线通信技术，随着 TD-LTE 牌照的发放，TD-LTE 技术的商用和普及，为了保证自主知识产权以及民族通信产业在 TD-LTE 上占据一定的主导地位，中国对于 TD-LTE 终端产业链各环节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的支持力度也将持续加大。

（3）行业主要标准

根据与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所涉及到的技术、用户等的相关性，与星河亮点业务相关的主要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1	GB 16261	《印制板总规范》
2	SJ 20137	《印制板组装件震动冲击技术要求和实验方法》
3	GB/T 27025-2008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4	GB/T 15486	《校准和检验实验室认可体系运作和承认的通用要求》
5	CNAS—CL01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
6	GB/T 19022	《测量管理体系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要求》
7	GB/T 2423.xx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试验规程系列标准》
8	GB/T 6587.xx	《电子测量仪器环境试验系列标准》
9	GB/T 17626.xx	《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系列标准》
10	GB 17625.1-2003	《电磁兼容限值谐波电流发射限值(设备每相输入电流≤16A) 》
11	GB 17625.2-2007	《电磁兼容 限值 对每相额定电流≤16A 且无条件接入的设备在公用低压供电系统中产生的变化、电压波动和闪烁的限制》
12	TMC-XZ-01-007	《GSM 数字移动通信综合测试仪校准规范》
13	TMC-XZ-01-008	《CDMA 数字移动通信综合测试仪校准规范》
14	JJF 1204-2008	《TD-SCDMA 数字移动通信综合测试仪校准规范》
15	JJF 1276-2011	《宽带码分多址接入（WCDMA）数字移动通信综合测试仪校准规范》
16	JJF 1277-2011	《无线局域网测试仪校准规范》
17	JJF 1278-2011	《蓝牙测试仪校准规范》
18	GB4793.1-2007	《测量、控制和试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全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19	GB/T 8268.xx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的电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系列标准》
20	GJB 1032	《电子产品环境应力筛选办法》
21	GB/T 19003-2008	《软件工程一 GBT-2000 应用于计算机软件的指南》
22	3GPP TS 36.101	"E-UTRA UE radio transmission and reception"
23	3GPP TS 36.133	"E-UTRA requirements for support of radio resource management"
24	3GPP TS 36.331	"E-UTRA Radio Resource Control (RRC): protocol specification"
25	3GPP TS 36.304	"E-UTRA UE procedures in idle mode"
26	3GPP TS 36.508	"Common test environments for User Equipment (UE)"

27	3GPP TS 36.211	"Physical Channels and Modulation"
28	3GPP TS 36.212	"E-UTRA Multiplexing and channel coding"
29	3GPP TS 36.213	"E-UTRA Physical layer procedures"
30	3GPPTS36.521-1	"User Equipment (UE) conformance specification Radio transmission and reception. Part 1: Conformance Testing"
31	3GPPTS36.521-2	"Evolved Universal Terrestrial Radio Access (E-UTRA); User Equipment (UE) conformance specification; Radio transmission and reception; Part 2: Implementation Conformance Statement (ICS)"
32	3GPPTS36.521-3	"Evolved Universal Terrestrial Radio Access (E-UTRA); User Equipment (UE) conformance specification; Radio transmission and reception; Part 3: Radio Resource Management (RRM) conformance testing"
33	3GPP TS 36.321	"Evolved Universal Terrestrial Radio Access (E-UTRA); Medium Access Control (MAC) protocol specification"
34	3GPP TS 36.307	“Requirements on User Equipments (UEs) Supporting a release-independent frequency band”
35	3GPP TR 36.904	“Derivation of test tolerances for User Equipment (UE) radio reception conformance tests”

为了保证星河亮点产品的质量，对于以上文件中指明了时间版本的标准，星河亮点一直严格按照标准执行；对于未指明时间版本的标准，星河亮点将实时进行跟踪，并在新版本标准颁布时研究其可用性并尽快执行新标准。

（二）行业概述

1、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概述

-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概念
-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是指使用射频和数字基带处理板卡、高速控制和处理器、信道模拟器等组成整机，应用各种通信协议、信号处理算法等对移动终端（主要指手机，也包括数据卡等）的各种参数进行快速、精准定量检测和校准，以保证终端在网内、网间可以高质量通信，是移动通信终端研发、认证、生产、维修等产业链必不可少的环节。
-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在移动通信产业链中的行业定位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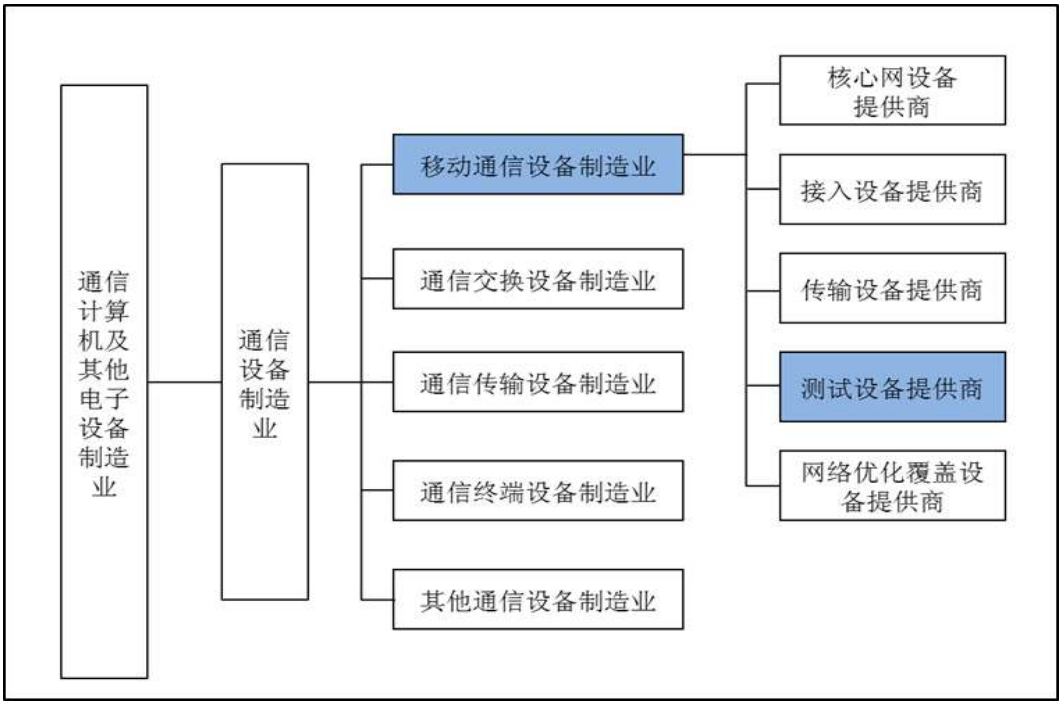

2、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在移动通信产业链中居重要地位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是移动终端产业的关键设备，主要作用是在终端研发和生产过程中自动模拟无线接入网、核心网和部分外部网络的功能，对终端的各种指标进行校准及综合测试，是为终端产业发展进行“保驾护航”的先导型设备，要求的技术水平很高。

我国作为全球第一大移动通信市场，呈现出持续高速发展的态势，多种终端形态、一人持多机已成潮流。移动数据业务呈现爆炸式增长，全球范围内 4G 特色业务已经为大众接纳，社交网络、手机游戏、手机音乐、手机邮件成为新热点和新的业务模式，为产业链创造了巨大的商机。我国抓住了宽带移动通信发展的机遇，重点解决了制约产业链发展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关键芯片、仪器仪表等薄弱环节的问题，引导和扶持了一批企业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实现了在技术、标准和产品上的自主创新，已形成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无线移动通信领域技术不断更新换代推进了产业进程不断加快，使得能够跟上发展的企业在生态链高端获得更大的利益。宽带无线移动新技术的创新带动了移动互联网的发展，也引发了新一轮移动终端的竞争，从而为星河亮点的发展带来了新的商机。

自 2002 年起，我国就成为全球最大的手机生产国。2013 年，我国生产的手机数量突破 14 亿部。2014 年，我国手机生产量已达 15 亿部，通信终端市场规模空前壮大。

星河亮点从 2006 年起就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各类 3G 终端测试设备及解决方案，2010 年起向客户提供 4G 终端测试设备及解决方案。2013 年公司紧跟移动通信行业演进和发展需求，启动了 5G 测试设备的研发工作，预计 2015 年底可向客户提供 5G 终端测试产品和服务。

3、行业发展与演变概述

在过去的 10 年中，世界电信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移动通信特别是蜂窝小区的迅速发展，使用户彻底摆脱终端设备的束缚、实现完整的个人移动性、可靠的传输手段和接续方式。进入 21 世纪，移动通信将逐渐演变成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必不可少的工具。移动通信技术已经经过了 1G、2G 阶段，全面进入 3G 和 4G 阶段， 5G 技术研发已经进入实质化阶段，到 2018 年将实现实验网部署，到 2020 年将进入商业化进程。而随着移动通信技术的和通信终端的发展，移动通信终端测试产业发展了相应的转变。

（1）第一代通信技术与测试仪表

第一代移动通信系统(1G)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提出的，它完成于 20 世纪 90 年代初，如 NMT 和 AMPS，NMT 于 1981 年投入运营。第一代移动通信系统是基于模拟传输的，其特点是业务量小、质量差、交全性差、没有加密和速度低。1G 主要基于蜂窝结构组网，直接使用模拟语音调制技术，传输速率约 2.4kbit/s。这一阶段的通信终端测试仪表相对较为简单，测试项目单一，主要供应商集中在欧美日等发达国家。

（2）第二代通信技术与检测仪表

第二代移动通信系统(2G)起源于 90 年代初期。欧洲电信标准协会在 1996 年提出了 GSM Phase 2+，目的在于扩展和改进 GSM Phase 1 及 Phase 2 中原定的业务和性能。它主要包括 CMAEL(客户化应用移动网络增强逻辑)，S0(支持最佳路由)、立即计费，GSM900/1800 双频段工作等内容，也包含了与全速率完全兼容的增强型话音编解码技术，使得话音质量得到质的改进；半速率编解码器可使 GSM 系统的容量提近一倍。在 GSMPhase2+阶段中，采用更密集的频率复用、多复用、多重复用结构技术，引入智能天线技术、双频段等技术，有效地克服了随着业务量剧增所引发的 GSM 系统容量不足的缺陷；自适应语音编码(AMR)技术的应用，极大提高了系统通话质量；GPRs/EDGE 技术的引入，使 GSM 与计算机通信/Internet 有机相结合，数据传送速率可达 115/384kbit/s，从而使 GSM 功能得到不断增强，初步具备了支持多媒体业务的能力。尽管 2G 技术在发展中

不断得到完善，但随着用户规模和网络规模的不断扩大，频率资源已接近枯竭，语音质量不能达到用户满意的标准，数据通信速率太低，无法在真正意义上满足移动多媒体业务的需求。

第二代移动终端测试仪表主要基于 GSM 技术，包括终端综合检测仪、终端一致性检测仪等。

（3）第三代通信技术与测试仪表

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3G)，也称 IMT 2000，是正在全力开发的系统，其最基本的特征是智能信号处理技术，智能信号处理单元将成为基本功能模块，支持话音和多媒体数据通信，它可以提供前两代产品不能提供的各种宽带信息业务，例如高速数据、慢速图像与电视图像等。如 WCDMA 的传输速率在用户静止时最大为 2Mbps，在用户高速移动是最大支持 144Kbps，说占频带宽度 5MHz 左右但是，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的通信标准共有 WCDMA，CDMA2000 和 TD-SCDMA 三大分支，共同组成一个 IMT 2000 家庭，成员间存在相互兼容的问题，因此已有的移动通信系统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个人通信和全球通信；再者，3G 的频谱利用率还比较低，不能充分地利用宝贵的频谱资源；第三，3G 支持的速率还不够高，如单载波只支持最大 2～fDps 的业务，等等。这些不足点远远不能适应未来移动通信发展的需要，因此寻求一种既能解决现有问题，又能适应未来移动通信的需求的新技术(即新一代移动通信：next generation mobile communication)是必要的。

我国第三代移动终端测试仪器分为三大系统，分为 W-CDMA，CDMA-2000 和 TD-SCDMA 等技术为基础的移动终端检测仪表体系，其中国外品牌安捷伦（是德科技）、罗德与施瓦茨、安立、艾法斯等公司主要集中在 W-CDMA，CDMA-2000 移动终端测试领域，国产品牌星河亮点、大唐联仪、创远仪器、CECT 41 所等主要集中在 TD-SCDMA 移动终端领域，包括终端综测仪和终端一致性测试仪等。

（4）第四代通信技术与测试仪表

4G 是第四代移动通信及其技术的简称，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并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以及图像传输质量与高清晰度电视不相上下的技术产品。4G 系统能够以 100Mbps 的速度下载，比拨号上网快 2000 倍，上传的速度也能达到 20Mbps，并能够满足几乎所有用户对于无线服务的要求。而在用户最为关注的价格方面， 4G 与固定宽带网络在价格方面不相上下，而且计费方式更加灵活机动，用户完全可以根据自身的需求确定所需的服务。此外，4G 可以在

DSL 和有线电视调制解调器没有覆盖的地方部署，然后再扩展到整个地区。很明显，4G 有着不可比拟的优越性。4G 移动系统网络结构可分为三层：物理网络层、中间环境层、应用网络层。物理网络层提供接入和路由选择功能，它们由无线和核心网的结合格式完成。中间环境层的功能有 QoS 映射、地址变换和完全性管理等。物理网络层与中间环境层及其应用环境之间的接口是开放的，它使发展和提供新的应用及服务变得更为容易，提供无缝高数据率的无线服务，并运行于多个频带。这一服务能自适应多个无线标准及多模终端能力，跨越多个运营者和服务，提供大范围服务。第四代移动通信系统的关键技术包括信道传输；抗干扰性强的高速接入技术、调制和信息传输技术；高性能、小型化和低成本的自适应阵列智能天线；大容量、低成本的无线接口和光接口；系统管理资源；软件无线电、网络结构协议等。第四代移动通信系统主要是以正交频分复用（OFDM）为技术核心。OFDM 技术的特点是网络结构高度可扩展，具有良好的抗噪声性能和抗多信道干扰能力，可以提供无线数据技术质量更高（速率高、时延小）的服务和更好的性能价格比，能为 4G 无线网提供更好的方案。例如无线区域环路（WLL）、数字音讯广播（DAB）等，预计都采用 OFDM 技术。4G 移动通信对加速增长的广带无线连接的要求提供技术上的回应，对跨越公众的和专用的、室内和室外的多种无线系统和网络保证提供无缝的服务。通过对最适合的可用网络提供用户所需求的最佳服务，能应付基于因特网通信所期望的增长，增添新的频段，使频谱资源大扩展，提供不同类型的通信接口，运用路由技术为主的网络架构，以傅利叶变换来发展硬件架构实现第四代网络架构。移动通信会向数据化，高速化、宽带化、频段更高化方向发展，移动数据、移动 IP 预计会成为未来移动网的主流业务。

第四代移动终端测试仪主要基于 LTE 技术移动终端检测领域，LTE 无线测试和一致性测试对仪表要求相对较高，供应商一直在追求能够给用户提供可扩展性、模块化、高性价比，以及开放的硬件和软件连接标准的新的解决方案。

国外品牌罗德与施瓦茨、安捷伦（是德科技）、安立等公司在 LTE FDD 领域具有一定开发时间优势，国产品牌星河亮点、大唐联仪、创远仪器等在 TD-LTE 领域保持国际领先水平。

（5）第五代通信技术与测试仪表

2013 年 5 月 13 日，韩国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宣布，已成功开发第 5 代移动通信技术（5G）的核心技术，这一技术预计于 2020 年开始推向商业化。该技术可在 28 吉赫兹（GHz）超高频段以每秒 1 吉比特（Gbps）以上的速度传送数据，

且最长传送距离可达 2 公里。利用这一技术，下载一部高画质（HD）电影只需一秒钟。2014 年 5 月 8 日，日本电信营运商 NTT DoCoMo 宣布与 Ericsson、Nokia 等六间厂商共同合作，开始测试 5G 网络，传输速度渴望提升至 10Gbps。2014 年 11 月，华为承诺在英国萨里大学投资 500 万英镑进行 5G 研究。

随着技术的进步，2020 年无线网络进入泛技术时代，可以预见未来的终端需要支持 5～10 个不同的无线通信技术，加上智能终端上常有的 Wi-Fi、红外、蓝牙、FM 收音机等，高端智能终端已经支持 10 个以上的无线电技术。要想实现低成本多模终端，待机时间达到现有的 45 倍，空口速率达到 1Gbit/s 并能保持较长时间的使用，终端芯片和工艺、射频以及器件、电池技术等各方面面临挑战。

5G 通信技术将在未来几年逐渐进入高速发展阶段，5G 通信技术与 3G、4G 技术差异性逐渐增大，对现有的终端研发生产、芯片研发生产、通信运营等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对终端测试技术及仪器也有较高的要求，5G 移动终端测试技术及仪表仪器也将成为未来测试产业发展的重点之一。

（三）移动终端测试设备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1、移动终端测试设备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产业投资决策网的数据分析，2011 年~2014 年期间，全球电子测量仪器市场规模按照 3.5%的增长率保持稳定增长，从 2012 年的 1500 亿元人民币到达了 1700 亿元人民币，其中移动通信测试仪表占比为 20%左右，2014 年约为 350 亿元人民币。

根据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的统计， 2012 年~2014 年期间，我国电子测量仪器市场规模超过了 450 亿元人民币，分别达到了 484 亿元、483 亿元、511 亿元，其中移动通信测试仪表占比为 20%左右，2014 年即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

我国是全球最大移动终端产出国，因此终端测试在移动通信测试设备市场中占有重要比重。近年来，移动通信终端测试仪器市场规模一直呈现增长趋势，2011-2014 年我国移动终端测试仪器市场规模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1 2011-2014 年我国移动终端测试仪器市场规模统计

年份	市场规模（亿元）	同比增长率
2011 年	37	15.63%
2012 年	40	8.11%
2013 年	50	25.00%

2014 年	56	12.00%

资料来源：电信终端测试技术协会（TAF）、LTE联盟、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2、推动我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市场快速发展的主要因素

（1）中国移动通信用户数量的大幅增长推动我国移动通信市场快速发展

2014 年全球移动通信用户数量将增长至 65 亿户左右，呈现增长尺，3G、4G 移动通信用户数量进一步增长。全球 3G、4G 移动用户主要分布在中国、北美地区、欧洲地区、日韩地区等，南亚、东南亚地区用户数量呈现高速增长态势。2008-2014 年全球移动通信用户数量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2 2008-2014 年全球移动通信用户数量统计

年份	用户（亿户）
2008 年	35
2009 年	42
2010 年	50
2011 年	56
2012 年	60
2013 年	63
2014 年	65

资料来源：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GSMA）

2013 年年底我国移动通信用户数量达到 12.75 亿户左右，较 2008 年的 7.01 亿户增长 5.24 亿户。到 2014 年年底，我国移动用户数量进一步提高到 12.75 亿户左右。2008-2014 年中国移动通信用户数量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3 2008-2014 年中国移动通信用户数量统计

年份	用户（亿户）
2008 年	7.01
2009 年	7.18
2010 年	7.38
2011 年	9.86
2012 年	11.15
2013 年	12.35
2014 年	12.75

资料来源：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

移动用户的迅速增长，带动了中国移动通信市场的高速发展，其投资规模日益扩大。

（2）中国移动终端产量持续增长促进移动终端测试设备投资规模增长

近些年来中国移动终端产量始终保持的较高规模直接促进了中国移动终端测试设备投资规模的高速增长。2014 年我国移动终端产品产量约为 16.3 亿台，总体产量保持增长趋势。2008-2014 年我国移动终端产量统计如下表所示：

表 4 2008-2014 年我国移动终端产量统计

年份	产量（万台）
2008 年	55950
2009 年	68193
2010 年	99827
2011 年	113258
2012 年	118155
2013 年	145561
2014 年	163572

资料来源：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3）4G 终端的迅速发展，为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更新换代带来增长点

2014 年是 4G 正式商用的第一年，也是国内手机从 3G 向 4G 转型的重要一年。虽然 3G 手机仍是 2014 年中国手机销售的主力，但 4G 手机的爆发性增长势不可挡，根据工信部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统计，2014 年 4G 手机出货量占比已经达到全国手机市场整体出货量的 37.8%。赛诺零售监测数据也显示，2014 年国内市场 4G 渗透率逐月提升，10 月份突破 45%，11 月份突破 50%，12 月份突破 60%，达到 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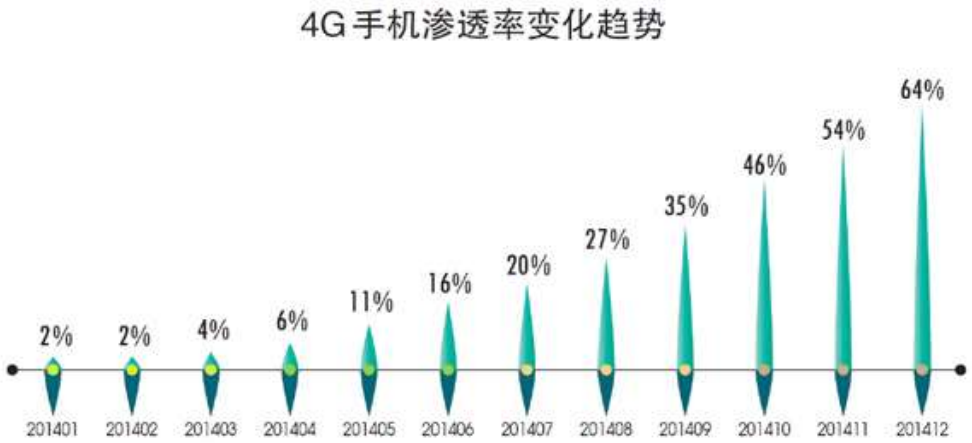

（4）国产设备替代进口带动了国内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的增长

2014 年中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市场依然以进口仪器为主。进口产品占据市场比例达到 90%左右，国产厂家产品分享了剩余市场份额。随着星河亮点 4G 多模测试设备的逐渐完善，品质优良、服务敏捷的国产设备替代进口将会带动国内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的大幅增长。

3、我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的发展趋势

（1）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时期

未来几年，我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市场将呈现快速发展趋势，终端测试设备产销数量将呈现增长态势，新型测试仪表价格将逐步提升，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提升。初步预测，到 2020 年我国移动终端测试仪市场规模将达到 75 亿元左右，较 2013 年的 50 亿元增长 25 亿元左右。2015-2020 年中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仪器市场规模预测如下表所示：

2015—2020 年我国移动终端测试仪需求量预测

年　份	需求量（台/套）	同比增长率
2015 年	11880	7.03%
2016 年	12670	6.65%
2017 年	13350	5.37%
2018 年	13900	4.12%
2019 年	14100	1.44%
2020 年	14300	1.42%

资料来源：电信终端测试技术协会（TAF）、LTE联盟、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2015-2020 年中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仪器市场规模预测

年份	市场规模（亿元）	同比增长率
2015 年	60	7.14%
2016 年	64	6.67%
2017 年	67	4.69%
2018 年	70	4.48%
2019 年	72	2.86%
2020 年	75	4.17%

资料来源：电信终端测试技术协会（TAF）、LTE联盟、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2）多模终端测试设备成为市场主流，国内外厂商竞争加剧

移动互联网及应用的高速增长使得移动终端的形态面临一部手机上呈现多种接入模式已成潮流。针对不同的业务应用需求，大众会首选能够支持 2G/3G/4G 以及宽带无线接入的多模手机。

由于多模终端能够有效地降低运营成本、保护运营商现有的客户资源，运营商必将采取以 GSM 保证话音传统业务、3G 以多媒体业务为主分担话音为辅、4G 带动移动互联网业务大发展的市场策略。面对运营商的这一大战略和大需求，具有很高的信息采集、存储、处理和分析能力、实现 2G/3G/4G/Wifi 等多模式快速切换的终端测试设备将成为测试产品的主流，其产品才能真正提升终端设备厂商的核心竞争力。

我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设备品牌主要包括两大阵营：第一阵营以安捷伦（是德科技）、罗德与施瓦茨、安立等国外品牌为主，占据 WCDMA、CDMA2000 移动终端测试市场，并在 LTE FDD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市场具备开发时间的优势；第二阵营以星河亮点、大唐联仪、创远仪器等国产品牌为主，占据 TD-CDMA、TD-LTE 移动通信市场，但在核心零部件等配套组件方面，部分企业需要与国外品牌合作开发。

从竞争角度来看，国外品牌之间的竞争主要集中在 WCDMA、CDMA2000、LTE FDD 移动终端测试领域，国内品牌之间的竞争主要集中在 TD-CDMA、TD-LTE 移动通信市场，国外品牌与国内品牌之间的竞争主要集中在 TD-LTE 和 LTE FDD 市场。

从竞争趋势来看，随着我国国产品牌的快速发展，其国产终端测试仪质量和性能呈现逐渐提升趋势，将进一步压缩进口品牌的市场份额，使我国移动终端测试市场竞争呈现激烈化趋势。

而星河亮点已经率先完成了核心零部件等配套组件的全面自产化，具备很强的竞争潜力。

（3）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主要竞争厂商将持续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

目前在终端测试设备市场上有一定规模的厂商，除了国内的星河亮点外，还有国外的安捷伦（是德科技）、罗德与施瓦茨、安立等。通过不断研制出新产品以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这些企业在业界已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由于终端测试设备行业是一个技术难度大、市场要求高，有一定进入门槛的行业，后来的竞争者面对这些厂商的存在进入时会有一定的障碍。未来，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将进一步向技术创新性强、能快速满足中国市场需求的企业集中。考虑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导向性因素，本土企业会有更多的机遇。

（四）行业的季节性、地域性和周期性

从销售合同时间分许，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的订单时间具有明显的季节特点。考虑到项目申报、大客户集采等因素，一般三、四季度订单量要大于一、二季度。

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设有分公司，在北京、西安设立子公司，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华南、华东、华北地区。目前由于产业升级，终端研发、制造向中西部转移势头明显，武汉、重庆、成都、河南、西安等地逐渐增多。同时，随着 4G 国际化竞争的展开，公司的设备出口额逐年增大，但主要集中在美国、韩国等区域，而对于东南亚、印度、欧洲等市场开拓不足。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的周期性与移动通信技术、网络技术的发展密切相关。移动通信与网络技术的更新换代日益迅速，而终端测试设备的使用寿命较长，在同一通信技术周期内往往无需再次采购。移动通讯与网络技术更新换代之际，通常为公司业绩的大幅提升带来机遇。所以，公司所处行业的周期性较为明显。

（五）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影响

1、产业链整体概况

中国移动通信市场存在多种不同制式并存的现象，产业链不断细分的结果使产业分工更加细化。4G 产业链逐渐由链状演变为网状，纵向方面新加入环节增多，如终端应用软件商、测试厂商、芯片厂商等的加入；横向方面同一环节内的企业不但数量大幅增加，而且更为专业化。除了电信运营商、终端设备商、网络设备制造商等原有重要环节外，业务提供商、内容提供商、系统集成服务商等原产业链中已有环节的作用将得到加强，同时终端软件提供商、测试厂商、芯片厂商等新出现环节在价值链中也将发挥作用。整条产业链呈现两个明显特点：纵向不断延伸链条，产业链不断拉长、细分和开放，加入一些新的市场主体和价值创造者；横向不断深化分工和扩展协作伙伴，稳固和提升每一个环节的价值形成能力。不再对应单一的价值链，而逐渐催生出更加相互依赖、紧密协作的价值网络。中国通信产业链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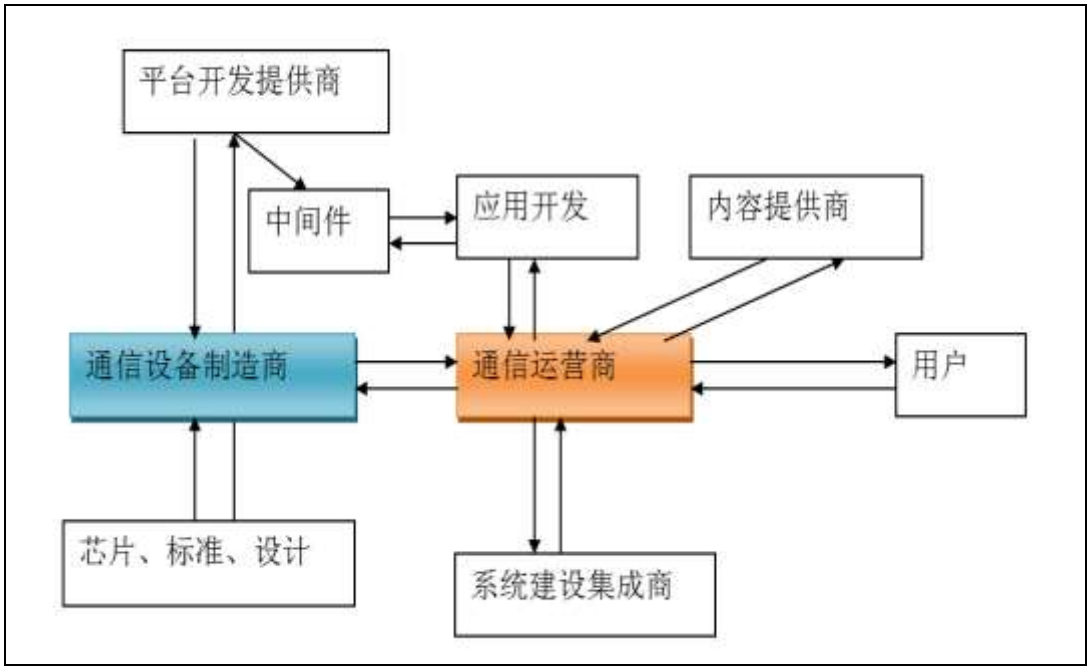

2、行业上下游定位及其关联性

终端产业链上游是元器件厂商和半导体、材料供应商等，其市场竞争充分、不存在价格垄断，产品容易获得；中游是移动终端芯片制造商、方案设计商、终端制造商、第三方检测认证机构以及测试设备制造商；下游是通信运营商及终端用户。测试设备制造商的上游主要是芯片、硬件设备提供商，其下游是移动终端芯片制造商、方案设计商、终端制造商、第三方检测认证机构及电信运营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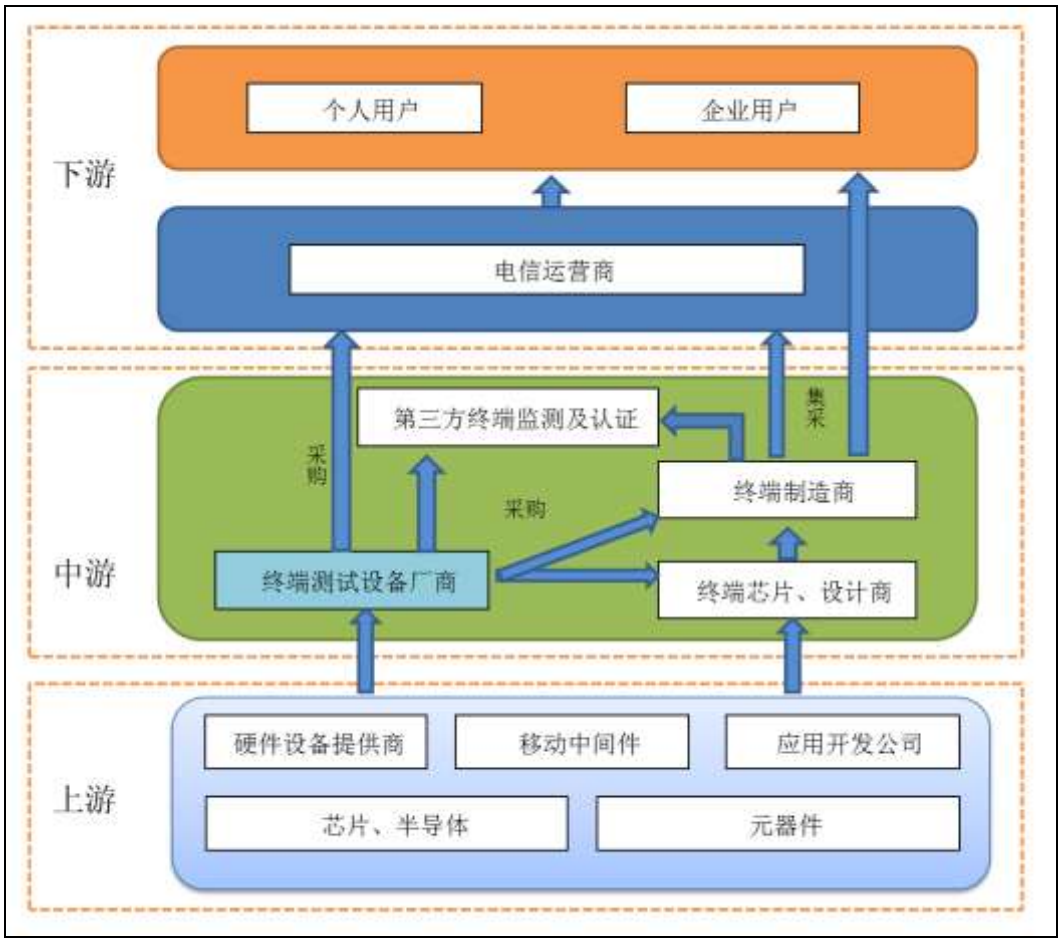

（六）影响本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内政策的支持

我国把包括通信技术在内的信息产业列为鼓励发展的战略性产业，作为国家重要的通信业保障产业，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受到了国务院和相关部委的重视，国务院连续颁布了鼓励扶持该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性文件。过去几年中，《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新 18 号文”）、《仪器仪表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关于组织实施 2013 年移动互联网及第四代移动通信 TD-LTE 产业化的通知》等多项政策的制定和颁布均体现了国家对本行业的鼓励和支持。

（2）重大专项扶持

工信部、仪器仪表协会于 2011 年发布的《仪器仪表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指出：“十二五”期间，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将围绕国家重大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民生领域的需求，加快发展先进自动控制系统、大型精密测试设备、新型仪器仪表及传感器三大重点。工信部于同年发布的《国家无线电管理“十二五”规划》也指出：“十二五”期间，将强制要求无线电管理技术设备使用单位采购国产设备，要求应有 50%以上的资金用于采购国产设备，十二五末期，比例达到 70%以上。2013 年，发改委发布的《关于组织实施 2013 年移动互联网及第四代移动通信 TD-LTE 产业化的通知》中也要求：搭建系统互操作测试平台，研究交通、医疗、航空、LTE 政务网等重要行业的高速宽带无线接入应用技术，开展相关技术试验和创新应用示范。

2014 年，随着中国“信息消费”战略的推进，移动智能终端作为信息消费重要的入口和平台将继续成为国家政策支持的重点。而移动智能终端普及率的迅速提升，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反过来也会极大地促进信息消费的增长。TD-LTE 是由中国主导的下一代无线通信技术，随着 TD-LTE 牌照的发放，TD-LTE 技术的商用和普及，为了保证自主知识产权以及民族通信产业在 TD-LTE 上占据一定的主导地位，中国对于 TD-LTE 终端产业链的各环节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的支持力度也将持续加大。

（3）广泛的市场需求

2014 年中国手机年产量超过了 16 亿部，已是全球最大的手机制造基地。在国家产业转型战略的促进下，我国手机产业已囊括了关键元器件生产到手机设计研发、制造和增值内容制作等，形成了完备的产业生态链，已是全球手机产业的发展重心。

随着中国本土手机制造产业在市场上占据了举足轻重的地位，对终端测试设备企业在本土的业务支持、新技术需求满足速度、配套方案提供、售后服务响应等环节的能力要求也越来越高。而国内企业相比于外企同类企业在满足上述这些要求方面有着天然的优势，这也保证了国内测试设备企业将从手机产业发展中获得更大的盈利空间。

（4）科学技术进步

仪表仪器领域，尤其是高端测量仪器，不仅涉及传统光学、热学、电化学、色谱、波谱类分析技术，还涉及精密机械、电子学、计算机科学技术、自动化、人工智能、核物理等多种新兴核心技术。近年来，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和高新技

术的成就为各种科技在仪器仪表领域内的应用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并不断开辟出新的领域。

2、不利因素

（1）国内市场环境不稳定

目前，国内移动终端测试设备制造企业多呈现小、散、乱的特点，整体发展不具规模性。而国内其他工业产品市场，如钢铁、水泥、玻璃等产业纷纷出现的产能过剩，风电、太阳能、轨道交通及食品等领域相继暴露出的安全隐患，由于上下游联动，致使移动终端测试设备行业也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

（2）专业人才存在缺口

高端技术研发人才的匮乏限制了产业的发展，使得高端研发后劲不足，制约了技术的产业化进程。大量的 3G/4G 人才现阶段主要集中在中国三大运营商和少数大型设备厂商中，对产业均衡发展不利。一方面，这些企业在业界已获得了广泛的认可；另一方面，这些企业的规模较大，资金雄厚，产品齐全，可以提供高额的薪酬奖励吸引人才。与之相比，国内终端测试设备企业受限于各种条件，在吸引人才的力度和渠道以及人才培养上还需加大投入。

（3）缺乏核心技术，处于国际竞争劣势

尽管在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引导下，我国的移动终端测试行业在近年来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快速发展，但由于企业实力不强，造成在技术研发和制造过程方面的投入严重不足，致使国内企业缺乏核心技术竞争力，其产品和国外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国际移动终端测试设备巨头纷纷进入中国，业内高端市场流于国外企业手中。这些企业在技术和资本方面的实力远远超过国内企业，阻碍了行业在国内的发展。

（七）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与人才壁垒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可以对移动终端的各种参数进行快速、精准定量检测和校准，以保证终端在网内、网间可以高质量通信，是移动通信终端研发、认证、生产、维修等产业链必不可少的环节。终端测试设备的技术要点可以描述为：（1）在理论算法、技术验证及仿真试验的基础上，能够实现各种网络模拟环境、无线传播环境等要求的全模式终端产品测试试验和验证；（2）有针对性地发现并解决终端出现的技术问题，帮助客户快速完善终端技术和产品；（3）可满足芯片、

终端、系统等产业链中各环节的不同需求，推进和缩短终端的产业化进程。只有满足以上全部功能的终端测试设备才可以被客户所接受。

因此，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是为终端产业发展进行“保驾护航”的先导型设备，其技术门槛非常高。相应的，能够研制并生产出合格产品的企业对技术研发人员的知识结构和创新能力要求也非常高，需要精通并熟练掌握多种通信标准和协议、基带处理算法和射频器件研制等软硬件技术。此外测试设备作为衡量终端产品质量的“尺子”，本身必须有极高的精确度和稳定度，这需要技术人员反复的测试和建立科学的误差模型，以利于设备的精确校准。实现这些目标对技术人员的知识储备、知识应用和创新能力都有非常高的要求，达到这样要求的企业需要较长时间的人才培养和知识积累。因此，高素质、合格的技术人才也是此行业入门门槛高的另一个重要原因。

2、客户资源壁垒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的客户分布于终端生产、研发、认证、维修等多个环节中，包括移动网络运营商、终端检测及认证机构、终端芯片方案提供商、终端品牌商及设计公司、终端加工制造企业等。一方面，由于移动终端本身所具有的高技术特征，客户对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的质量要求非常高。另一方面，由于移动终端的高产能要求，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本身也应该具有高效、高可靠等优点。此外，客户对测试设备供应商的商务和服务也有很高的要求，例如产品性价比、支持响应时间等指标。总之，客户是通过产品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商务策略和服务水平等综合指标对测试设备供应商进行认可的，这种认可和信任一旦建立后双方一般会发展成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这样即对新的进入者形成了双重的客户壁垒。

3、资金壁垒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由于其技术门槛高、更新快，需要企业持续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进行技术研发、生产环境建设、产品推广，研发费用所占较高。同时由于原材料往往是批量采购，占用的资金较大。因此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企业有较高的资金壁垒。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中国移动通信终端市场进入 4G 时代，以星河亮点为代表的国内移动通信终端测试企业面临着与国际同业企业全面竞争的状况。在 2014 年全部中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总的市场中，国外厂商拥有了超过 90%的市场份额，占据了前 4 位。星河亮点拥有 4.46%的市场份额，排在第 5 位。

2013—2014 移动终端测试仪市场占有率

企业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销售量（台）	市场比重	销售量（台）	市场比重
安捷伦（美国）	3,349	32.89%	3,780	34.05%
罗德与施瓦茨（德国）	2,300	22.59%	2,480	22.34%
安立（日本）	2,100	20.63%	2,160	19.46%
艾法斯（美国）	1,410	13.85%	1,540	13.87%
星河亮点	458	4.50%	495	4.46%
大唐联仪	176	1.72%	208	1.87%
创远仪器	110	1.08%	135	1.22%
电科集团 41 所	28	0.28%	32	0.29%
其他	250	2.46%	270	2.43%
合计	10,180	100.00%	11,100	100.00%

资料来源：电信终端测试技术协会（TAF）、LTE联盟、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2、公司竞争对手情况

（1）安捷伦（是德科技）

安捷伦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多元化的高科技跨国公司，是世界最大的测试测量公司，是全球电子测量、生命科学与化学分析的领导者。安捷伦的电子测量业务为客户提供定制的、标准的电子测量仪器和系统、通信网络和服务的监测、管理和优化工具，以及用于电子设备和通信网络和服务设计、开发、制造、安装、部署和运营方面的软件设计工具和相关服务。

2013 年 9 月 19 日，安捷伦宣布将通过对旗下电子测量公司进行免税剥离，分拆为两家上市公司的计划，分拆后的电子测量公司命名为是德科技(Keysight Technologies，Inc.)，此次分拆于 2014 年 11 月初完成。

是德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为是德科技公司在中国的分支机构，总部设在北京，在上海、深圳、广州、成都等地设有多家分公司。现有员工 800 多名，业务涉及电子测量仪器、系统和相关软件，软件设计工具和服务等。

（2）罗德与施瓦茨

罗德与施瓦茨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涵盖：通信、电磁兼容、通用和射频微波测量仪器和测试系统、无线电通讯系统、数字集群通信系统、通信安全、电视和音频广播的传输、监测与测量设备、无线电监测和定位系统。

1985 年，罗德与施瓦茨公司在北京设立了第一家代表处，又先后在上海、广州、成都、西安和深圳设立了代表处。2001 年年底，罗德与施瓦茨公司在京注册成立了独资企业-北京罗博施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并在上海、深圳、成都设立分公司。

目前，罗德与施瓦茨公司为移动无线通信测试提供了应用广泛的仪器，并提供定做测试系统，例如无线设备测试仪、网络基础设备测试仪、协议测试仪、认证与预认证测试系统以及测试系统与附件。在中国测试与测量和广播电视发射领域的市场份额超过 20%，在电磁兼容测试、空中交通管制和无线电监测与定位市场均占踞领先地位。

（3）安立

安立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在信息通信领域，致力于“移动及因特网”相关的信息系统的研发、生产和运行维护的测试解决方案及服务。此外，安立还将技术应用领域扩展至 IP 网络设备及食品、医疗产品的生产检测设备、印刷电路板的精密检测等。

安立公司的无线通信测试方案覆盖了 2G、2.5G、3G 及 4G 通信以及当前和下一代 3GPP、3GPP2 和 IEEE 标准包括 1xEV、GSM/GPRS、W-CDMA、HSDPA、802.11 和 802.16。

现阶段，安立无线通信领域产品包括：终端一致性测试系统、手机综测仪、基站综合测试仪、蓝牙/WLAN、电缆和天线分析仪、干扰查找、无源互调分析仪、功率计、终端测试屏蔽盒、信号发生器、信令测试仪 (基站模拟器)、信号分析仪、频谱分析仪、跟踪管理、手持式矢量网络分析仪。

经过多年发展，安立公司出上海总部外，还设立了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西安分公司、武汉分公司等分公司，形成了全国性的销售网络。

（4）艾法斯

艾法斯（Aeroflex）是一家总部在美国的公司。艾法斯在无线通信测试仪器领域里，有 GSM、CDMA、WCDMA、TD-SCDMA、HSPA、LTE-FDD 和 TD-LTE 的全系列测试解决方案，涵盖了研发、认证、生产制造领域。

艾法斯亚洲有限公司设立于香港，在大陆地区设有北京、上海、深圳、西安代表处和办事处，在北京还设有中国区维修中心。

在 TD-LTE 领域，公司 TM500 网络测试仪在包括基站研发、生产及现场测试的整个市场占 60%以上的份额。而针对 TD-LTE 手机、数据卡等终端的测试，艾法斯开发了 7100 系列，应用于研发、生产、预认证测试，该开放测试平台，可以让用户编写 TD 测试用例来开发 TD-LTE 一致性测试系统。在生产测试方案上，艾法斯的 3000 系列 PXI 射频模块结合了 PXI 系统的高速性和模块化理念，可满足多用途的通用无线测试，除了在 TD-SCDMA 手机综测仪领域与本地公司的合作，艾法斯 PXI 模块已广泛应用于国内手机生产线测试。

（5）大唐联仪

大唐联仪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 月，前身是大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仪器仪表事业部，公司集中了大唐电信科技产业集团内部仪器仪表领域技术研究、产品开发以及产业化的优质资源，是大唐电信集团的核心成员之一。

大唐联仪从 2003 年开始终端一致性测试系统的研究和开发，技术实力较强。大唐联仪团队于 2009 年成功推出一款商用 TD-SCDMA 终端协议一致性测试系统（ECT6210），产品应用于 TD-SCDMA 终端入网认证和中国移动终端入库选型测试，成功打入中国台湾、韩国、高通美国、英国市场，客户覆盖了国内外运营商、认证机构、芯片厂商、终端厂商等整个产业链的各个环节。2010 年 TD-LTE 终端协议一致性测试系统上市，完成多家 TD-LTE 芯片厂商的调测，成为芯片、终端厂商的实验室预商用仪表。2010 年至今陆续推出商用的 GSM/TD-SCDMA/TD-LTE/LTE FDD 终端综合测试仪等多款仪表产品。

（6）创远仪器

上海创远仪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专注于无线通信射频测试领域，提供从移动终端到无线网络运营再到生产制造的测试解决方案。母公司上海创远电子设备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上海创远仪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总部设在上海，在北京、南京、广州、深圳、成都、西安、长沙、武汉等地设有分公司或办事处。

创远仪器 Eagle 系列扫频仪在国内处于先进水平，TD-SCDMA/GSM 双模扫频仪在国内占有较大市场份额，T5 系列矢量网络分析仪以其高性价比相对较高，应用范围广泛；T6280 多模终端综测仪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在主流移动终端生产线上得到应用；T6290 无线通信测试仪为面向非信令并行测试的全制式无线通信测试平台，能够针对 4G 通信技术的特性进行优化。

（7）电科集团 41 所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 41 研究所是专业的电子测量仪器研究所，主要从事微波/毫米波、光电通信、数字通信、基础通用类测量仪器以及自动测试系统、微波毫米波部件等产品的研制、开发和批量生产，并为军、民用电子元器件、整机和系统的研制、生产提供检测手段。本部位于安徽省蚌埠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占地面积 8.39 万平方米；分部位于山东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占地面积 11 万平方米；并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西安等地设有办事机构。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领先的技术研发能力

针对移动通信领域及相应测试设备行业技术更新快、用户需求复杂的特点，星河亮点坚持自主创新，始终瞄准行业的前沿技术发展，将领域的新理论和新技术应用于产品研发中，研制出满足用户需求的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的 TD-SCDMA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06 年 3 月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鉴定为“国内仪表厂家在高端测试仪表领域的重大突破，填补了 TD-SCDMA 终端产业链中的一项空白，属于国际首创”。

公司 SP6200 TD-SCDMA 终端无线资源管理一致性测试系统于 2009 年 1 月被工信部科技司鉴定为“我国在无线通信高端测试技术与仪器仪表领域的重大突破，填补了 TD-SCDMA 产业链中的空白，属集成创新，国际领先”。

公司应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技术和产业化经验成功地开发出专用的终端测试设备，如：终端综合测试仪、一致性测试系统、协议分析测试仪等，为国家认证部门、运营商、终端芯片、终端制造和终端代工厂商等产业链各个环节提供了必要的产品和服务，公司解决了 TD-SCDMA、TD-LTE 产业链的重大工程技术问题，保证了 TD-SCDMA、TD-LTE 终端产品的品质，为我国的创新战略在 TD-SCDMA、TD-LTE 产业化的顺利实施、终端产业做大做强这一宏伟目

标做出了扎实的贡献，推动了我国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实施，有力地提升了我国通信领域的科技进步水平。

领先的技术创新研发能力有助于公司扩大产品线及服务范围、提高技术服务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已启动针对 4G 演进技术（如 4.5G、TDD+、Pre5G 等）的下一代测试技术研究与开发，重点项目有：研发型测试技术与仪器项目（NXT-RD）、生产型测试技术与仪器项目（NXT-MF）、大规模信道模拟技术与仪器项目（CE）等，预计在 2020 年内可以保障公司在竞争中不落后于其他公司，甚至在 5G 完成部署后仍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针对下一代技术研发的产品设计指标均达到乃至超过国内外其他厂商在研或量产的产品，以公司产品 NXT-MF 为例对比列示如下：

对比公司	星河亮点	罗德施瓦茨	安立
型号	NXT-MF	CMW500	MT8870
单通道射频端口	6	3	4
通道数	1~4	1~4	1~4
支持频率	10M-6G	70M-6G	Up to 6G
测试带宽	160M	40M/80M	160M
下行广播	支持	不支持	不支持
端口 list	支持	不支持	不支持
ARB	支持	支持	支持
非蜂窝全制式支持	Yes	Yes	Yes
蜂窝全制式支持	Yes	Yes	Yes

（2）行业地位和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公司向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各类终端测试设备及解决方案，为客户产品的性能和质量提供保障。公司测试产品和解决方案不仅扩充至无线移动通信的其他制式，如 LTE、WCDMA、GSM、CMMB、WLAN，还开发出了支持新的 5G 通信标准的产品。截至 2014 年底，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已经覆盖了全球 160 多个客户，先后与产业链中 MTNet、泰尔实验室、无线电监测中心、威尔克、计量中心等国家认证机构，中国移动公司等运营商，高通、MTK、联芯科技、展讯、海思等终端芯片厂商，中兴、华为、联想、宇龙、海信、苹果、三星、LG、HTC 等终端生产厂商形成良好的商业合作关系。

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十分重视对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的完善，共计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39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102 项，有力地保证了公司在终端测试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积极参加国内通信行业标准化工作，参与中国通信标准化协

会（CCSA）标准化项目 10 多项，参与起草或修订行业标准 20 余项。公司作为 3GPP 独立会员，积极参与国际通信标准化工作，多次向 3GPP 提交标准化文稿。公司曾多次获得国家级、省部级奖励。

（3）人才优势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员工已达 200 余人，在北京建立了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西安建立了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深圳建立了南方分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建设，星河亮点已经形成了一支具有先进经营理念、懂技术、懂市场的管理团队。

研发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技术水平是决定技术创新能力的关键因素。星河亮点针对研发流程中的系统设计、软件及硬件设计开发、测试及产品转产等各个阶段，分别建立了系统工程、设计开发、测试及中试等技术团队。各团队均由技术实力强、产品研发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担任负责人，保障了各阶段技术任务得以高质量完成；同时各团队紧密合作，共同实施整个产品研发过程。

公司董事长张平教授是公司技术团队的总带头人，也是我国著名的无线通信专家。先后主持了多个国家重大研发计划项目，担任国家 973 计划首席科学家、国家 863 计划主题专家、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专家，多次获得国家级、省部级科技奖励以及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称号。公司已经形成具有产品规划、设计、开发及测试等全套产品研发能力的高素质技术团队。团队中的技术人员均具备大学以上学历，他们的专业覆盖了通信、电子、计算机、材料等，并已形成富有经验与活力的人才梯队。

公司对研发团队实行量化管理，通过建立“规划—跟踪—引进—创新—领先”的理念，进一步完善《研发管理流程》、《工程师岗位职责》、《创新奖励办法》、《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以及《绩效考核办法》等管理措施，摸索出一套对公司行之有效的管理兼具激励的机制。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确保了研发团队按照正确流程创新和研发出高质量的产品。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投入保障研发团队建设和研发水平提高，通过引进和培养相结合的模式造就更多具有技术创新和实践能力的高技术研发人员，并优化人才梯队结构，全面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加快技术产业化的速度。同时还将展开技术合作，通过与各类企业、科研机构、高校进行合作，扩大技术领域，为公司产品领域的延伸和扩张奠定坚实的基础。

（4）市场机制优势

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用户至上的原则，以“与客户共同成长”为公司服务的宗旨。公司依据自身在移动通信领域的技术创新和深厚积累，不仅为客户提供业界所需的前沿和高端的高品质产品，还帮助客户了解行业的最新技术发展动态，为客户产品的研发、生产提供及时、可靠的技术服务。

星河亮点的客户主要分布在国家认证机构、运营商、芯片设计厂商、终端设计和生产厂商，这些客户和终端测试设备的关系是环环相扣，相互制约又相互促进，构成了核心产业链关系，公司产品对 TD-SCDMA、TD-LTE 整个终端产业链起着重要的支撑作用。为了应对市场对于测试设备的不同的需求，保持自身竞争力，星河亮点建立了需求收集—产品推广—方案配套—服务支持的四点式市场机制。

上述四点式机制简要说明如下：

需求收集环节：星河亮点的技术和市场工程师定期与公司客户技术工程师进行技术交流，共同就行业的技术发展做认真的沟通，了解客户对产品和服务的需求。针对客户需求，研发部门与市场工程师一起制定解决方案并反复与客户讨论。在得到客户认可的基础上，公司结合已有的产品平台、技术储备，调动公司研发资源线全力研制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功能升级产品或新产品。

产品推广环节：星河亮点的销售人员、市场人员及产品项目经理在新产品推广上市时，根据公司制定的产品推广计划通过产品推广会、客户技术交流、产品演示和试用等多种方式与目标客户进行面对面的交流，使新产品在短时间内被市场所接受并认可。

方案配套环节：随着终端生产企业对于自动化测试的要求越来越高，终端测试设备厂商能否提供满足市场要求的自动化测试方案及配套设备，已成为终端测试设备能否获得市场认可的关键因素。为此，星河亮点专门组织精锐技术人员成立测试方案小组，通过为客户直接开发定制程序、指导客户自行开发等多种方式，为客户提供基于公司产品的自动化测试解决方案。

服务支持环节：为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反馈速度，公司在上海和深圳分别设立了营销办事处，其主要功能包括市场开发、技术支持、用户服务、产品本地维修等，可以使公司及时获取市场信息，对市场的变化能够快速反应，也及时地满足了客户的服务要求。

（5）国家政策支持

“九五”以来，国家一直加大在移动通信领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和产业化实施的支持力度。经过多年持续的政策和财政支持，我国已经在 3G、4G 移动通信系统尤其是 TDD 技术领域形成了从标准制定到产业化实施的完整创新链和产业链，真正起到了全球范围内的产业引领作用。为进一步支持我国在此领域的自主创新、强化 TD-SCDMA、TD-LTE 产业健康、高速发展，在国务院直接部署下，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等多部委制定了一系列产业化政策和财政资金以支持相关产业发展。

我国自“十一五”开始连续三个五年（2006-2020 年）计划实施 “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总体目标是支撑“两链一网”，即支持从技术、标准、研发、试验到应用的创新链，支持从芯片、终端、系统、网络到服务的产业链；实现多种无线技术无缝衔接的异构泛在网络。在该专项中，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TD-SCDMA 3G、TD-LTE 4G 等 TDD 技术作为最受重视的产业化发展方向在历年项目指南中都予以支持；而由于终端测试设备具有的重要支撑作用，自 2009 年起一直作为独立的课题类别并占据了显著的比例。公司作为国内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的领先者，自 2009 年起作为主承担单位在该重大专项中先后承担了 9 项课题。同时，公司多次获得其他的国家级、省部级项目支持，先后承担了 30 多个项目或课题并已顺利实施。

公司是 TD-SCDMA 产业联盟的重要成员。公司在联盟内不仅享受国家产业的优惠政策，而且与同为联盟成员的标准检测部门、系统厂商、终端厂商、芯片厂商和运营商可及时沟通业界重要信息，达到资源共享，从而共同推动产业化进程，最终也促进了公司的健康发展。

4、公司的竞争劣势分析

（1）缺少融资渠道

近年来，公司的研发水平、设计水平、生产能力得到快速提升，并形成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成果，在同行中处于领先地位。但是，公司需要不断拓展市场范围和开发新的产品，投入大量的研发设备并引进高端技术人才，组建更多的技术服务团队，并进一步提高生产能力。尽管经过几年时间的发展，已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和实力，但依然面临着资金紧张压力，从而制约了公司规模扩张。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以对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支持。

（2）服务与销售网络仍需完善

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设有分公司，在北京、西安设立子公司，公司来自华南、华东、华北地区的业务收入占比较高，而其他地区的业务收入较少。目前由于产业升级，终端研发、制造向中西部转移势头明显，武汉、重庆、成都、河南、西安等地逐渐增多。同时，随着 4G 国际化竞争的展开，公司的设备出口额逐年增大，但主要集中在美国、韩国等区域，而对于东南亚、印度、欧洲等市场开拓不足。

因此，公司需进一步完善服务与销售网络，加强中西部地区及海外市场的销售网络建设和市场开拓。

（3）研发综合实力和企业规模与国际竞争对手仍有明显差距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 TD-SCDMA、TD-LTE 终端测试设备行业确立了领先的地位，但公司总体规模仍然较小，在通信仪器仪表总的行业研发实力不足。公司需要通过融资等渠道尽快加大投入，迅速提高研发水平和扩大企业规模，不断缩小与跨国公司的差距。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从事的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技术的研发能力和跟踪、更新速度要求很高。从目前行业整体竞争格局来看，由于外资企业具有明显的技术和资本优势，占据了我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约 90%以上的市场份额。因此，本行业企业面临着国外企业的较大竞争压力。

尽管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市场容量较大，公司也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积累与资金投入逐步扩大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但公司仍然面临着来自国内外企业的激烈竞争。一方面，安捷伦（是德科技）、罗德与施瓦茨、安立等国外公司早已进入中国，是公司的主要竞争者；另一方面，也面临着国内电科集团 41 所、创远仪器、大唐移动、湖北众友等企业的挑战。因此公司也面临着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二）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为技术密集型企业，通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目前已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3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02 项，此外还有大量实际掌握的技术成果。为了保证这些核心技术不被外泄，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核心技术保密管理条例、信息安全管理条例以及人才激励和人才流动管理条例。

虽然公司具有良好的人才约束与激励机制，加强了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保密制度，并与关键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加强了核心技术保密力度。但是随着行业的发展，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上述措施并不能完全消除公司技术人员流失或技术泄密的风险。如果发生上述情况，将对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持续发展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三）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需要大量具有管理和技术专长的人员，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对技术、研发、管理、营销等方面的高级人才的需求十分迫切。近年来，公司一直积极建立、完善科技人员和管理人才激励机制，通过加大科研经费投入、提高核心人员薪资、营造积极的科研环境及公司氛围，以增强核心人员的稳定性，鼓励核心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如果公司不能在稳定现有专业人员和骨干团队的基础上吸引更多优秀人员，造成骨干人员大量流失或人员缺乏，将对公司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行业创新风险

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行业具有技术发展快、产品更新周期短的特点，要求业内企业必须具备准确预测相关领域技术发展趋势、及时将更成熟使用、先进尖端的技术应用于产品开发设计的能力，以此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站稳根基。如果公司的技术与产品开发不能持续保持创新性，无法及时跟进最新科技成果，升级产品，则将面临丧失市场地位的风险，并影响行业的整体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股份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2014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平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张平为股份公司总经理，李卫东为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4 年 9 月 19 日，召开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陈杰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同日，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宝玲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7 月 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张丹丹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廖文闻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徐国鑫担任公司副经理、王奥博担任公司副经理。

2015 年 7 月 31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国鑫担任公司董事。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大会是公司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等工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了备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份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则对“三会”召开程序及运作机制做出进一步的细化和规范。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持续规范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制定《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继续深入细化并完善一系列的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公司现有各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

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充分保证，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股份公司期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三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10 次股东大会、16 次董事会、11 次监事会，会议资料保存完整。

同时，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信息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相关文件制定《公司章程》，供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适用，相关条款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对于挂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三会”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有效决议并严格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杰为职工代表监事。陈杰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事务，行使监事的职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1、股东权利保护

公司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股份公司分别通过《公司章程》第三十条、第三十五条明确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第三十七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通过上述规定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规范股份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与目的、工作对象和工作内容、特定对象现场接待细则、信息披露、管理部门的设置等具体规则。

在具体的投资者管理工作中，股份公司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在投资者中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通过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通过树立尊重投资者、尊重投资市场的管理理念，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通过明确股东之间、股东与公司之间、股东与公司高管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来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

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表决制度，通过关联回避制度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涉及关联交易的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且上述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该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

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于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而由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召开董事会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并在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时回避表决。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自行回避，董事会也有权通知其回避，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应予回避的关联董事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董事会做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董事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均规定有关联回避的表决制度的具体规则。上述制度共同形成公司关联回避表决的内控体系，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建立关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相关制度，包括《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经费使用管理办法》、《保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及其补充规定、有关产品质量控制的流程/制度等，公司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在经营活动中不断完善。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持续规范财务管理，深入细化财务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形成有效风险控制机制。公司现有各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充分保证，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股份公司业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在实际运行中管理层仍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行的意识，确保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已就此出具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星河亮点科技及实际控制人张平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实际控制人已就此出具承诺，承诺其本人于报告期内未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声明。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信无线测试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销售、生产体系。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取得了各项独立的业务**应取得的**资质**或许可**，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的历次出资、注册资本变化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除 2005 年 5 月 10 日星河亮点有限第一次增资依据京工商发[2004]19 号的规定将注资册资本金存入中国工商银行**

企业入资专用账户内而未进行验资外）和资产评估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的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该等资产完整、权属明确，不存在重大或潜在的纠纷，公司资产与股东个人及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

（三）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考勤、薪酬福利、劳动纪律、员工守则以及独立的奖惩管理制度，公司与正式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并缴纳了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也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等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纳税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规范管理制度，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上述组织机构中内设企划部、营销部、质量管理部、产品项目管理部、基础仪表产品部、测试系统产品部、终端测试方案部、硬件平台部、新产品导入部、生产部、供应链管

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证券部等部门，上述部门均独立运作，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内部各机构均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以规范其运行。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平还控制星河亮点科技，该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星河亮点科技目前未实际经营业务，股份公司与星河亮点科技不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星河亮点科技、实际控制人张平除本公司外没有直接投资的其他企业，亦无间接控制的企业。

2、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2015 年 11 月，股份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其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其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

（一）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比例	备注
张平	董事长、总经理	5.7516%	40.1374%	45.8890%	--
姜军	董事	0.9282%	2.0454%	2.9736%	--
徐国鑫	董事、副经理	0.2500%	--	0.2500%	--
刘宝玲	监事	--	0.5490%	0.5490%	--
张治	监事	0.2799%	0.7670%	1.0469%	--
陈杰	监事	0.3132%	--	0.3132%	--
王奥博	副经理	0.1286%	--	0.1286%	--
张丹丹	董事会秘书	0.0873%	--	0.0873%	--
李红秋	--	--	3.1370%	3.1370%	
合计	--	**7.7388%**	**46.6358%**	**54.3746%**	--

注：李红秋系董事何庆源之妻，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劳动报酬、社会保险以及其他福利待遇；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署了《保密协议》，约定保守在工作中知悉的公司商业秘密，离职后仍应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直至该商业秘密进入公共领域。

2、承诺情况

（1）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承诺本人将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锁定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11 月签署《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其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11 月签署《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5 年 11 月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声明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

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本人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张平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股份公司股东
		北京邮电大学	教授	无关联关系
姜军	董事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股份公司股东
		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冀飞	董事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运营部项目开发高级业务经理	股份公司股东
刘伟	董事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股份公司股东
		北京华大九天软件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关联方
		北京华大智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沧州四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苏州格瑞特环保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大连艾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	董事	关联方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司		
		上海正赛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广东粤财节能环保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泰州健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福建红桥新能源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福建永益物联网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厦门市软件信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徐国鑫	董事、副经理	北京邮电大学	教师	无关联关系
何庆源	董事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外部董事	关联方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关联方
		中文在线数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方
		深圳同远宏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刘宝玲	监事	北京邮电大学	教师	无关联关系
张治	监事	北京邮电大学	教师	无关联关系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任职。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企业与股份公司现行业务存在竞争关系及其他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4 年 8 月 28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议案》，独立董事王京先生、刘涓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独立董事一职。2014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议案》，同意独立董事王京先生、刘涓女士辞去董事一职。

2014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成员由 9 名减为 7 名，不设副董事长，选举张平、李世鹤、刘伟、冀飞、何庆源、李卫东、姜军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14 年 9 月 19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平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每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2015 年 4 月，李卫东因个人原因辞去股份公司董事一职。2015 年 7 月 31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国鑫担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4 年 8 月 28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辞职议案》，监事马楠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监事一职。2014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马楠监事辞职的议案》。

2014 年 9 月 19 日召开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陈杰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同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宝玲、张治为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的职工代表监事陈杰组成第二届监事会。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宝玲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每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 年 9 月 19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平为股份公司总经理，李卫东为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2015 年 4 月，李卫东因个人原因辞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王永升因个人原因辞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一职。2015 年 7 月 8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聘任张丹丹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廖文闻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徐国鑫担任公司副经理、王奥博担任公司副经理。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及其影响

公司近两年发生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系因任期届满、个人原因辞职及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所致，该等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780,989.24	81,167,735.36	57,073,039.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27,296.27	10,658,274.36	5,546,256.00
应收账款	37,647,487.90	40,506,926.95	39,590,488.93
预付款项	7,249,097.30	6,091,036.69	3,225,843.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14,782.21	11,675,719.64	11,125,263.60
存货	41,677,914.16	43,586,395.11	52,210,786.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9,160.88	318,480.70	3,277,547.19
流动资产合计	**194,906,727.96**	**194,004,568.81**	**172,049,225.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4,590.29	2,671,377.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323,215.88	20,795,859.17	24,072,640.2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280,664.54	29,708,510.70	32,654,472.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4,547.13	51,816.15	93,26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3,419.74	479,950.33	455,68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296,437.58**	**53,707,513.75**	**57,276,067.42**
资产总计	**247,203,165.54**	**247,712,082.56**	**229,325,29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521,585.83	18,430,297.89	10,146,275.66
预收款项	598,589.77	1,285,853.84	3,225,083.38
应付职工薪酬	5,136,171.23	10,400,661.25	6,562,155.57
应交税费	448,818.91	382,181.72	392,414.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38,070.83	521,707.56	133,242.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643,236.57**	**31,020,702.26**	**35,459,17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11,778.87	16,307,233.47	6,452,48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11,778.87**	**16,307,233.47**	**6,452,487.58**
负债合计	**68,755,015.44**	**47,327,935.73**	**41,911,659.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65,970,343.15	65,970,343.15	65,970,343.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99,283.91	9,799,283.91	8,307,816.25
未分配利润	42,678,523.04	64,614,519.77	53,135,47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448,150.10**	**200,384,146.83**	**187,413,633.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448,150.10**	**200,384,146.83**	**187,413,633.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203,165.54**	**247,712,082.56**	**229,325,292.7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792,953.38	61,087,479.31	39,704,433.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27,296.27	10,658,274.36	2,475,864.39
应收账款	36,151,062.80	38,998,105.04	36,750,016.28
预付款项	6,185,051.03	5,006,097.32	3,148,162.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014,977.16	16,805,860.82	14,925,945.38
存货	44,009,131.89	45,691,170.12	54,483,265.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9,160.88	318,480.70	3,277,547.19
流动资产合计	**184,589,633.41**	**178,565,467.67**	**154,765,233.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84,590.29	27,671,377.40	2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09,805.11	19,957,207.98	22,951,237.2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280,664.54	29,708,510.70	32,654,472.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4,547.13	51,816.15	93,269.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439.74	478,075.33	420,36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81,046.81**	**77,866,987.56**	**81,119,345.37**
资产总计	**261,070,680.22**	**256,432,455.23**	**235,884,579.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109,826.29	25,522,659.89	15,214,558.66
预收款项	598,589.77	1,301,857.03	3,225,083.38
应付职工薪酬	4,272,195.10	9,407,691.05	5,644,258.09
应交税费	741,210.66	-108,204.21	58,202.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38,070.81	517,952.81	130,384.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659,892.63**	**36,641,956.57**	**39,272,487.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11,778.87	16,307,233.47	6,333,45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11,778.87**	**16,307,233.47**	**6,333,450.28**
负债合计	**71,771,671.50**	**52,949,190.04**	**45,605,93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65,970,343.15	65,970,343.15	65,970,343.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64,168.40	9,364,168.40	8,043,706.03
未分配利润	53,964,497.17	68,148,753.64	56,264,592.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299,008.72**	**203,483,265.19**	**190,278,64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1,070,680.22**	**256,432,455.23**	**235,884,579.2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307,874.03	134,640,339.70	95,421,360.21
减：营业成本	17,628,145.31	37,989,417.88	28,872,186.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072.86	1,278,622.88	518,203.28
销售费用	7,122,415.35	10,288,115.46	8,527,065.12
管理费用	47,398,414.82	97,647,275.55	84,389,918.80
财务费用	-811,087.69	-898,121.02	5,076.84
资产减值损失	1,023,129.40	161,763.15	988,175.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12.89	-28,62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97,003.13**	**-11,855,356.80**	**-27,879,265.86**
加：营业外收入	16,109,113.63	24,814,827.27	32,768,750.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76.64	13,221.52	13,032.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76.64	13,221.52	13,032.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89,466.14**	**12,946,248.95**	**4,876,452.89**
减：所得税费用	-153,469.41	-24,264.47	1,829,903.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250,352.61	131,995,329.69	94,903,986.78
减：营业成本	18,166,823.75	37,383,915.66	29,410,875.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5,642.38	1,130,257.75	424,401.66
销售费用	6,444,265.02	10,112,881.95	7,991,846.46
管理费用	39,510,989.00	92,740,900.74	77,195,407.13
财务费用	-581,426.18	527,309.23	255,129.64
资产减值损失	1,022,429.40	384,723.99	991,664.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12.89	-28,62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45,157.87**	**-10,313,282.23**	**-21,365,338.27**
加：营业外收入	16,109,113.63	23,473,418.87	30,698,956.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76.64	13,221.52	13,032.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76.64	13,221.52	13,032.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37,620.88**	**13,146,915.12**	**9,320,585.63**
减：所得税费用	-153,364.41	-57,708.60	1,867,892.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84,256.47**	**13,204,623.72**	**7,452,693.3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84,256.47**	**13,204,623.72**	**7,452,693.34**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997,961.80**	**148,516,678.52**	**108,325,523.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66,050.57**	**5,328,676.65**	**5,968,217.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90,876.33	42,531,057.46	40,166,79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754,888.70**	**196,376,412.63**	**154,460,53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16,015.74	31,795,353.06	48,853,729.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74,980.80	43,201,249.64	43,397,32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64,879.10	15,025,689.49	10,444,89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6,374.60	60,875,804.93	62,410,49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52,250.24**	**150,898,097.12**	**165,106,44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7,361.54**	**45,478,315.51**	**-10,645,901.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9,269.7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20,837.80	480,31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837.80**	**1,219,583.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1,781.59	3,744,835.14	23,982,65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1,781.59**	**6,444,835.14**	**23,982,65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0,943.79**	**-5,225,251.26**	**-23,982,65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1,383.35	6,531,30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51,383.35**	**21,531,3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00**	**-16,151,383.35**	**8,468,6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440.79**	**-6,985.13**	**209,089.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13,253.88**	**24,094,695.77**	**-25,950,76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67,735.36	57,073,039.59	83,023,805.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780,989.24**	**81,167,735.36**	**57,073,039.5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份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990,328.22**	**142,484,962.68**	**99,828,948.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66,050.57**	**4,955,288.18**	**5,494,74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8,808.08**	**35,516,720.66**	**38,703,15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05,186.87**	**182,956,971.52**	**144,026,84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42,063.10**	**36,429,342.33**	**36,610,859.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95,406.81**	**34,527,492.75**	**35,537,97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0,390.54**	**13,866,217.83**	**8,328,79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9,480.83**	**54,584,347.89**	**65,494,40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17,341.28**	**139,407,400.80**	**158,214,90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2,154.41**	**43,549,570.72**	**-14,188,06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4,295.00	376,865.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295.00**	**376,865.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8,225.73	3,685,022.00	22,500,037.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8,225.73**	**6,385,022.00**	**22,500,03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930.73**	**-6,008,156.14**	**-22,500,037.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1,383.35	6,531,30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51,383.35**	**21,531,3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00**	**-16,151,383.35**	**8,468,6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440.79**	**-6,985.13**	**209,089.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5,474.07**	**21,383,046.10**	**-28,010,31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87,479.31	39,704,433.21	67,714,74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92,953.38**	**61,087,479.31**	**39,704,433.2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799,283.91**	**64,614,519.77**	**200,384,146.83**		**200,384,14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799,283.91**	**64,614,519.77**	**200,384,146.83**		**200,384,146.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1,935,996.73**	**-21,935,996.73**		**-21,935,99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35,996.73	-21,935,996.73		-21,935,996.7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5．其他					-	-	-
（五）专项储备					-		-
1．本期提取					-		-
2．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799,283.91**	**42,678,523.04**	**178,448,150.10**		**178,448,150.1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8,307,816.25**	**53,135,474.01**	**187,413,633.41**		**187,413,63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8,307,816.25**	**53,135,474.01**	**187,413,633.41**		**187,413,633.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91,467.66	11,479,045.76	12,970,513.42		12,970,513.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70,513.42	12,970,513.42		12,970,513.4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91,467.66	-1,491,467.66			
1．提取盈余公积			1,491,467.66	-1,491,467.66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799,283.91**	**64,614,519.77**	**200,384,146.83**		**200,384,146.8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7,420,208.48**	**56,976,532.02**	**190,367,083.65**		**190,367,08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7,420,208.48**	**56,976,532.02**	**190,367,083.65**		**190,367,083.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87,607.77**	**-3,841,058.01**	**-2,953,450.24**		**-2,953,450.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6,549.76	3,046,549.76		3,046,549.7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87,607.77**	**-6,887,607.77**	**-6,000,000.00**		**-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87,607.77	-887,607.77			
2．对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8,307,816.25**	**53,135,474.01**	**187,413,633.41**		**187,413,633.4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364,168.40**	**68,148,753.64**	**203,483,26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364,168.40**	**68,148,753.64**	**203,483,265.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184,256.47**	**-14,184,256.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84,256.47	-14,184,256.4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364,168.40**	**53,964,497.17**	**189,299,008.7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8,043,706.03**	**56,264,592.29**	**190,278,64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8,043,706.03**	**56,264,592.29**	**190,278,641.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20,462.37**	**11,884,161.35**	**13,204,62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04,623.72	13,204,623.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20,462.37	-1,320,462.37	
1．提取盈余公积							1,320,462.37	-1,320,462.37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9,364,168.40**	**68,148,753.64**	**203,483,265.1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7,298,436.70**	**55,557,168.28**	**188,825,94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7,298,436.70**	**55,557,168.28**	**188,825,948.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45,269.33**	**707,424.01**	**1,452,693.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52,693.34	7,452,693.3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45,269.33	-6,745,269.33	-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45,269.33	-745,269.33	
2．对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6,000,000.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65,970,343.15**				**8,043,706.03**	**56,264,592.29**	**190,278,641.47**

二、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对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1-7月份、2014年度、201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626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

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⑥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

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10%（含 1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300.00 万元以上（含 300.00 万元）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3 月	0	0
4-6 月	5	5
7-12 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分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

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2）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办公设备	5	5	19.00
2、电子设备	3	5	31.67
3、仪器仪表	5	5	19.00
4、运输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b.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1.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使用年限
2.专利权	10 年	专利权使用年限
3.计算机软件	10 年	技术更新换代程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5、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1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

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①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②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18、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0、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1、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	17、6
城建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15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247,203,165.54	247,712,082.56	229,325,292.7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78,448,150.10	200,384,146.83	187,413,633.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78,448,150.10	200,384,146.83	187,413,633.41
每股净资产（元）	2.97	3.34	3.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7	3.34	3.12
资产负债率（%）	27.81	19.11	18.28
流动比率（倍）	3.85	6.25	4.85
速动比率（倍）	2.97	4.84	3.29
项目	**2015 年度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4,307,874.03	134,640,339.70	95,421,360.21
净利润（元）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854,940.82	-3,470,976.31	-21,694,080.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31,854,940.82	-3,470,976.31	-21,694,080.33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毛利率（%）	48.62	71.78	69.74
净资产收益率（%）	-11.58	6.69	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82	-1.79	-1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56	0.2162	0.0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56	0.2162	0.05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8	3.36	2.31
存货周转率（次）	0.41	0.79	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97,361.54	45,478,315.51	-10,645,901.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76	-0.18

注：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4、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5、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近两年经营业绩增长明显，盈利水平有较大提升。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收入分别为 3,430.79 万元、13,464.03 万元、9,542.1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193.60 万元、1,297.05 万元、304.65 万元。

（1）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收入、净利润均明显增长，拉动了净资产收益率的提升。主要原因是：（1）2013 年 12 月，公司的主要终端用户中国移动取得 4G 牌照，并于 2014 年度大力推动 4G 产品，从而推动了公司 2014 年度收入

的整体提升；（2）2014 年度，在 4G 推广的背景下，公司产品中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一致性测试系统销售增长较快、占比提高，拉动了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从而促进了净利润的提升。综上，在收入提升、毛利率提高的综合影响下，公司取得了较高的净利润水平，并带动了净资产收益率的提高。

（2）2015 年 1-7 月，公司收入下降，净利润下滑，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盈利能力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1）行业周期性导致，即 2015 年度 4G 相关技术已经成熟，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量有所下降，收入下滑，未来 5G 技术的实现将会成为公司收入的另一爆发点；（2）市场竞争激烈导致，即在 4G 技术成熟的背景下，市场上同质化产品增多，销售竞争激烈，导致了毛利率的下滑；（3）收入确认时间不均衡性，一般情况下，公司收入下半年会高于上半年，公司客户一般集中在上年末或每年初制订当年统一采购计划，并在年中进行选型，公司一般在三、四季度进行供货并实现销售。综上，在以上原因的综合影响下，公司 2015 年 1-7 月收入、毛利均呈现下滑态势，最终导致了净利润及净资产收益率的下滑。

未来公司将在开拓市场的同时进行有效的研发支出控制，依托公司对市场和产品的了解，继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增加高配置产品的销售，维持较高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另外，公司正在持续推出新的产品适应新的客户群体，同时正在积极调整销售渠道，依靠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与售后服务水平，公司的品牌、市场竞争优势，争取获得更高的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偿债能力分析

①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81%、19.11%和 18.28%，公司具备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低水平，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偿债支付压力较小。长期负债主要是递延收益，无需偿还。公司资产负债率 2015 年 7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较多，是由于 2015 年公司增加借款 3,000 万元。

②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为 3.85、6.25 和 4.85，速动比率分别为 2.97、4.84 和 3.29。总体

来看，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一直保持在正常水平，偿还流动负债的能力较强，短期偿债压力小。公司 2015 年增加借款导致流动、速动比率下降较快。

综上，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环境良好。公司具有运用财务杠杆来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的空间。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融资需求将逐步增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5 年份 1-7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88、3.36、2.31，周转天数分别为 239.19 天、107.08 天、155.57 天，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加快，2015 年有所下降。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加快，原因是 2014 年公司收入增加较快，且客户多为三星、高通等现金流充裕的客户，账期较短，资金周转率较快。2015 年 1-7 月份公司收入下降明显，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变慢。另外，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41、0.79、0.64，周转天数分别为 507.87、453.90、561.41，存货周转天数有一定的波动。2013 年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存货中有 807 万元的存货是研发用材料，另外公司 2013 年底一致性测试系统订单增加明显，公司提前备货。2014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4 年销售增长较快的一致性测试系统是定制化产品，在生产当年实现销售，在存货未见大幅度增长的情况下，营业成本增加，导致 2014 年存货周转率上升，周转天数下降。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1,561.33 万元、2,409.47 万元、-2,595.0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9.74 万元、4,547.83 万和-1,064.59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0.18 元、0.76 元和-0.18 元。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9.74 万元、4,547.83 万元、-1,064.5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 年较 2013 年上升主要原因是一致性测试系统销售快速增长，且客户多为三星、高通等现金流充裕的客户，销售款项主要在当年收回。2015 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在收入下降的情况下，公司为后半年销售增加采购支出。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5.09 万元、-522.53 万元、-2,398.27 万元，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支出明显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子公司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生产设备投资增加所致。另外，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每年的研发投资采购支出金额较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000 万元、-1,615.14 万元、846.87 万元，2014 年度较 2013 年下降明显，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归还 2013 年的借款。2015 年份 1-7 月增加较明显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借款 3,000 万元。

总体来说，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良好，经营收益质量较高，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公司盈利有良好的现金流支持。

公司的现金流支出分布与公司本身的行业周期性和公司较大的研发支出投入相关，未来，随着 5G 技术的推广，与之相关的终端测试仪和一致性测试仪市场销售增加，会成为公司业绩的另一爆发点，现金流会有明显增加，另外随着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控制费用支出，未来公司的现金流情况会有所改善。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公司主要收入类型及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移动终端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四类：终端综合测试仪类、一致性测试系统类、协议分析测试仪类、续保服务。

合同条款约定是影响收入确认的具体时间和方法的主要因素。公司客户分为国内客户和国外客户两个类别，相应的商品销售也分为国内销售与国外销售。

1、产品销售收入

（1）内销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在商品销售业务中，根据相关销售合同，公司将商品交由客户后，双方共同组织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由客户出具验收报告。故针对该类业务，取得商品验收报告时，表明已满足收入确认的条件。公司于商品验收并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外销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外销销售结算价格按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确定，一般为 FCA/FOB（离岸价）或 CIP/CIF（FCA/FOB+运费+保险费）价。在将货物装船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在取得出口报关单及提单时确认外销收入的实现。若合同或订单约定，货物需由客户验收确认的，在经客户验收确认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2、续保服务收入

续保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的续保收入是按照续保合同约定条款，客户依据约定向公司预先支付一定款项，公司在续保期间内提供续保服务，采用“先收款，后服务”的方式按照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

（二）公司主要成本类型及具体核算方法

公司的营业成本均为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外购产品、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构成，公司的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按照合理的比例在产品中进行分摊，公司对于外购部件进行自主加工或者委托加工处理，自主加工部件按照加权平均法结转到营业成本。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6,777,765.15	95.18%	37,528,121.66	98.79%	25,041,880.05	86.73%

其他业务成本	850,380.16	4.82%	461,296.22	1.21%	3,830,306.51	13.27%
合计	17,628,145.31	100.00%	37,989,417.88	100.00%	28,872,186.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由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构成。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移动终端测试设备的销售成本和续保服务成本，公司其他业务为销售配件材料、产品租赁、少量的产品维修，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销售配件材料成本和少量的设备维修成本，报告期内发生额小，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很小。

（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1、收入构成分类

单元：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2,943,502.98	96.02%	133,074,890.51	98.84%	88,564,670.81	92.81%
其他业务收入	1,364,371.05	3.98%	1,565,449.19	1.16%	6,856,689.40	7.19%
合计	**34,307,874.03**	**100.00%**	**134,640,339.70**	**100.00%**	**95,421,360.21**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9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产品，主要包括四类：终端综合测试仪类、一致性测试系统类、协议分析测试仪类，续保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配件销售、产品维修收入、测试仪与其他设备租赁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不大。

2、按产品列示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853,499.13	63.30	47,087,712.45	35.38	50,128,753.33	56.60
一致性测试	5,673,077.08	17.22	72,339,860.76	54.36	19,987,838.54	22.57

系统						
协议分析测试仪	4,182,486.25	12.70	11,270,087.03	8.47	13,283,025.20	15.00
续保服务	2,234,440.52	6.78	2,377,230.27	1.79	5,165,053.74	5.83
合计	**32,943,502.98**	**100.00**	**133,074,890.51**	**100.00**	**88,564,670.81**	**100.00**

报告期，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终端综合测试仪、一致性测试系统、协议分析测试仪、续保服务。公司已经形成了覆盖终端研发、生产各个环节企业的所有客户群，其客户类型包括网络运营商（如中国移动公司）、终端检测及认证机构（如 MTNet、泰尔实验室、TMC、无线电监测中心等）、终端芯片方案提供商（如高通、MTK、联芯科技、展讯、创毅视讯等）、终端品牌商及设计商（如中兴、华为、联想、宇龙、海信、诺基亚、三星、HTC 等）、终端生产制造商（如比亚迪、富士康、伟创力等）、测试设备租赁商（如深圳艾特讯）等。

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1）终端综合测试仪：①随着产品市场供应增加，市场竞争加剧，产品售价逐渐下降，收入呈逐年下降的趋势；②受宏观环境与相关产业政策影响，2013 年开始政府部门、移动运营商给手机生产厂商一定补贴，手机销售量增长较快，终端综合测试仪销售量随之增长。2014 年下半年开始，移动运营商补贴锐减，手机厂商产量下降，终端综合测试仪采购量减少。

（2）一致性测试系统：主要面向研发、认证市场，产品单价较高，2013 年 12 月中国移动取得 4G 牌照，4G 在中国正式投入商用，随着 4G 终端产品相关的研发、认证需求增长，带动一致性测试系统的销售增长，因此 2014 年呈现爆发式增长。

（3）协议分析测试仪：该部分产品为系统集成商和芯片方案提供商定制产品，客户会根据自身情况，定制产品中的服务内容，因此单价差异较大，该产品在 2011 年推出市场，产品售价较高，其后产品售价逐年降低。

（4）续保收入：该部分业务主要是由于一致性测试系统免修期满后客户继续购买续保服务产生。报告期公司的一致性测试系统销售情况较好，预计未来续保收入会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持续增长，原因是①公司领先的技术和研发能力；②公司报告期较高的市场占有率；③中国移动公司 2013 年取得 4G 牌照，带动 LTE 相关检测产品迅速发展；④公司相对于境外竞争者具有较为明显的价格优势。

3、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北方	1,598,654.15	4.85%	69,587,797.89	52.29%	12,193,006.37	13.77%
华东	19,785,695.86	60.06%	3,854,784.57	2.90%	25,703,906.46	29.02%
华南	8,123,076.97	24.66%	27,343,740.35	20.55%	31,004,449.95	35.01%
出口	3,436,076.00	10.43%	32,288,567.70	24.26%	19,663,308.03	22.20%
合计	**32,943,502.98**	**100.00%**	**133,074,890.51**	**100.00%**	**88,564,670.81**	**100.00%**

中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市场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该区域性和中国以手机为主的移动终端地理布局有密切关系。由于中国手机生产线大部分集中在深圳等华南地区；芯片设计集中在北京、国外和华东地区。因此中国移动通信终端测试设备市场也以上述地区较为发达。

国际芯片厂商主要集中在北美市场，公司海外业务主要是与终端芯片公司进行。公司销售的产品涵盖射频测试、协议测试、RRM 一致性测试、联合检测测试等领域，公司将与高通、Anite Telecoms Ltd、Comtel Technology Inc.等扩大业务合作，持续开拓海外市场，推动公司出口业务持续增长。

4、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客户构成分类

2015 年 1-7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照客户构成分类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测试设备租赁商	11,572,051.34	8,325,827.63	3,246,223.70	28.05%
教研类	-	-	-	
系统集成商	3,474,305.75	868,333.91	2,605,971.84	75.01%
终端检测及认证机构	564,150.94	-	564,150.94	100.00%
终端品牌商及设计商	53,065.64	-	53,065.64	100.00%
终端生产制造商	9,257,772.54	5,301,106.39	3,956,666.15	42.74%
终端芯片方案提供商	8,015,741.68	2,282,497.22	5,733,244.46	71.52%
其他	6,415.09	-	6,415.09	100.00%
合计	**32,943,502.98**	**16,777,765.15**	**16,165,737.82**	**49.07%**

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照客户构成分类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测试设备租赁商	16,499,248.47	11,513,990.68	4,985,257.79	30.22%
教研类	709,401.70	571,643.69	137,758.01	19.42%
系统集成商	7,339,962.00	1,850,651.48	5,489,310.52	74.79%
终端检测及认证机构	5,599,274.35	608,180.34	4,991,094.01	89.14%
终端品牌商及设计商	1,658,237.12	326,922.75	1,331,314.37	80.28%
终端生产制造商	26,932,757.62	9,993,347.83	16,939,409.79	62.90%
终端芯片方案提供商	70,973,359.88	11,808,345.88	59,165,014.00	83.36%
其他	3,362,649.37	855,039.01	2,507,610.36	74.57%
合计	**133,074,890.51**	**37,528,121.66**	**95,546,768.85**	**71.80%**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按照客户构成分类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测试设备租赁商	14,219,915.12	8,535,428.59	5,684,486.53	39.98%
教研类	778,162.37	591,041.97	187,120.40	24.05%
系统集成商	2,162,860.00	526,115.96	1,636,744.04	75.67%
终端检测及认证机构	3,225,024.15	883,389.23	2,341,634.92	72.61%
终端品牌商及设计商	9,428,550.70	1,517,937.48	7,910,613.22	83.90%
终端生产制造商	20,884,425.75	8,959,985.78	11,924,439.97	57.10%
终端芯片方案提供商	36,768,297.06	3,799,224.93	32,969,072.13	89.67%
特种行业	512,820.48	163,415.43	349,405.05	68.13%
其他	1,097,435.66	228,756.11	868,679.55	79.16%
合计	**88,564,670.81**	**25,041,880.05**	**63,522,790.76**	**71.72%**

终端检测及认证机构（如 MTNet、泰尔实验室、TMC、无线电监测中心等）、终端品牌商及设计商（如中国移动公司）、终端芯片方案提供商（如高通、MTK、联芯科技、展讯、创毅视讯等）采购产品集中在一致性测试系统产品，系统集成商采购产品集中在协议测试仪，终端生产制造商（如比亚迪、富士康、伟创力等）、测试设备租赁商（如深圳艾特讯）采购产品集中在终端综合测试仪。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成本确认情况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变动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6,777,765.16	95.18%	37,528,121.66	98.79%	25,041,880.05	86.73%
其他业务成本	850,380.16	4.82%	461,296.22	1.21%	3,830,306.51	13.27%
合计	**17,628,145.32**	**100.00%**	**37,989,417.88**	**100.00%**	**28,872,186.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由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构成，公司其他业务为销售配件材料、产品租赁、少量的产品维修，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销售配件材料成本和少量的设备维修成本，报告期内发生额小，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很小。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移动终端测试设备的销售成本和续保服务成本。

2、营业成本按照产品和服务分类如下

类型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终端综合测试仪	13,488,708.59	22,227,166.31	20,464,705.51
一致性测试系统	2,152,357.33	12,051,249.01	2,344,502.13
协议分析测试仪	868,333.21	2,744,936.74	1,662,953.00
续保服务	268,366.03	504,769.60	569,719.41
主营业务小计	16,777,765.16	37,528,121.66	25,041,880.05
维修	20,790.13	28,438.30	31,818.17
配件销售	829,590.03	432,857.92	3,685,667.83
租赁			112,820.51
其他业务小计	850,380.16	461,296.22	3,830,306.51
合计	**17,628,145.32**	**37,989,417.88**	**28,872,186.56**

3、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直接材料	14,362,329.81	32,200,560.47	21,311,557.74
直接人工	577,281.52	1,117,780.66	1,352,334.37
制造费用	2,688,533.99	4,671,076.75	6,208,294.45
合计	**17,628,145.32**	**37,989,417.88**	**28,872,186.56**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各期成本占比较为稳定，与收入占比波动相配比。

（五）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按产品分类计算的毛利率变化情况

单位:元

年　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5 年 1-7 月				
终端综合测试仪	20,853,499.13	13,488,708.59	7,364,790.54	35.32%
一致性测试系统	5,673,077.08	2,152,357.33	3,520,719.75	62.06%
协议分析测试仪	4,182,486.25	868,333.20	3,314,153.04	79.24%
续保服务	2,234,440.52	268,366.03	1,966,074.49	87.99%
主营业务小计	**32,943,502.98**	**16,777,765.15**	**16,165,737.82**	**49.07%**
维修服务	79,148.78	20,790.13	58,358.65	73.73%
配件销售	913,427.40	829,590.03	83,837.37	9.18%
租赁服务	371,794.87		371,794.87	100.00%
其他业务小计	**1,364,371.05**	**850,380.16**	**513,990.89**	**37.67%**
合计	**34,307,874.03**	**17,628,145.31**	**16,679,728.71**	**48.62%**
2014 年度				
终端综合测试仪	47,087,712.45	22,227,166.31	24,860,546.14	52.80%
一致性测试系统	72,339,860.76	12,051,249.01	60,288,611.75	83.34%
协议分析测试仪	11,270,087.03	2,744,936.74	8,525,150.29	75.64%
续保服务	2,377,230.27	504,769.60	1,872,460.67	78.77%
主营业务小计	**133,074,890.51**	**37,528,121.66**	**95,546,768.85**	**71.80%**
维修服务	175,723.67	28,438.30	147,285.37	83.82%
配件销售	863,913.56	432,857.92	431,055.64	49.90%
租赁服务	525,811.96		525,811.96	100.00%
其他业务小计	**1,565,449.19**	**461,296.22**	**1,104,152.97**	**70.53%**
合计	**134,640,339.70**	**37,989,417.88**	**96,650,921.82**	**71.78%**
2013 年度				
终端综合测试仪	50,128,753.33	20,464,705.51	29,664,047.82	59.18%
一致性测试系统	19,987,838.54	2,344,502.13	17,643,336.41	88.27%
协议分析测试仪	13,283,025.20	1,662,953.00	11,620,072.20	87.48%
续保服务	5,165,053.74	569,719.41	4,595,334.33	88.97%
主营业务小计	**88,564,670.81**	**25,041,880.05**	**63,522,790.76**	**71.72%**
维修服务	64,041.70	31,818.17	32,223.53	**50.32%**
配件销售	5,849,228.90	3,685,667.83	2,163,561.07	**36.99%**
租赁服务	943,418.80	112,820.51	830,598.29	**88.04%**
其他业务小计	**6,856,689.40**	**3,830,306.51**	**3,026,382.89**	**44.14%**
合计	**95,421,360.21**	**28,872,186.56**	**66,549,173.65**	**69.74%**

（1）综合毛利率分析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8.62%、71.78%、和 69.74%，公司 2014 年综合毛利率增长，2015 年度有所下降。①2014 年综合毛利率增长的原因为：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一致性测试系统销

售增长较快。2013 年、2014 年一致性测试系统毛利率维持在 80%以上，其占比从 2013 年度的 18.49%增加到 2014 年度的 53.73%，从而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率从 17.24%增加到 44.78%，直接拉升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②综合毛利率 2015 年有所回落。原因系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4G 技术成熟的背景下，市场上同质化产品增多，销售竞争激烈，导致了毛利率的下滑，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一致性测试系统销量下降，对综合毛利率贡献率从 44.78%下降到 10.26%，导致最终综合毛利率下降。

（2）终端综合测试仪毛利率分析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终端综合测试仪毛利率分别为 35.32%、52.80%、59.18%，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下降，15 年下降明显，由于进入 15 年以后终端综合测试仪市场进入稳定期，但是行业内竞争者增多，竞争更加激烈，产品价格下降，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

（3）一致性测试系统毛利率分析

一致性测试系统主要面向研发、认证市场，产品单价较高。2013 年下半年推出一致性测试系统，推出初期定价较高，2013 年至 2014 年高端配置的产品销售所占比例较大，带动一致性测试系统整体毛利率较高，2015 年前半年低端配置的一致性测试系统销售占比较大，产品定价较低，毛利率相对报告期内其他年份相对较低。

（4）协议分析测试仪毛利率分析

协议分析测试仪毛利率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79.24%、56.80%、49.57%，呈逐年下降趋势，原因是协议分析测试仪 2011 年推出市场，初期毛利率较高，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毛利率下降。

（5）续保服务毛利率分析

续保服务毛利率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87.99%、78.77%、88.97%，该服务成本全部为人工支出，毛利率一直在较高水平。2014 年收入下降 53.97%，人均产出率下降，毛利率下降。

（6）其他业务毛利率分析

其他业务包括销售原材料，租赁，维修等业务，其中①配件销售业务毛利率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9.18%，49.90%，36.99%，公司配件单价差异较大，2013、2014 年公司主要销售射频模块单价较高的配件，2015

年主要销售电缆等售价较低的配件，因此毛利率变动较大。②维修业务成本主要为材料支出，由于不同材料价格差异较大，毛利率受更换材料价格影响明显；③租赁业务毛利毛利率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100.00%、100.00%、88.04%，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全部为产品租赁业务，2013 年度公司除发生产品租赁业务以外，发生部分设备租赁业务，产品租赁业务无成本分摊，设备租赁业务成本为相关设备分摊的折旧费。

（六）收入、利润的变动趋势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较 2013 年变动
营业收入	34,307,874.03	134,640,339.70	95,421,360.21	41.10%
营业成本	17,628,145.31	37,989,417.88	28,872,186.56	31.58%
营业利润	-38,197,003.13	-11,855,356.80	-27,879,265.86	-57.48%
利润总额	-22,089,466.14	12,946,248.95	4,876,452.89	165.48%
净利润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325.74%

报告期内，2014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增长 41.10%，营业成本较 2013 年度增长 31.58%，2014 年公司收入增长快于成本，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毛利和售价较高的一致性测试系统销售增幅明显，占 2014 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53.72%。

2014 年营业利润比 2013 年分别增加 16,023,909.06 元，原因是 2014 年毛利和售价较高的一致性测试系统提升了销售收入，增加了公司的营业利润。

2014 年利润总额、净利润比 2013 年分别增加 8,069,796.06 元、9,923,963.66 元 ，原因是 2014 年公司政府补助摊销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相对于 2013 年有所下降。

未来公司将在开拓市场的同时进行有效的研发支出控制，依托公司对市场和产品的了解，继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增加高配置产品的销售，维持较高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另外，公司正在持续推出新的产品适应新的客户群体，同时正在积极调整销售渠道，依靠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与售后服务水平，公司的品牌、市场竞争优势，争取获得更高的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七）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及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变动率

	份			
营业收入	34,307,874.03	134,640,339.70	95,421,360.21	41.10%
销售费用	7,122,415.35	10,288,115.46	8,527,065.12	20.65%
管理费用	47,398,414.82	97,647,275.55	84,389,918.80	15.71%
财务费用	-811,087.69	-898,121.02	5,076.84	-17791%
期间费用合计	53,709,742.48	107,037,269.99	92,922,060.76	15.1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29%	7.64%	6.33%	20.6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5.20%	72.52%	62.68%	15.7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60%	-0.67%	0.00%	-1779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9.89%	79.50%	69.02%	15.19%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及社保	3,540,953.94	4,765,928.17	4,256,030.96
差旅费	334,091.86	646,136.19	444,184.10
招待费	199,817.90	317,492.70	303,803.90
办公费	663,067.21	829,649.47	965,379.68
运输费	48,220.00	197,348.54	162,016.15
折旧摊销	103,208.50	67,070.71	394,830.42
投标招标	49,930.00	160,479.00	88,610.57
租赁费	928,104.00	965,596.48	1,003,497.16
维修费	9,725.00	344,587.85	12,660.00
物料消耗	690,109.90	658,449.13	896,052.18
授权使用费	555,187.04	1,335,377.22	-
合计	**7,122,415.35**	**10,288,115.46**	**8,527,065.12**

自 2014 年起，为进一步与国际市场接轨，公司与美国高通签订了授权使用合同，即每季度，对公司销售的含有 LTE/WCDMA 软件的仪器以及衍生产品和服务征收使用费。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及社保	2,976,785.34	5,035,279.86	5,947,441.06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差旅费	115,774.60	115,774.60	216,547.70
招待费	69,369.02	146,766.90	222,584.44
办公费	1,139,357.32	1,634,286.67	1,924,800.48
研究费	39,931,450.21	86,347,667.41	70,055,394.11
折旧摊销	992,499.82	1,788,281.74	1,883,076.03
租赁费	1,849,692.14	2,014,380.20	2,122,943.73
交通费	25,014.50	61,396.40	67,117.80
中介机构费	298,471.87	503,441.77	1,950,013.45
合计	**47,398,414.82**	**97,647,275.55**	**84,389,918.8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比有所上升。2014 年度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为 10,709.59 万元，2013 年度公司的期间费用合计为 9,292.21 万元，增长 15.71%，收入同期增长 41.10%，公司费用的增长幅度小于收入增长幅度。

公司 2014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度增长 20.65%，主要原因为公司与高通签署授权使用费。

公司 201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度增长 15.71%。原因是研发费用增幅较大，增长 23.26%。由于 2014 年大规模商用化，公司相关在研项目增加，费用支出增加。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1,151,383.35	531,300.01
减：利息收入	783,342.05	2,063,293.70	759,871.03
汇兑损益	-38,440.79	-6,985.13	209,089.60
银行手续费	10,695.15	20,774.46	24,558.26
合　计	-811,087.69	-898,121.02	5,076.84

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基数较小，2014 年度增长较快，主要是 2014 年公司的理财收益增加明显所致。

公司 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38,440.79、-6,985.13、209,089.60，虽然公司与海外客户之间的销售金额较大，但是公司近三年汇兑损益金额较小，主要原因是公司期末资产中外币金额非常小，期末资产按照期末汇率折算汇兑损益金额很小，外汇损益主要由日常交易结汇产生，具体体现在以下几点，①公司海外客户回款较好，在海外销售

金额最大的 2013 和 2014 年度，未形成期末应收账款。②同时公司没有外币采购需要，每次收到外汇均及时兑换为人民币，结汇周期较短，汇率变动较小，结汇产生汇兑损益较小，期末也未形成外币货币资金，随着公司销售业务的扩大，销售产品种类的增多，海外销售会逐渐增加，公司的外汇结算业务产生的汇兑损益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另外 2014 年公司的外汇损益金额较小，主要原因是 2014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 U 型，在 2014 年 4 月份汇率达到最高点。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存在波动，这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关。随着公司今后逐步加强对期间费用的管理控制，各项费用的增长速度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将日趋合理。

（八）报告期公司的研发情况

1、研发费用按照发生科目归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15,729,253.52	32,622,895.88	29,758,767.71
材料费	13,501,922.04	28,843,009.66	16,843,606.26
折旧摊销分摊	4,552,786.06	7,850,116.20	6,797,054.34
房租费	1,534,698.34	3,865,213.68	3,459,897.42
测试化验加工费	2,189,181.68	8,534,009.88	8,899,854.83
差旅费	490,661.27	1,271,021.20	1,348,514.57
知识产权事务费	1,475,323.28	2,098,384.71	1,336,359.87
国际合作与交流	142,621.65	635,187.91	534,296.50
会议费	102,701.00	110,276.50	399,961.70
其他费用	212,301.37	517,551.79	677,080.91
合计	**39,931,450.21**	**86,347,667.41**	**70,055,394.11**

2、研发费用按照研发项目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6G 宽带射频模块的研发	2,693,095.57	4,797,395.22	9,310,593.83
EP 平台的研发			4,419,820.31
TD-LTE 射频一致性测试系统			1,561,491.40
TD-LTE 及 TD-LTE-AdvancedTTCN 测试集开发			3,228,243.58

TD-LTE-AdvancedTTCN 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开发	2,098,886.07	351,336.64	7,336,657.57
TD-LTETTCN 扩展测试集仪表开发			9,294,121.20
LTE 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研制			9,070,705.49
TD－LTE 终端多模基带芯片验证			693,971.83
TD-LTE 无线终端综合测试仪器的研究与开发			158,723.54
时变、宽带、多维信道仿真仪的研发和产业化	2,056,249.40	535,820.64	998,443.07
TD-LTE-Advanced 终端综合测试仪表开发	2,232,182.40	15,890,504.44	8,225,650.59
多天线无线信道模拟器开发	3,632,523.20	30,605,424.10	5,981,134.35
支持 802.11ac 的 WiFi 终端测试仪		2,834,417.10	3,278,175.94
SP8020WIFI 终端测试仪	3,091,971.97	2,199,177.46	2,078,320.69
多路信号源的开发		4,779,696.59	4,419,340.71
NXT 平台的研发	1,585,419.49	10,544,450.71	
TD-LTE-Advanced 多模多频终端无线资源管理及射频一致性测试仪表开发	15,191,588.43	11,035,629.83	
全制式 4G 终端应用测试仪研制	2,649,504.08	2,557,988.03	
LTE/TD-SCDMA/WCDMA/GSM 频率评估研究及无线测试系统研发	4,700,029.60	215,826.64	
合计	**39,931,450.21**	**86,347,667.41**	**70,055,394.11**

3、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份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4,307,874.03	134,640,339.70	95,421,360.21
研发费用	39,931,450.21	86,347,667.41	70,055,394.11
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	116.39%	64.13%	73.42%

报告期内研发支出保持了较高增长态势，主要原因在于：

公司为高科技及软件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对于公司长期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起着决定性作用。为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需加大公司的研发投入力度，以获取竞争优势。这主要反映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公司需要大量高级技术人才以跟踪目前行业最新技术进展，获取市场需求信息，确立研发方向，进行新技术研究与开发。公司研发规模持续扩大，研发技术人员增加较多。通信领域技术人才的薪酬较其他行业高，所以为了保持研

发技术人员队伍稳定，每年薪酬福利水平幅度提升较快，由此导致人员成本不断增加。

其次，公司承担了多个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研究课题，公司为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加大了实验室的建设力度，购买了大量的研发设备，搭建了研发环境，为技术研究和开发配备了软、硬件条件，也导致公司的研发投入较高。

最后，移动通信领域新技术涌现不断，为保持公司产品在市场的领先优势，需要研究和开发最新的技术。通信标准规范也在不断地变化中，公司需要根据通信标准规范的变化对产品持续进行开发、改进和完善。这导致产品的研发周期加长，也是研发费用较高的原因之一。

未来公司将在开拓市场的同时进行有效的研发支出控制，依托公司对市场和产品的了解，继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增加高配置产品的销售，维持较高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尽快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多年来保持在较高水平，但是与国外测试仪器设备商相比，价格优势仍然非常明显，公司会继续利用自己在定价方面的竞争优势、灵活性，以及高反应速度、相对低成本的售后服务，提高自身的市场占有率，另外，公司正在持续推出新的产品适应新的客户群体，同时正在积极调整销售渠道，依靠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公司的品牌、市场竞争优势，争取获得更高的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九）营业外收支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补助	11,657,394.92	19,356,150.62	29,119,655.76
退税	4,438,191.00	5,458,676.65	3,649,095.11
其他	13,527.71	-	-
合计	**16,109,113.63**	**24,814,827.27**	**32,768,750.87**

政府补助与退税余额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7 月份	2014 年	2013 年度	说明
软件增值税退税	4,438,191.00	5,328,676.65	3,649,095.11	
营业税退税		130,000.00	0.00	
国内专利资助金	35,200.00	6,800.00	0.00	

中关村开放实验室专项资金		2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时变、宽带、多维信道仿真仪的研发和产业化	109,516.72	181,834.61	246,733.96	北京邮电大学拨款
TD-LTE-Advanced 终端综合测试仪表开发	955,727.71	3,875,970.36	7,160,669.81	工信专项三函【2013】48号
多天线无线信道模拟器研发	673,829.71	4,697,926.18	2,582,145.95	工信专项三函【2013】48号
TD-LTE-Advanced 多模多频终端无线资源管理及射频一致性测试仪表开发	7,161,266.56	8,328,602.81	0.00	工信专项三函【2014】65号
TD-LTE-Advanced 多模多频终端协议一致性 TTCN 测试集开发	895,662.43	232,900.00	0.00	TD 产业联盟拨款
全制式 4G 终端应用测试仪研制	532,350.00	935,640.00	0.00	
LTE/TD-SCDMA/WCDMA/GSM 频率评估研究及无线测试系统研发	1,293,841.79	31,176.73	0.00	国家无线电检测中心拨款
2013/2014 年大学生见习基地补贴款		37,080.00	17,500.00	
新增员工补贴		2,000.00	56,000.00	
高新区技术交易奖励		43,000.00	115,800.00	西安市统筹科技资源改革示范基地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市财发[2011]594 文
SP8020WiFi 终端测试仪		119,037.30	230,962.70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西安个税补贴		2,314.03	0.00	西安高新区高层次人才优惠政策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房租返还		611,868.60	699,683.08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河亮点项目入区及投资协议
西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50,000.00	5,000.00	
TD-LTE-AdvancedTTCN 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开发			5,622,784.33	工信专项三函【2012】28号
TD-LTETTCN 扩展测试集仪表开发（无线资源管理部分）			6,046,851.64	工信专项三函【2012】28号
LTE 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研制			2,998,735.26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课题号 D121100002312001
TD-LTETTCN 测试集开发			1,428,932.73	TD 产业联盟拨款

支持 802.11ac 的 WiFi 终端测试仪			210,000.00	
TD－LTE 终端多模基带芯片验证			305,516.63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课题号 D121100002312002
TD-LTE 无线终端综合测试仪器的研究与开发			255,000.00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合（协）作任务书项目编号 61027003
TD-LTE 射频一致性测试系统			602,339.67	工信专项三函【2011】014 号
中关村管委会上市资助资金			500,000.00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支持企业改制上市资助资金管理办法中科园发〔2011〕31 号
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中介补贴款			10,500.00	
软件产品奖励			4,500.00	
人才引进及培训管理专项款			20,000.00	
合计	**16,095,585.92**	**24,814,827.27**	**32,768,750.87**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项目补助收入，均为公司承担的国家级和北京市的重大科技专项的拨款，主要系对公司进行课题项目研发等综合性项目成本支出的一种补偿；由于相关补助主要系对公司成本支出的一种补偿，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课题合同、预算书等信息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根据准则的要求采用收益法对其进行核算，即在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时将其计入“递延收益”科目进行归集，并根据公司实际发生成本的进度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公司项目相关成本支出计入“管理费用-研发支出”进行核算。

2014 年度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较 2013 年度减少 9,763,505.14 元，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大部分 3G 重大专项项目完成，按照项目进度将递延收益结转至营业外收入造成的。

2014 年返还营业税 13 万元，是因为星河亮点西安子公司当年签署委托技术开发合同实行先征后返的税收优惠政策形成营业外收入。

（十）税收优惠

公司的税收优惠政策包括软件销售增值税退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税收优惠等。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及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一、企业所得税优惠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额		1,610,163.89	1,318,651.55
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额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小计		1,610,163.89	1,318,651.55
二、增值税优惠			
软件产品增值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	4,438,191.00	5,328,676.65	3,649,095.11
增值税税收优惠的企业所得税影响			
增值税税收优惠净额	4,438,191.00	5,328,676.65	3,649,095.11
三、其他税收税收优惠			
营业税税收优惠		130,000.00	
营业税税收优惠的企业所得税影响		19,500.00	
营业税税收优惠净额		110,500.00	
四、税收优惠合计金额	4,438,191.00	7,049,340.54	4,967,746.66
净利润	-21,935,996.73	12,970,513.42	3,046,549.76
税收优惠占净利润比例	20.23%	54.35%	163.06%

另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为 2,598,495.88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为 5,616,619.39 元，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为 527,859.57。公司出口退税率为 17%、由于公司出口产品退税率较高，同时外国客户均为高通、三星等优质客户，对采购产品价格相对不敏感，公司对外出口商品价格适当的提高，增加了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对公司业绩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十一）报告期非经常损益情况

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6.64	-13,221.52	-13,03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657,394.92	19,356,150.62	29,119,655.76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27.7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合计	11,669,345.99	19,342,929.10	29,106,623.64
所得税影响额	1,750,401.90	2,901,439.37	4,365,993.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918,944.09	16,441,489.73	24,740,630.0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52.83%	149.41%	596.8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45.22%	126.76%	812.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854,940.82	-3,470,976.31	-21,694,08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元）	-31,854,940.82	-3,470,976.31	-21,694,080.33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与公司研发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作为国家重大专项项目的承接单位，每年发生的研发费用较高，导致营业利润为负数。报告期内，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26.76%、812.09%，对政府补助的依赖程度有所下降。

（十二）适用的税收政策及主要税种情况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硬件、软件按 17%税率计算销项税，技术服务按 6%税率计算销项，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与子公司报告期均按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优惠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于 2000 年 9 月 22 日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年 25 号），国发[2011]4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1]年 100 号）等文件，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可按法定 17%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2）营业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对单位和个人（包括外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设立的研究开发中心、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收到先征后退营业税 13 万元。

（3）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2008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08110004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公司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备案通知，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 年 9 月 14 日公司再次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F20111100037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再次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41100157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取得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编号为 F20152040226701 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

2013 年 7 月 4 日，西安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国家税务局、西安市地方税务局为子公司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颁发的编号为 GR20136100013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13 年 11 月 18 日，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给子公司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颁发编号为 20132040199001 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②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三十条第一款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国家税务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 号）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研究开发费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 50%的税收优惠。

（十三）主要资产情况及其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6,687.67	19,821.00	18,437.87
银行存款	96,764,301.57	81,147,914.36	57,054,601.72
合计	**96,780,989.24**	**81,167,735.36**	**57,073,039.59**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27,296.27	10,658,274.36	5,546,256.00
合计	**5,627,296.27**	**10,658,274.36**	**5,546,256.00**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
深圳市海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5.5.15	2015.8.15	2,484,000.00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2015.5.22	2015.8.22	1,563,678.39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2015.7.10	2015.10.10	838,496.55
深圳国威电子有限公司	2015.6.11	2015.12.11	181,541.16
深圳福盛高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15.5.12	2015.11.12	154,451.60
合计	--	--	**5,222,167.70**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53,104.77	76.31	2,457,614.98	29,495,489.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17,181.40	23.69	1,765,183.29	8,151,998.11
组合小计	**9,917,181.40**	**23.69**	**1,765,183.29**	**8,151,998.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41,870,286.17**	**100.00**	**4,222,798.27**	**37,647,487.90**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166,037.42	78.17	1,519,931.94	32,646,105.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40,558.40	21.83	1,679,736.93	7,860,821.47
组合小计	**9,540,558.40**	**21.83**	**1,679,736.93**	**7,860,821.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43,706,595.82**	**100.00**	**3,199,668.87**	**40,506,926.95**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91,574.32	56.28	1,228,071.59	22,763,502.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36,820.33	43.72	1,809,834.13	16,826,986.20
组合小计	**18,636,820.33**	**43.72**	**1,809,834.13**	**16,826,986.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42,628,394.65**	**100.00**	**3,037,905.72**	**39,590,488.93**

（2）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①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0-3 个月	757,166.51	-	-	757,166.51
4-6 个月	2,228,907.98	5.00	111,445.40	2,117,462.58
7-12 个月	414,000.00	5.00	20,700.00	393,300.00
1－2 年	2,871,726.20	10.00	287,172.62	2,584,553.58
2－3 年	2,384,125.42	30.00	715,237.62	1,668,887.80
3－4 年	1,261,255.29	50.00	630,627.65	630,627.64
4－5 年	-	80.00	-	
5 年以上	-	100.00	-	
合计	**9,917,181.40**	**--**	**1,765,183.29**	**8,151,998.11**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0-3 个月	577,979.17	-	-	577,979.17
4-6 个月	434,665.00	5.00	21,733.25	412,931.75
7-12 个月	153,797.18	5.00	7,689.86	146,107.32
1－2 年	6,320,861.76	10.00	632,086.18	5,688,775.58
2－3 年	42,000.00	30.00	12,600.00	29,400.00
3－4 年	2,011,255.29	50.00	1,005,627.64	1,005,627.65
4－5 年	-	80.00	-	
5 年以上	-	100.00	-	
合计	**9,540,558.40**	**--**	**1,679,736.93**	**7,860,821.47**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0-3 个月	9,758,553.18	-	-	
4-6 个月	2,000,000.00	5.00	100,000.00	1,900,000.00
7-12 个月	1,559,384.06	5.00	77,969.20	1,481,414.86
1－2 年	547,000.00	10.00	54,700.00	492,300.00
2－3 年	4,043,883.09	30.00	1,213,164.93	2,830,718.16
3－4 年	728,000.00	50.00	364,000.00	364,000.00
4－5 年		80.00	-	
5 年以上	-	100.00	-	
合计	**18,636,820.33**	**-**	**1,809,834.13**	**16,826,986.20**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2015年7月31日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16,869,104.77	504,914.98	2.99%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50,000.00	1,755,000.00	30.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上海瑞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27,000.00	197,700.00	3.93%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4,207,000.00	-	-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合计	**31,953,104.77**	**2,457,614.98**	**7.69%**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2014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9,479,124.70	532,443.78	5.62%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7,535,231.12	-	-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宏达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275,800.00	-	-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50,000.00	585,000.00	10.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深圳市佳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3,023,881.60	252,388.16	8.35%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上海瑞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2,000.00	150,100.00	5.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合计	**34,166,037.42**	**1,519,931.94**	**4.45%**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2013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10,391,574.32	533,071.59	5.13%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50,000.00	292,500.00	5.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深圳市佳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	225,000.00	5.36%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	3,550,000.00	177,500.00	5.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

应收账款内容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限公司				合可收回性计提
合计	**23,991,574.32**	**1,228,071.59**	**5.12%**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实力雄厚、信誉良好的大型企业等优质客户，虽然公司应收账款数额逐年增加，但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坏账情况。目前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70.46%。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仍需进一步提高竞争实力，加强内部管理，提高资产周转能力，以应对未来应收账款继续增加带来的风险。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①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69,104.77	2 年以内	40.29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0,000.00	2-3 年	13.97
上海瑞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7,000.00	2 年以内	12.01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7,000.00	1 年以内	10.05
深圳市佳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1,986.42	3 年以内	6.74
合计		**34,775,091.19**		**83.05**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79,124.70	2 年以内	21.69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35,231.12	1 年以内	17.24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0,000.00	1-2 年	13.38
宏达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75,800.00	1 年以内	12.07
深圳市佳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3,881.60	2 年以内	6.92
合计		**31,164,037.42**		**71.30**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客户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91,574.32	2 年以内	24.38
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50,000.00	1 年以内	13.72
深圳市佳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0,000.00	2 年以内	9.85
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0,000.00	1 年以内	8.33
上海瑞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7,000.00	1 年以内	6.87
合计		**26,918,574.32**		**63.15**

（4）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77,560.66	75.56	5,933,177.27	97.41
1-2 年（含）	1,771,536.64	24.44	157,859.42	2.59
2-3 年（含）	-			
合计	**7,249,097.30**	**100.00**	**6,091,036.69**	**100.00**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33,177.27	97.41	3,225,843.45	100.00
1-2 年	157,859.42	2.59		
2-3 年（含）			-	-
合计	**6,091,036.69**	**100.00**	**3,225,843.45**	**100.00**

预付账款余额主要为预付的设备款、房租费和测试验证费以及少量的材料款。预付账款增加幅度较大，原因是 2014 年开始研发项目增加，研发设备、测

试验证服务采购相应增加，且采购多采用预付结算模式，但是账龄基本保持在 1 年以内，周转速度较快，流动性较好。

（2）预付款项余额往来单位的情况如下

①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占比%	性质	账龄
深圳市如意高科电子有限公司	2,922,708.00	40.32	设备款	1 年以内
中科晶上（苏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8.28	测试验证费	1 年以内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500,000.00	6.90	测试验证费	1 年以内
北京金色慧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17,833.75	5.76	房租款	1 年以内
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计量中心	369,660.00	5.10	测试验证费	1 年以内
合计	**4,810,201.75**	**66.36**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性质	账龄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660,230.00	27.26	设备款	1 年以内
北京金色慧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39,598.75	15.43	房租款	1 年以内
中科晶上（苏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9.85	测试验证费	1 年以内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500,000.00	8.21	测试验证费	1 年以内
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计量中心	271,710.00	4.46	测试验证费	1 年以内
合计	**3,971,538.75**	**65.21**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性质	账龄
北京金色慧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30,561.25	28.85	房租款	1 年以内
深圳市艾特讯科技有限公司	186,000.00	5.77	设备款	1 年以内
北京望京科技孵化服务有限公司	117,333.32	3.64	房租	1 年以内
北京商务中心区通信科技有限	56,500.00	1.75	网络使用费	1 年以内

公司				
无锡市同步电子有限公司	43,903.00	1.36	测试验证费	1 年以内
合计	**1,334,297.57**	**41.37**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3,114,782.21	100.00		3,114,782.21
组合小计	**3,114,782.21**	**100.00**		**3,114,782.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114,782.21**	**100.00**		**3,114,782.21**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80,000.00	73.49		8,5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3,095,719.64	26.51		3,095,719.64
组合小计	**3,095,719.64**	**26.51**		**3,095,719.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675,719.64**	**100.00**		**11,675,719.64**

单位：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80,000.00	77.12		8,5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2,545,263.60	22.88		2,545,263.60
组合小计	**2,545,263.60**	**22.88**		**2,545,263.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125,263.60**	**100.00**		**11,125,263.60**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8 万元，系 2012 年与威乐（中国）水泵系统有限公司签署购地协议，预付部分购地款用于生产，由于手机制造产业集中在珠三角区域，后公司将生产基地转向深圳，2015 年 2 月，协商一致解除合同，款项退回公司，基于会计基本原则，将其调整到其他应收款。

（2）组合中，按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348,449.46	690,521.95	723,733.13
押金	2,246,332.75	1,855,989.46	1,417,974.49
保证金	20,000.00	386,979.73	304,600.00
借款	500,000.00		
出口退税	-	162,228.50	98,955.98
合计	**3,114,782.21**	**3,095,719.64**	**2,545,263.60**

（3）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①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大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北京金色慧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12,187.85	35.71	租房押金	3-4 年
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6.05	借款	1 年以内
深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0,762.64	6.45	个人公积金	1 年以内

西安软件园发展中心	149,617.88	4.80	租房押金	3-4 年
程泰	98,000.00	3.15	备用金	1 年以内
合计	**2,060,568.37**	**66.16**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威乐（中国）水泵系统有限公司	8,580,000.00	73.49	购地款	2-3 年
北京金色慧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12,187.85	9.53	租房押金	2-3 年
深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306,810.00	2.63	个人公积金	1 年以内
北京恒翊丰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60,714.56	1.38	押金	1 年以内
西安软件园发展中心	149,617.88	1.28	租房押金	2-3 年
合计	**10,309,330.29**	**88.31**		

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威乐（中国）水泵系统有限公司	8,580,000.00	77.12	购地款	1-2 年
北京金色慧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6,929.50	10.31	租房押金	1-2 年
深圳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311,262.00	2.80	个人公积金	1 年以内
广东省通讯终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39,000.00	2.15	质量保证金	1 年以内
西安软件园发展中心	149,617.88	1.34	租房押金	1-2 年
合计	**10,426,809.38**	**93.72**		

（4）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①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熊健翔	股东	50,000.00	2.43%
王航宇	股东	15,000.00	0.73%
张治	股东	5,000.00	0.24%
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0.00	24.27%
合计	-	**570,000.00**	**27.66%**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王航宇	股东	15,000.00	0.15%
张治	股东	5,000.00	0.05%
张宇峰	股东	20,000.00	0.19%
张丹丹	股东	10,000.00	0.10%
合计	-	**50,000.00**	**0.48%**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王航宇	股东	15,000.00	0.14%
王奥博	股东	600.00	0.01%
郑国荣	股东	30,000.00	0.27%
陈杰	股东	40,000.00	0.36%
张宇峰	股东	40,600.00	0.36%
合计	-	**126,200.00**	**1.13%**

6、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377,376.84		15,377,376.84	12,402,725.48		12,402,725.48
在产品	18,158,015.05		18,158,015.05	21,326,052.34		21,326,052.34
库存商品	8,142,522.27		8,142,522.27	9,857,617.29		9,857,617.29
合计	**41,677,914.16**		**41,677,914.16**	**43,586,395.11**		**43,586,395.11**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02,725.48		12,402,725.48	19,549,096.84		19,549,096.84
在产品	21,326,052.34		21,326,052.34	19,976,519.67		19,976,519.67
库存商品	9,857,617.29		9,857,617.29	12,685,170.05		12,685,170.05
合计	**43,586,395.11**		**43,586,395.11**	**52,210,786.56**		**52,210,786.56**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大，原因是公司采购原材料用于研发和生产，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原材料中属于研发购买的原材料余额分别为 8,071,641.63 元、6,411.78 元和 1,072,177.42 元。

公司库存商品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拓展了销售渠道，将产品以卖断方式销售给测试设备租赁商，压缩了供货时间，减少了公司的库存量，提高了公司产成品周转率。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14,797.40	76,841.52	76,841.52
增值税	2,694,363.48	241,639.18	3,200,705.67
合计	**2,809,160.88**	**318,480.70**	**3,277,547.19**

公司的研发采购原材料和设备金额较大，导致每年的进项税额较大，另外公司部分出口业务实行“免抵退”的政策，导致销项税金额较小，综上所述，公司的进项税大于销项税，每年产生一定的留抵进项税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经重分类调整到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所得税余额一直为负数，原因是公司的研发项目较多，发生额较大，进而导致加计扣除金额较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为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经重分类调整到其他流动资产。

8、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公司投资	2,684,590.29		2,684,590.29	2,671,377.40		2,671,377.40
合计	**2,684,590.29**		**2,684,590.29**	**2,671,377.40**		**2,671,377.40**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公司投资	2,671,377.40		2,671,377.40			
合计	**2,671,377.40**		**2,671,377.4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	2,671,377.40	13,212.89		2,684,590.29
合计	**2,671,377.40**	**13,212.89**		**2,684,590.29**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	28,622.60	2,671,377.40
合计		**2,700,000.00**	**28,622.60**	**2,671,377.40**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份收回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270 万元。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 月 1 日	1,263,264.85	2,479,456.93	27,166,144.03	2,321,918.50	33,230,784.31
2. 本期增加金额	48,678.00	252,266.21	13,952,372.08		14,253,316.29
购置	48,678.00	252,266.21	13,952,372.08		14,253,316.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081.46	110,352.95			263,434.41
处置或报废	153,081.46	110,352.95			263,434.41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158,861.39	2,621,370.19	41,118,516.11	2,321,918.50	47,220,666.19
二. 累计折旧					
1. 2013 年 1 月 1 日	758,441.97	1,574,879.54	12,940,621.23	1,802,289.08	17,076,231.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238.93	373,356.90	5,572,824.30	220,776.32	6,322,196.45
计提	155,238.93	373,356.90	5,572,824.30	220,776.32	6,322,196.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427.39	104,974.90			250,402.29
处置或报废	145,427.39	104,974.90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68,253.51	1,843,261.54	18,513,445.53	2,023,065.40	23,148,025.98

项　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合计
三. 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90,607.88	778,108.65	22,605,070.58	298,853.10	24,072,640.21
2. 2013 年 1 月 1 日	504,822.88	904,577.39	14,225,522.80	519,629.42	16,154,552.49

单位：元

项　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158,861.39	2,621,370.19	41,118,516.11	2,321,918.50	47,220,666.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214.13	206,358.94	2,227,348.32	344,094.00	2,902,015.39
购置	124,214.13	206,358.94	2,227,348.32	344,094.00	2,902,015.39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5.73	554,684.52		557,180.25
处置或报废		2,495.73	554,684.52		557,180.25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83,075.52	2,825,233.40	42,791,179.91	2,666,012.50	49,565,501.33
二. 累计折旧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68,253.51	1,843,261.54	18,513,445.53	2,023,065.40	23,148,025.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496.08	373,702.35	5,507,646.43	131,730.05	6,165,574.91
计提	152,496.08	373,702.35	5,507,646.43	131,730.05	6,165,574.91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0.94	541,587.79		543,958.73
处置或报废		2,370.94	541,587.79		543,958.73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20,749.59	2,214,592.95	23,479,504.17	2,154,795.45	28,769,642.16
三. 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合计
四. 账面价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62,325.93	610,640.45	19,311,675.74	511,217.05	20,795,859.17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90,607.88	778,108.65	22,605,070.58	298,853.10	24,072,640.21

单位：元

项　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仪器仪表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83,075.52	2,825,233.40	42,791,179.91	2,666,012.50	49,565,50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440,807.32	281,716.96	3,289,021.41		4,011,545.69
购置	440,807.32	281,716.96	3,289,021.41		4,011,545.69
3. 本期减少金额			4,300.00		4,300.00
处置或报废			4,300.00		4,300.00
4. 2015 年 7 月 31 日	1,723,882.84	3,106,950.36	46,075,901.32	2,666,012.50	53,572,747.02
二. 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20,749.59	2,214,592.95	23,479,504.17	2,154,795.45	28,769,642.16
2. 本期增加金额	89,549.80	153,783.54	3,150,295.14	88,983.86	3,482,612.34
计提	89,549.80	153,783.54	3,150,295.14	88,983.86	3,482,612.34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3.36		2,723.36
处置或报废			2,723.36		2,723.36
4. 2015 年 7 月 31 日	1,010,299.39	2,368,376.49	26,627,075.95	2,243,779.31	32,249,531.14
三. 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 年 7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5 年 7 月 31 日	713,583.45	738,573.87	19,448,825.37	422,233.19	21,323,215.88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62,325.93	610,640.45	19,311,675.74	511,217.05	20,795,859.17

1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6,879,068.38	164,535.90	-	47,043,604.28
1、软件	30,670,268.38	164,535.90	-	30,834,804.28
2、专利权	16,208,800.00	-	-	16,208,8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7,170,557.68	2,592,382.06	-	19,762,939.74
1、软件	7,504,300.55	1,746,579.34	-	9,250,879.89
2、专利权	9,666,257.13	845,802.72	-	10,512,059.8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708,510.70	--	--	27,280,664.54
1、软件	23,165,967.83	--	--	21,583,924.39
2、专利权	6,542,542.87	--	--	5,696,740.15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1、软件	-	-	-	-
2、专利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708,510.70	--	--	27,280,664.54
1、软件	23,165,967.83	--	--	21,583,924.39
2、专利权	6,542,542.87	--	--	5,696,740.15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5,479,068.38	1,400,000.00		46,879,068.38
1、软件	29,270,268.38	1,400,000.00	-	30,670,268.38
2、专利权	16,208,800.00	-	-	16,208,8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2,824,596.22	4,345,961.46		17,170,557.68
1、软件	4,608,286.61	2,896,013.94		7,504,300.55
2、专利权	8,216,309.61	1,449,947.52	-	9,666,257.1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654,472.16	--	--	29,708,510.70
1、软件	24,661,981.77	--	--	23,165,967.83
2、专利权	7,992,490.39	--	--	6,542,542.87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1、软件	-	-	-	-
2、专利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654,472.16	--	--	29,708,510.70
1、软件	24,661,981.77	--	--	23,165,967.83
2、专利权	7,992,490.39	--	--	6,542,542.87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36,783,387.26	8,695,681.12	-	45,479,068.38
1、软件	20,574,587.26	8,695,681.12	-	29,270,268.38
2、专利权	16,208,800.00	-	-	16,208,8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9,055,553.99	3,769,042.23	-	12,824,596.22
1、软件	2,289,191.90	2,319,094.71	-	4,608,286.61
2、专利权	6,766,362.09	1,449,947.52	-	8,216,309.6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727,833.27	--	--	32,654,472.16
1、软件	18,285,395.36	--	--	24,661,981.77
2、专利权	9,442,437.91	--	--	7,992,490.39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1、软件	-	-	-	-
2、专利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727,833.27	--	--	32,654,472.16
1、软件	18,285,395.36	--	--	24,661,981.77
2、专利权	9,442,437.91	--	--	7,992,490.39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222,798.27	633,419.74	3,199,668.87	479,950.33
合计	**4,222,798.27**	**633,419.74**	**3,199,668.87**	**479,950.33**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199,668.87	479,950.33	3,037,905.73	455,685.86
合计	**3,199,668.87**	**479,950.33**	**3,037,905.73**	**455,685.8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构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系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造成。

（十四）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	15,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0**	**-**	**15,000,000.00**	**-**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望京分行签署 2014 年望授字第 024 号授信协议，授信 3,000 万元，授信时间从 201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张平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2015 年 7 月 20 日，公司申请借款 3,000 万元。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3,000 万元。

2013 年 4 月 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望京分行签署 2013 年望授字第 013 号授信协议，授信 3,000 万元，授信时间 2013 年 4 月 8 日至 2014 年 4 月 7 日，张平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2013 年 8 月 27 日，公司申请借款 1500 万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521,585.83	18,430,297.89
合计	**12,521,585.83**	**18,430,297.89**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430,297.89	10,146,275.66
合计	**18,430,297.89**	**10,146,275.66**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3 年增加 828.40 万元，增加比例为 81.65%，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为增加营运资金，整合供应链平台，在不影响双方业务往来的前提下，与主要供应商谈判，相应增加了主要供应商的材料采购结算期限。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①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占比%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3,083,422.17	24.62
北京汇智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3,010,941.56	24.05
北京科宏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3,948.70	5.22
北京京昌喜富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19,130.43	4.94
东莞市远锦机电有限公司	612,870.56	4.89
合计	**7,980,313.42**	**63.72**

②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4,677,976.77	25.38
北京汇智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3,609,535.04	19.58
北京南光哲能贸易有限公司	2,834,098.39	15.38
辰测（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39,366.26	9.44
广州晟尼电子有限公司	792,513.22	4.30
合计	**13,653,489.68**	**74.08**

③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江苏乐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56,100.00	29.13
深圳市追风马科技有限公司	1,715,057.70	16.90
北京汇智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983,722.32	9.70
辰测（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2,001.94	8.50
北京诚润思坦科技有限公司	664,606.89	6.55
合计	**7,181,488.85**	**70.78**

（3）期末余额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830.17	2.14	688,945.07	53.58
1-2 年			585,838.97	45.56

账龄结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3 年	585,838.97	97.87		-
3 年以上			10,990.43	0.85
合计	**598,589.77**	**100.00**	**1,285,853.84**	**100.00**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8,945.07	53.58	2,880,759.62	89.32
1-2 年	585,838.97	45.56	333,333.33	10.34
2-3 年		-	10,990.43	0.34
3 年以上	10,990.43	0.85		-
合计	**1,285,853.84**	**100.00**	**3,225,083.38**	**100.00**

（2）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①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的原因
Qualcomm Incoporated	585,759.60	97.86	待验收
联发软件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12,830.17	2.14	未提供服务
合计	**598,589.77**	**100.00**	

②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的原因
Qualcomm Incoporated	585,759.60	45.55	待验收
北京三星通信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345,911.95	26.90	未到结算期
联发博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01,168.63	23.42	未到结算期
联发软件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25,660.37	2.00	未到结算期
AniteTelecomsLtd	16,003.19	1.25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274,503.74**	**99.12**	

③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的原因
深圳市益光实业有限公司	1,733,373.46	53.75	未到结算期
Qualcomm Incorporated	1,147,386.14	35.57	待验收
宏达通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33,333.35	10.34	未到结算期
宏达国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990.43	0.3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225,083.38**	**100.00**	**--**

公司 2013 年与 Qualcomm Incorporated 签订协议测试仪的定制合同，合同测试例认证工作尚未完成，需要第四代合作伙伴计划（4G 技术规范机构）认证，待取得第三方检测报告，因此未通过客户验收，未确认收入。

（3）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中欠款按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党建经费	7,500.00		
个税退税款			50,065.49
水利建设基金	-	3,754.75	2,858.25
员工代垫款	13,670.83	23,152.81	80,319.00
转拨课题款	1,916,900.00	494,800.00	
合计	**1,938,070.83**	**521,707.56**	**133,242.74**

转拨课题款即公司作为国家研发项目的主承担单位需拨付给联合协办单位的款项。

转拨课题款款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已经全部支付。

（2）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①2015 年 7 月 31 日重要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传输研究所	1,422,100.00	转拨课题款	73.38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4,800.00	转拨课题款	25.53
党建经费	7,500.00	党建经费	0.39
王学娜	13,670.83	员工代垫款	0.71
合计	**1,938,070.83**		**100.00**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重要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4,800.00	转拨课题款	94.84
水利建设基金	3,754.75	水利建设基金	0.72
司岩	14,270.81	员工代垫款	2.74
王奥博	8,882.00	员工代垫款	1.70
合计	**521,707.56**		**100.00**

③2013 年 12 月 31 日重要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个税退税款	50,065.49	个税退税款	38.40
范晓玲	17,837.40	员工代垫款	13.68
付美娟	11,247.27	员工代垫款	8.63
霍静	18,120.53	员工代垫款	13.90
李美燕	20,244.03	员工代垫款	15.53
合计	**117,514.72**		90.13

（3）其他应付款中关联方情况

①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王奥博	8,882.00	员工垫付款
合计	8,882.00	

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1）2015 年份 1-7 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如下：

①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400,661.25	22,743,095.82	28,007,585.84	5,136,171.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67,394.96	1,367,394.9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400,661.25**	**24,110,490.78**	**29,374,980.80**	**5,136,171.23**

②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93,091.77	19,491,365.02	25,471,300.63	13,156.16
二、职工福利费		300,399.23	300,399.23	
三、社会保险费		748,945.32	748,945.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4,000.06	674,000.06	
工伤保险费		23,669.46	23,669.46	
生育保险费		51,275.80	51,275.80	
四、住房公积金		1,484,099.56	1,484,099.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07,569.48	718,286.69	2,841.10	5,123,015.07
合计	**10,400,661.25**	**22,743,095.82**	**28,007,585.84**	**5,136,171.23**

③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302,743.35	1,302,743.35	-
2、失业保险费	-	64,651.61	64,651.61	-
合计	**-**	**1,367,394.96**	**1,367,394.96**	**-**

（2）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如下：

①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562,155.57	44,592,632.85	40,754,127.17	10,400,661.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47,122.47	2,447,122.47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合计	**6,562,155.57**	**47,039,755.32**	**43,201,249.64**	**10,400,661.25**

②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85,202.45	39,062,100.41	36,454,211.09	5,993,091.77
二、职工福利费	-	410,213.59	410,213.59	-
三、社会保险费	-	1,324,282.10	1,324,282.1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80,290.86	1,180,290.86	-
工伤保险费	-	51,617.00	51,617.00	-
生育保险费	-	92,374.24	92,374.24	-
四、住房公积金	-	2,452,302.44	2,452,302.4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76,953.12	1,343,734.31	113,117.95	4,407,569.48
合计	**6,562,155.57**	**44,592,632.85**	**40,754,127.17**	**10,400,661.25**

③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313,154.71	2,313,154.71	-
2、失业保险费		133,967.76	133,967.76	
合计	**-**	**2,447,122.47**	**2,447,122.47**	**-**

（3）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如下：

①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455,918.70	40,817,388.29	40,711,151.42	6,562,155.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686,170.55	2,686,170.55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合计	**6,455,918.70**	**43,503,558.84**	**43,397,321.97**	**6,562,155.57**

②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14,776.73	35,375,959.47	36,305,533.75	3,385,202.45
二、职工福利费	-	413,724.26	413,724.26	-
三、社会保险费	-	1,418,364.72	1,418,364.7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262,742.83	1,262,742.83	-
工伤保险费	-	55,833.00	55,833.00	-
生育保险费	-	99,788.89	99,788.89	-
四、住房公积金	-	2,374,779.25	2,374,779.25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41,141.97	1,234,560.59	198,749.44	3,176,953.12
合计	**6,455,918.70**	**40,817,388.29**	**40,711,151.42**	**6,562,155.57**

③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2,540,037.36	2,540,037.36	-
2、失业保险费		146,133.19	146,133.19	
合计	**-**	**2,686,170.55**	**2,686,170.55**	**-**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相对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较大，主要为公司 2014 年业绩提升较多，年终奖计提增加未付引起。

公司的工会经费与教育费附加从公司成立开始一直计提未发放，由于公司的工会组织没有在全国总工会备案，因此无法取得工会经费拨缴款专用收据，不能在工会经费项下支出。公司正在申请备案，计划在近期处理。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98.86	120,800.08	121,682.38
教育费附加	2,699.52	51,771.46	52,149.59
地方教育附加	-869.76	34,514.31	34,766.39
代扣个人所得税	440,690.29	175,095.87	183,816.04
合计	**448,818.91**	**382,181.72**	**392,414.40**

公司的研发采购原材料和设备金额较大，导致每年的进项税额较大，另外公司部分出口业务实行“免抵退”的政策，导致销项税金额较小，综上所述，公司的进项税大于销项税，每年产生一定的留抵进项税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经重分类调整到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所得税余额一直为负数，原因是公司的研发项目较多，发生额较大，进而导致加计扣除金额较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为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经重分类调整到其他流动资产。

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7 月 31 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307,233.47	13,426,700.00	11,622,154.60	18,111,778.87
合计	**16,307,233.47**	**13,426,700.00**	**11,622,154.60**	**18,111,778.87**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452,487.58	28,287,433.88	18,432,687.99	16,307,233.47
合计	**6,452,487.58**	**28,287,433.88**	**18,432,687.99**	**16,307,233.47**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100,260.26	27,042,900.00	27,690,672.68	6,452,487.58
合计	**7,100,260.26**	**27,042,900.00**	**27,690,672.68**	**6,452,487.58**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项目补助收入，均为公司承担的国家级和北京市的重大科技专项的拨款，主要系对公司进行课题项目研发等综合性项目成本支出的

一种补偿；由于相关补助主要系对公司成本支出的一种补偿，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并结合课题合同、预算书等信息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根据准则的要求采用收益法对其进行核算，即在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时将其计入“递延收益”科目进行归集，并根据公司实际发生成本的进度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公司项目相关成本支出计入“管理费用-研发支出”进行核算。

2014 年年末递延收益金额较 2013 年增加 9,854,745.89，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大部分 3G 重大专项项目完成，按照项目进度将递延收益结转至营业外收入造成的。

2013 年递延收益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2013 年政府补助项目	文件文号	项目期末进度	当年结转收入金额	期末递延收益金额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 射频一致性测试系统”（2011ZX03001-003-02）		100%	60.23	-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 及 TD-LTE-AdvancedTTCN 测试集开发“（2012ZX03001-041）		100%	142.89	-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TTCN 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开发”（2012ZX03001025）	工信专项三函【2013】71 号	100%	562.28	-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TTCN 扩展测试集仪表开发”（无线资源管理部分）（2012ZX03001-023)	工信专项三函【2013】71 号	100%	604.69	-
LTE 终端协议仿真测试仪研制		100%	299.87	-
TD－LTE 终端多模基带芯片验证		100%	30.55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TD-LTE 无线终端综合测试仪器的研究与开发”		100%	25.50	-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时变、宽带、多维信道仿真仪的研发和产业化”（2012BAF14B00）		5%	24.67	72.80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 终端综合测试仪表开发”（2013ZX03001-013）	工信专项三函【2013】29 号	73%	716.08	262.06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多天线无线信道模拟器开发”（2013ZX03001-020）	工信专项三函【2013】29 号	47%	258.21	298.48
支持 802.11ac 的 WiFi 终端测试仪		100%	21.00	-
SP8020WIFI 终端测试仪		66%	23.10	11.90
合计			**2,769.07**	**645.24**

2014 年递延收益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2014 年政府补助项目	文件文号	项目期末进度	当年结转收入金额	期末递延收益金额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时变、宽带、多维信道仿真仪的研发和产业		21%	18.18	84.61

化”（2012BAF14B00）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 终端综合测试仪表开发”（2013ZX03001-013）	工信专项三函【2013】29 号	65%	387.60	549.89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多天线无线信道模拟器开发”（2013ZX03001-020）	工信专项三函【2013】29 号	81%	469.79	171.89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 多模多频终端无线资源管理及射频一致性测试仪表开发”（2014ZX03001-019）	工信专项三函【2014】76 号	68%	835.82	391.25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 多模多频终端协议一致性 TTCN 测试集开发”（2014ZX03001-025-004）		15%	23.29	131.61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LTE/TD-SCDMA/WCDMA/GSM 频率评估研究及无线测试系统研发”（2014ZX03001-027-005）	工信专项三函【2014】65 号	3%	3.12	95.03
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全制式 4G 终端应用测试仪研制”（D141100001014001）		31%	93.57	206.44
支持 802.11ac 的 WiFi 终端测试仪		100%	-	-
SP8020WIFI 终端测试仪		100%	11.90	-
合计			**1,843.27**	**1,630.72**

2015 年递延收益项目

单位:万元

2015 年政府补助项目	文件文号	项目期末进度	当年结转收入金额	期末递延收益金额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时变、宽带、多维信道仿真仪的研发和产业化”（2012BAF14B00）		31%	10.95	73.66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 终端综合测试仪表开发”（2013ZX03001-013）	工信专项三函【2013】29 号	74%	95.57	404.84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多天线无线信道模拟器开发”（2013ZX03001-020）	工信专项三函【2013】29 号	88%	67.38	104.51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 多模多频终端无线资源管理及射频一致性测试仪表开发”（2014ZX03001-019）	工信专项三函【2014】76 号	62%	716.13	934.34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TD-LTE-Advanced 多模多频终端协议一致性 TTCN 测试集开发”（2014ZX03001-025-004）		46%	89.57	130.47
国家重大专项课题“LTE/TD-SCDMA/WCDMA/GSM 频率评估研究及无线测试系统研发”（2014ZX03001-027-005）	工信专项三函【2014】65 号	93%	129.38	10.15
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全制式 4G 终端应用测试仪研制”（D141100001014001）		49%	53.24	153.20
支持 802.11ac 的 WiFi 终端测试仪		100%	-	-
SP8020WIFI 终端测试仪		100%	-	-
合计			**1,162.22**	**1,811.17**

（十五）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所占比例%
北京星河亮点科技有限公司	29,278,764.00	48.80	29,278,764.00	48.80	29,278,764.00	48.80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6,087,217.00	26.81	16,087,217.00	26.81	16,087,217.00	26.81
张平	3,450,950.00	5.75	4,600,950.00	7.67	4,600,950.00	7.67
北京旻华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3,764,412.00	6.27	3,764,412.00	6.27	3,764,412.00	6.27
北京邮电大学教育基金会	2,686,567.00	4.48	2,686,567.00	4.48	2,686,567.00	4.48
彭云峰	1,150,000.00	1.92		-		-
姜军	556,903.00	0.93	556,903.00	0.93	556,903.00	0.93
李卫东	556,903.00	0.93	556,903.00	0.93	556,903.00	0.93
陈杰	187,911.00	0.31	187,911.00	0.31	167,911.00	0.28
马楠	187,911.00	0.31	187,911.00	0.31	167,911.00	0.28
唐恬	187,911.00	0.31	187,911.00	0.31	167,911.00	0.28
张治	167,911.00	0.28	167,911.00	0.28	167,911.00	0.28
徐国鑫	150,000.00	0.25	150,000.00	0.25		-
莫骄	134,328.00	0.22	134,328.00	0.22	134,328.00	0.22
杨江权	134,328.00	0.22	134,328.00	0.22	134,328.00	0.22
赵璨	100,747.00	0.17	100,747.00	0.17	100,747.00	0.17
张帆	100,000.00	0.17	100,000.00	0.17		-
黄开志	100,000.00	0.17	100,000.00	0.17		-
王奥博	77,164.00	0.13	77,164.00	0.13	67,164.00	0.11
翟文军	80,000.00	0.13	80,000.00	0.13		-
郑国荣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张翼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付晨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彭军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67,164.00	0.11
孙宇光	64,776.00	0.11	64,776.00	0.11	44,776.00	0.07
熊健翔	56,418.00	0.09	56,418.00	0.09	33,582.00	0.06
冯建武	53,582.00	0.09	53,582.00	0.09	33,582.00	0.06
张丹丹	52,388.00	0.09	52,388.00	0.09	22,388.00	0.04

徐春玲	52,388.00	0.09	52,388.00	0.09	22,388.00	0.04
姬翔	33,582.00	0.06	33,582.00	0.06	33,582.00	0.06
程丹丹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范志成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钱宇锋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富蔓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逄忠诚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崔清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张宇峰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王航宇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曹艳平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22,388.00	0.04
曹清晨	16,791.00	0.03	16,791.00	0.03	16,791.00	0.03
常诚	20,000.00	0.03	20,000.00	0.03		-
闫大炜	20,000.00	0.03	20,000.00	0.03		-
李岗	20,000.00	0.03	20,000.00	0.03		-
邓钢		-		-	167,911.00	0.28
张培		-		-	167,911.00	0.28
廖昕		-		-	67,164.00	0.11
王勇		-		-	67,164.00	0.11
朱捷		-		-	55,970.00	0.09
赵志超		-		-	33,582.00	0.06
汤静		-		-	33,582.00	0.06
唐晓晟		-		-	22,388.00	0.04
安丰军		-		-	22,388.00	0.04
司伟立		-		-	22,388.00	0.04
迟帅		-		-	22,388.00	0.04
合　计	**6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0**	**100.00**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07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65,970,343.15			65,970,343.15
合计	**65,970,343.15**			**65,970,343.15**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日			
股本溢价	65,970,343.15			65,970,343.15
合计	**65,970,343.15**			**65,970,343.15**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是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 1885 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星河亮点有限截至 2011 年 7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 125,970,343.15 元为依据，按 2.0995:1 的比例折为星河亮点普通股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剩余净资产 65,970,343.15 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十六）对外销售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外汇汇兑损益情况

单位：元

截止日期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账面数	对应美金金额	入账汇率	应计汇率	差异
2013-12-31	Anite Telecoms Ltd	853,566.00	140,000.00	6.1695	6.0969	10,164.00
2013-12-31	Qualcomm（UK）Limited	1,332,264.10	218,515.00	6.1383	6.0969	9,048.54
2015-7-31	Anite Telecoms Ltd	13,849.34	2,264.00	6.1126	6.1172	-10.41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中外汇汇兑损益情况

单位：元

截止日期	科目名称	货币资金审定数	对应美元金额	入账汇率	应计汇率	差异
2013-12-31	银行存款				6.0969	
2014-12-31	银行存款	79.50	13.04	6.0544	6.1190	-0.84
2015-7-31	银行存款	86.99	14.22	6.0633	6.1172	-0.77

公司 2015 年度 7 月 31 日、2014 年度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外汇余额较少，原因有以下三点：①由于公司的采购业务几乎全部以人民币结算，因此公司在对外销客户收款后及时将全部美元兑换为人民币，造成期末外汇余额很小，同时结汇周期很短，降低了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②公司下游的国外客户均为常年合作优质客户，现金流

充裕，对公司回款及时，减小了外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③公司从销售合同制定至执行交货周期为 2-3 个月，交货期较短，汇率波动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由于公司自身的业务特点，目前采取及时结汇等方式规避汇兑风险，未采取金融工具来规避汇率风险，但是随着公司海外业务的扩大，公司制定了相关的措施来应对外汇风险，例如当预测外汇汇率剧烈变动时，公司综合运用远期外汇期货合约等措施来对冲外汇风险，在签订合同中订立适当的保值条款。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股权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张平	董事长，总经理	5.75%	40.1374%
合计		**5.75%**	**40.1374%**

2、存在非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熊健翔	股东
王航宇	股东
张治	股东、监事
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王奥博	股东、副经理
郑国荣	股东
陈杰	股东、监事
张宇峰	股东
张丹丹	股东、董事会秘书

（二）关联方交易

1、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关联方交易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望京分行签署 2014 年望授字第 024 号授信协议，授信 3000 万元，授信时间从 201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张平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2013 年 4 月 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望京分行签署 2013 年望授字第 013 号授信协议，授信 3000 万元，授信时间 2013 年 4 月 8 日至 2014 年 4 月 7 日，张平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3、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余额如下：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熊健翔	50,000.00		
王航宇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张治	5,000.00	5,000.00	
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王奥博			600.00
郑国荣			30,000.00
陈杰			40,000.00
张宇峰		20,000.00	40,600.00
张丹丹		10,000.00	
合计	**570,000.00**	**50,000.00**	**126,200.00**

对个人股东之间的其他应收款属于日常备用金，发生较为零星，期末余额较小。对深圳市鑫信腾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是借款 50 万元整，借款合同约定利息 12.00%，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债权人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王奥博		8,882.00	
合计		**8,882.0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无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制定《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共同构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体系。

1、审批权限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下列关联交易，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且超过金额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0%以上的；（2）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20%以上的关联交易；（3）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4）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的关联交易。

拟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拟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或不足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会议审议批准。

2、审批程序

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并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对拟审议议案涉及的关联方情况进行说明。

股东与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股东大会召开时，大会主持人应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3、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方为公司股东的，关联股东应当回避，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的关联方是公司董事时，该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委托其他董事或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5 年 10 月 8 日，鑫信腾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33.75%股权以 27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培坤，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公司已与黄培坤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截至 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目前上述事项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八、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之日，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评估基准日	资产评估对象	资产评估用途	主要评估方法	账面值	评估值	评估增值率
2011年7月31日	北京星河亮点通信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股改	成本法	12,597.03	15,455.96	22.70%

设立股份公司时，公司委托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1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2011 年 8 月 26 日，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同华评报字[2011]第 33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7 月 31 日）。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 1 年。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资产评估。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1、公司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3年6月，公司2012年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发放1元(含税)的现金股利，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股东股利600万元全部发放。

2014年，2015年未分配股利。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72号西安软件园唐乐园D201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等	100.00%		发起设立

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106号楼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等	100.00%		发起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①西安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日期	项目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015年7月31日	18,959,335.71	965,163.67	19,924,499.38	439,987.13		439,987.13
2014年12月31日	23,500,815.02	991,487.95	24,492,302.97	1,268,495.20		1,268,495.20
2013年12月31日	21,083,326.41	1,280,597.76	22,363,924.17	731,132.00	119,037.30	850,169.30

单位：元

日期	项目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年1-7月		-3,739,295.52	-3,739,295.52	-4,882,568.29
2014年度	7,161,344.84	1,710,052.90	1,710,052.90	3,076,788.38
2013年度	6,964,263.82	1,423,384.44	1,423,384.44	793,012.13

②北京星河亮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项目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015年7月31日	6,906,844.92	572,925.22	7,479,770.14	9,664,040.88		9,664,040.88
2014年12月31日	5,912,009.74	686,299.95	6,598,309.69	4,655,572.10		4,655,572.10
2013年12月31日	7,883,818.94	909,780.76	8,793,599.70	4,808,791.68		4,808,791.6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项目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 1-7 月份	2,847,296.22	-4,127,008.33	-4,127,008.33	2,597,361.16
2014 年度	7,577,570.46	-2,042,070.43	-2,042,070.43	-1,148,043.59
2013 年度	4,125,598.44	-2,142,539.37	-2,142,539.37	2,749,151.36

十一、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647,487.90 元、40,506,926.95 元、39,590,488.93 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9.32%、20.88%、23.01%。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占比呈下降趋势，且未付款单位主要为大型手机制造厂商，但由于公司应收账款绝对值和集中度较高，如果个别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的变化，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二）综合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较高的毛利率源于公司拥有自主的知识产权，较高的研发投入以及细分市场较高的占有率。

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激烈，公司计划在市场上推出更多符合中国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积极进行产品的市场推广，从产品结构和产品的定价上会降低公司的整体平均毛利率。此外，随着公司毛利率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的增加，也会在某种程度上减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人力成本上升等变化也可能影响毛利率。因此，公司未来的毛利率水平面临因上述所有因素所导致的下降风险。

（三）公司研发失败对经营产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占比较大，研发失败，不仅对当期利润有重大影响，且由于不能及时推出新产品，无法有效地占领市场，公司的收入将会受到重大影响。如果公司推出产品时间晚于其他企业，也会对公司的收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必须加强项目开发前的可行性论证，加强对项目开发过程的监督，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快速推出新产品，迅速占有市场。

（四）公司盈利对政府补助的依赖较大

报告期内，2015 年 1-7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991.89 万元、1,644.15 万元、2,474.06 万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5.22%、126.76%、812.09%，公司净利润对政府补助的依赖较大，公司研发费用较高，未来如果不能持续收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的净利润和现金流产生很大影响。公司目前正在持续推出新的产品适应新的客户群体，公司正在积极调整销售渠道，依靠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与售后服务水平，争取获得更高的市场占有率，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张 平 李世鹤 刘 伟

冀 飞 何庆源 徐国鑫

姜 军

全体监事：

刘宝玲 张 治 陈 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 平 王奥博 徐国鑫

廖文闻 张丹丹

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1月 1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兰 荣

项目负责人：

陈俊敏

项目小组成员：

陈俊敏　　陈斐然

王艳雄　　于 洋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月 11日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上海市建纬（北京）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1 月 6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16]000104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6268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会计师对北京星河亮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6268 号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导致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对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康会云　　殷继运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 1 月 11 日

第六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草案）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